股票代碼：2239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一一〇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六日刊印

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http://www.engley.com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白秉諺　　職稱：副理
聯絡電話：(886) 966-012-239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engley.net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聖文　　職稱：經理
聯絡電話：(04)7284956　　電子郵件信箱：huangshengwen@engley.net

二、中華民國境內訴訟、非訴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代理人姓名：蔡啟仲　　職稱：所長
聯絡電話：(04)7515511　　電子郵件信箱：chichungtsai@yahoo.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

名稱：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86)-04-7284956

(二)子公司及分公司

子公司名稱：英利工業有限公司	
地址：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349號8樓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86)-04-7284956
子公司名稱：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卓越大街2379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431-85825866
子公司名稱：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長春市經濟開發區育民路567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431-85022771
子公司名稱：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南四路268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28-65080999
分公司名稱：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寶雞分公司	
地址：陝西省寶雞市高新開發區高新三十一路68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28-65080999
子公司名稱：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儀徵市汽車工業園聯眾路31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514-89187777
子公司名稱：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遼寧省鐵嶺市鐵嶺縣新臺子鎮懿路工業園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24-78756475
子公司名稱：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丹灶鎮華南五金產業基地東陽三路15號之一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757-81092779
子公司名稱：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寶坻經濟開發區寶康道21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22-59281019
子公司名稱：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順達路699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431-81055836
子公司名稱：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長沙市長沙縣榔梨工業園青園路9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731-86809663
子公司名稱：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蘇州市太倉市沙溪鎮岳王嶽鎮村台中路32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512-53307777
分公司名稱：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寧波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余姚市泗門鎮鎮北路290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574-22228935
分公司名稱：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鄭州分公司	
地址：河南省鄭州市中牟縣汽車產業園區萬洪路北經一路西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512-53307777
子公司名稱：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山東省青島市汽車產業新城大眾一路以北營流路以西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532-85052015
子公司名稱：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公主嶺經濟開發區經合大街888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434-8890900
子公司名稱：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寶坻節能環保工業區寶康道34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22-59952511
分公司名稱：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地址：重慶市汽北區回興街道金梭大道18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22-59952511
子公司名稱：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下應北路609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576-80270890
分公司名稱：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蕭山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蕭山臨江高新技術產業區農一農二總場A4東-03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576-80270890
子公司名稱：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路橋區蓬北大道東段聚英路2298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576-80270899
子公司名稱：Engley Holding（Samoa）Limited	
地址：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 Samoa, P.O. Box 1225, Apia , Samoa.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86)-04-7284956
子公司名稱：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地址：Herikerbergweg 238, 1101CM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86)-04-7284956
子公司名稱：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地址：Biezenwei 14 P.O. Box 6147, NL-4000 HC Tiel, The Netherlands.	
網址：http://www.kranendonk.com	電話：(31)-344-623944
子公司名稱：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寧波杭州灣新區興慈一路290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0574-82355500
子公司名稱：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地址：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349號8樓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886)-04-7284956
子公司名稱：合肥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縣經濟開發區新港南區下派河路與浮蓮路交口東北側	
網址：http://www.engley.com	電話：申請中

四、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　www.sinotrade.com.tw
地址：　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　(02)2381-6288(代表號)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　劉美蘭會計師、徐建業會計師　網址：　www.pwc.com.tw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　(04)2704-9168
地　　址：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402號12樓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七、董事會成員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主要經(學)歷
董事長	Honghan Industrail Co., Ltd.	薩摩亞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華科技大學
	代表人：林啟彬	中華民國	
董事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薩摩亞	長春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大葉大學食品工程系
	代表人：林俊邦	中華民國	
董事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薩摩亞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大華科技大學
	代表人：陳榕煖	中華民國	
董事	蔡孟翰	中華民國	宏祥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美國南加州大學法律碩士
獨立董事	葉治明	中華民國	皇將科技(股)公司董事 中國科學院大學管理博士
獨立董事	劉政淮	中華民國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專任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企管博士
獨立董事	徐敬道	中華民國	百容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逢甲大學會計系

八、公司網址：http://www.engley.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1

貳、公司簡介.....4

一、設立日期、公司及集團簡介.....4
二、公司及集團沿革.....4
三、集團架構.....6

參、公司治理報告.....8

一、組織系統.....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9
(一)董事資料.....9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17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23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23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26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2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29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37
(六)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38
(七)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39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41
(九)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44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44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45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46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46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

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48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48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4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肆、募資情形 53

一、資本及股份 53
(一)股本來源 53
(二)股東結構 53
(三)股權分散情形 54
(四)主要股東名單 5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5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6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56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8

伍、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71
四、環保支出資訊 71
五、勞資關係 72
六、資通安全管理 73
七、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1

一、財務狀況 81
二、財務績效 81
三、現金流量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4

捌、特別記載事項 9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5

附錄：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0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撥冗參加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常會。茲將2021年度營運績效及未來計畫發展報告如下：

一、2021年度營業結果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分析，2021年汽車產銷同比呈現增長，結束了2018年以來連續三年的下降局面。其中新能源汽車成為最大亮點，全年銷量超過350萬輛，市場佔有率提升至13.4%，進一步說明了新能源汽車市場已經從政策驅動轉向市場拉動。2021年中國乘用車銷量2014.6萬輛，較2020年增長4.4%；本公司近年已成功接獲沃爾沃及一汽大眾新能源車專案，未來亦持續積極拓展與吉利汽車、長城汽車等其他合資品牌及中國自主品牌的合作。另將2021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暨未來發展策略報告如下：

(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增(減)比(%)
損益分析	營業收入		21,644,152	20,277,213	(6.32)
	營業毛利		3,456,702	2,999,052	(13.2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80,621	665,268	38.4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9	3.48	5.78
	股東權益報酬率(%)		6.22	6.87	10.45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107.54	57.29	(46.73)
		稅前純益	84.63	98.52	16.41
	純益率(%)		3.81	4.84	27.03
	基本每股盈餘(元)		4.07	5.64	38.57
	稀釋每股盈餘(元)		4.03	5.54	37.47

註：本表數字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2021年並未對外公開全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研究發展狀況

因應汽車產業輕量化之潮流，除持續進行高強度鋼之滾壓工藝技術、熱處理技術及鋁合金產品等製程改良外，亦持續投入新型複合材料應用於汽車零部件的開發。

加強自動化程度及後端電腦自動檢測技術，提升工藝準確度及提升產品良率。且因應客戶要求，努力開發模組化產品，藉以提供更好的產品服務品質予客戶。

二、202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前幾年開始實施生產基地戰略佈局，迄今為止，公司已擁有長春、成都、天津、佛山、蘇州、長沙、儀徵、青島及寧波等多家生產基地，已在華南、華中、華北、華東及東北地區建立生產配套網路，縮短了與整車廠的配套距離，也縮短了對整車廠要求的反應時間。集團在現代化的管理下，充分整合上下游資源，引入先進的自動化設備，為發展優質的汽車零部件奠定了雄厚的生產實力，追尋環保理念，結合一流的檢測設備，追求品質的極致穩定，實現通用化、模組化、產品環保化、輕量化，緊跟整車發展的腳步，滿足客戶的多元化需求。未來集團拓展新的研發領域，大力研發電器類、電動車相關產品類的專案，提高集團多元化。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將依照整體產業環境、客戶產品與產能需求、市場供需、競爭狀況作為訂定年度銷售目標。此外，本公司除持續開發潛在品牌客戶外，配合業務發展計畫，積極規劃切入電動車市場，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以迎接下一個綠能車輛的世代。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設備升級改造計畫

公司將全方位提升汽車零部件傳統及自動化產品線，從技術角度和市場推廣角度，圍繞公司主營產品的相關領域，全面升級公司製造設備，進一步擴大公司汽車零部件產品生產規模，滿足快速增長的市場需求

(二)研發概況

因應汽車產業輕量化之潮流，除持續進行高強度鋼之滾壓工藝技術、熱處理技術及鋁合金產品等製程改良外，亦持續投入新型複合材料應用於汽車零部件的開發。加強自動化程度及後端電腦自動檢測技術，提升工藝準確度及提升產品良率。且因應客戶要求，努力開發模組化產品，藉以提供更好的產品服務品質予客戶。

(三)業務發展

本公司將持續追隨主機廠的腳步，除維持現有客戶關係外，另配合中國主要城市汽車限購與政府相關電動車補貼政策，亦同時積極規劃切入新能源車市場，並擴展新產品項目，以期搶佔新能源車市場，目前已成功接獲沃爾沃及一汽大眾新能源車專案為營運添動能。未來將與其他品牌汽車生產廠商接洽並商談相關合作事宜，並期待提供相關新能源車型之鋁件及塑膠類產品。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22年將進入中國第二年十四五規劃，在「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規劃 (2021-2025 年)」推動下，電動化、智能化、網聯化及數位化將加速推進汽車產業轉型升級，新能源車市場也將從政策驅動轉向市場驅動轉變。由於新能源車有電池重量及續航里程的限制對整車重量更加敏感，所以整車廠對零組件的輕量化的需求更為殷切。新能源汽車的發展已經成為當今汽車行業關注的重點，中國新能源汽車產業依然是中國堅定支持的戰略方向。本公司將在與原有合作客戶保持良好關係的基礎上，將持續拓展新客戶，開發新產品應用，並以專業、及時的製造能力服務客戶，確保公司獲利、創造股東價值。

董事長：林啟彬　　經理人：林啟彬　　會計主管：黃聖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公司及集團簡介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以下簡稱「本公司」)於2015年1月16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發行面額每股新台幣10元，並於同年進行換股，取得長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100%股權，同年12月取得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並於2016年1月27日正式市場掛牌交易。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業務遍佈吉林省、遼寧省、天津市、江蘇省、浙江省、四川省、湖南省、山東省、廣西省、陝西省、河南省和廣東省八個省市，具有十多年汽車零組件生產歷史經驗。

「本公司」與旗下之子公司包括英利工業有限公司(簡稱「臺灣英利」)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英利工業」)、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英利部件」)、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蘇州英利」)、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成都英利」)、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簡稱「儀徵英利」)、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遼寧英利」)、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佛山英利」)、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簡稱「天津英利」)、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簡稱「萊特維」)、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長沙英利」)、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青島英利」)、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林德長春」)、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林德天津」)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簡稱「寧波茂祥」)、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簡稱「台州茂齊」)、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簡稱「寧波英利」)、Engley Holding（Samoa）Limited(簡稱「薩摩亞英利」)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簡稱「荷蘭英利」)、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簡稱K公司)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簡稱W公司)及合肥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簡稱合肥英利)，合稱「本集團」。

本集團主要產品可區分為金屬汽車零組件、非金屬汽車零組件、模具及其他，一直以來本集團以成熟的製造經驗和卓越的產品開發能力為Benz、Audi、VW、GM Auto、Jaguar、Land Rover、BMW及Volvo等中國地區整車製造廠提供品質卓越的產品。

二、公司及集團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1991年	在哈爾濱成立公司，主要產品為汽車安全帶
2001年	設立英利部件，哈爾濱工廠搬遷至長春，主要產品為汽車零部件
2003年	產品範圍增加長玻璃纖維熱塑零件
2004年	開發成功中國國內第一塊GMT車底護板
2005年	開發成功中國國內第一塊LFT-D車底護板、LFT-G前端框架、GMT前端框架
2006年	1. 12月間成立長春誠泰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爾後陸續更名為現今英利工業) 2. 開發成功第一個金屬儀錶板骨架
2008年	1. 首家滾壓門檻產品及金屬包塑前端框架國產化廠商，並與瀋陽金杯聯合設計開發成功A1前端模組 2. 2月間成立蘇州英利
2009年	1. 陸續參與中國各整車廠國產化或獨立研發非金屬前端框架、底部護板、電瓶托架、備胎倉、門基板等熱塑產品 2. 9月間與世界五百強ALCAN公司簽訂合資合同，成立加鋁英利(今為肯聯英利前身)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3. 11月間成立成都英利

年度	重要記事
2010年	首家SYMALITE輕質材料車底護板及全鋁合金儀錶板骨架產品國產化廠商。
2011年	1. 5月間儀徵英利成立 2. 8月間遼寧英利成立 3. 與世界著名滾壓零件供應商德國Linde+Wiemann GmbH KG(林德威曼)簽署合資契約 4. 成立產品設計科
2012年	1. 4月間佛山英利成立 2. 9月間天津英利成立 3. 9月間與德國Linde+Wiemann GmbH KG(林德威曼)合資成立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長春英利所占51%股份，用以擴大高強度鋼板滾壓成型與雷射焊接工藝事業
2013年	1. 2月間與德國Linde+Wiemann GmbH KG(林德威曼)合資成立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9月間萊特維成立 3. 德國Linde+Wiemann GmbH KG(林德威曼)及遠東宏信有限公司(3360.HK；現以宏鷹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對本集團進行投資)對本集團進行策略性投資 4. 董事會通過與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資成立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持有其中40%之股權
2014年	1. 5月間長沙英利成立 2. 10月間合資成立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1. 1月於開曼群島設立長春英利回臺上市主體，英文原名：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2. 4月間與volvo簽訂新項目供貨價格協議 3. 8月於台灣櫃檯買賣中心取得公開發行生效，9月15日於興櫃掛牌買賣 4. 12月間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會上市申請核准
2016年	1. 1月27日於台灣上市集中交易市場掛牌買賣 2. 4月間青島英利成立 3. 9月間英利工業有限公司(台灣)成立 4. 10月間薩摩亞英利成立。 5. 12月間收購寧波茂祥、台州茂齊
2017年	1. 1月間荷蘭英利成立 2. 2月間合資收購Kranendonk Beheersmaaschappij B.V. 3. 3月間投資浙江杉盛
2019年	1. 1月寧波英利成立 2. 5月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成立
2021年	4月長春英利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2022年	1月合肥英利成立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此情事。

三、集團架構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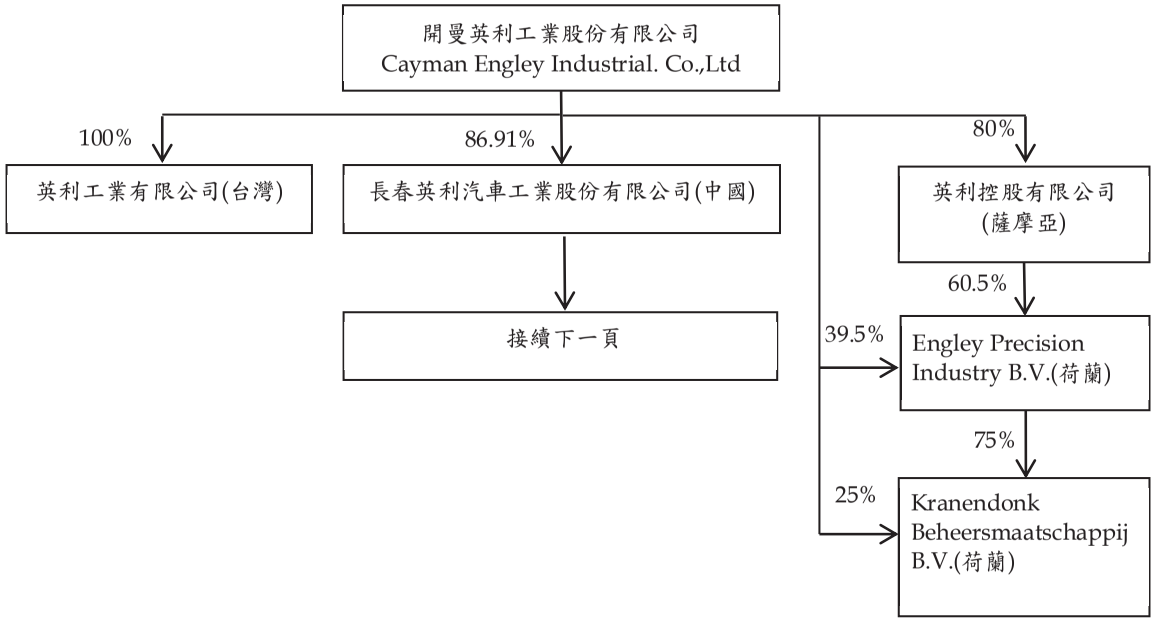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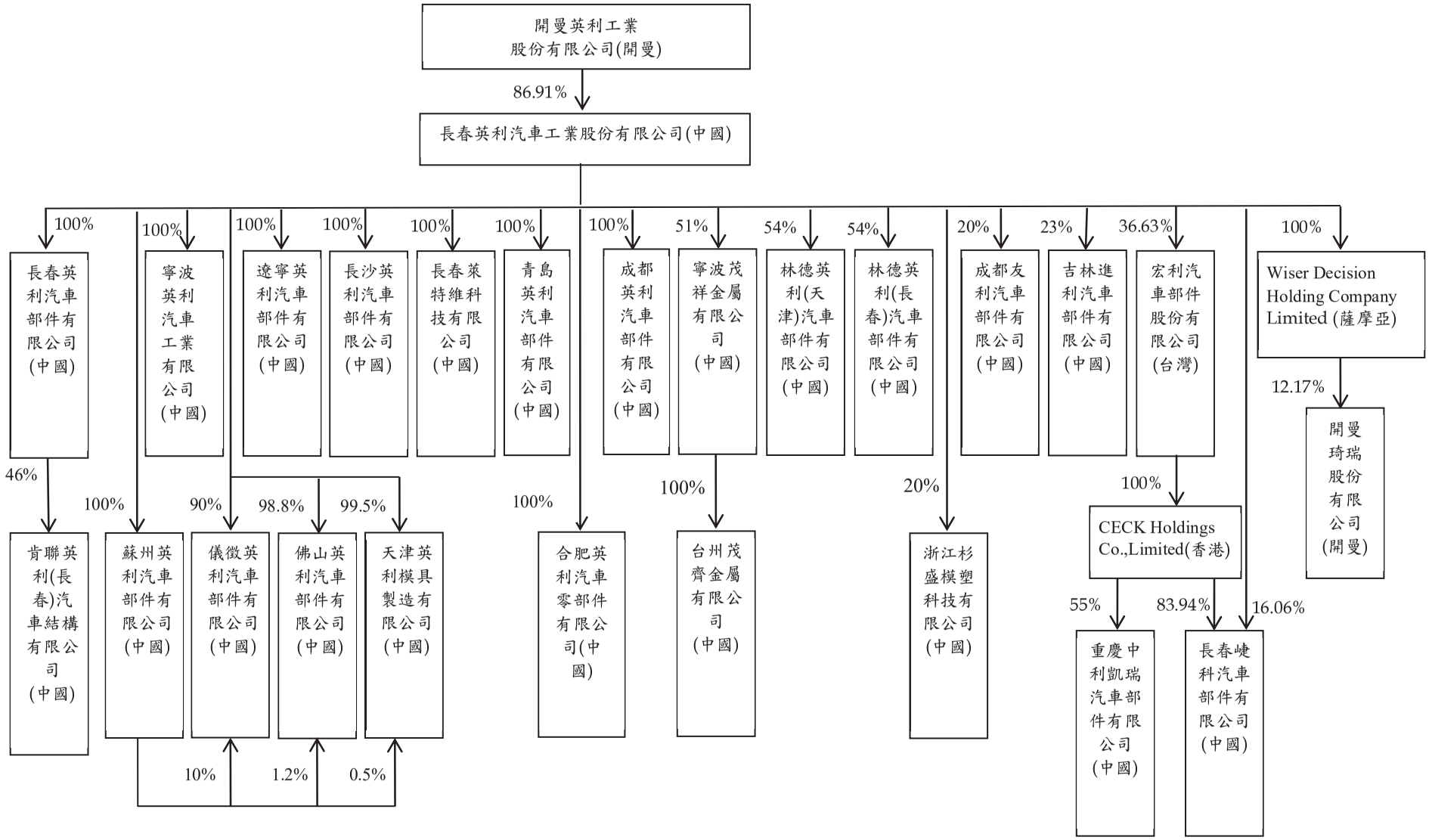
開曼英利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86.9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
100%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100%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中國)
100%
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100%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100%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中國)
100%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100%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51%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中國)
54%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54%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20%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23%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36.63%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台灣)
100%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薩摩亞)
12.17%
開曼琦瑞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46%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中國)
100%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90%
儀徵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98.8%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99.5%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中國)
100%
合肥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100%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中國)
20%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中國)
100%
CECK Holdings Co.,Limited(香港)
55%
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83.94%
16.06%
長春嘯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
10%
1.2%
0.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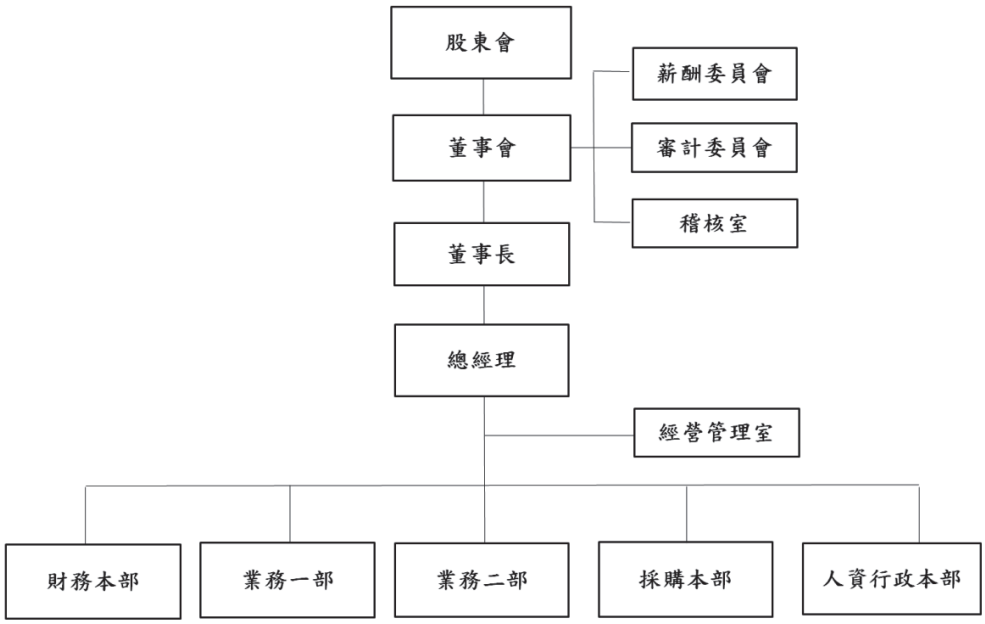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執掌
董事會	針對公司業務經營及組織管理訂定營運計畫及策略方針。
審計委員會	監督集團之業務及財務狀況、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薪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核室	建立集團各項稽核業務與集團內部控制評估與執行並督導執行，並提出改善建議事項與追蹤進度。
總經理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事務。
經營管理室	負責集團內各公司營運活動項目分析及建議、處理各項總經理交辦事項，以及董事會及股東會之召集及協助議事。
財務本部	負責公司會計帳務之工作及會計政策制度擬定與執行，以及督導各地子公司財務狀況。
業務一部	負責客戶服務、市場開拓業務策略及發展方向之擬定。
業務二部	協助處理業務一部外其他客戶之OEM業務的開發與客戶服務。
採購本部	負責集團製造生產上所需原料及設備之添購，並配合市場行情調整採購策略。
人資行政本部	負責公司人力行政資源相關工作之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2022年04月26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薩摩亞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	2021.8.23	3年	2015.06.15	26,100	23.72%	26,100	22.09%	—	—	—	—	大華科技大學	1.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3.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4.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5.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6.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7.長春鴻運雲端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8.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9.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Bright Success Inc.、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Top-Gain Enterprises Ltd.、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Wise Faith Holding Limited、Ever Honest Consultant Ltd.、Hong Han Auto parts Co., Limited董事	董事代表人	陳榕煖	配偶	註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啟彬	男 61-70				1,000	1%	1,000	0.85%	—	—	53,675	45.44%						
董事	薩摩亞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	2021.8.23	3年	2015.06.15	10,000	10%	10,000	8.47%	—	—	—	—	大葉大學食品工程學系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俊邦	男 41-50				—	—	10,000	0.01%	4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薩摩亞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	2021.8.23	3年	2018.05.29	10,000	10%	10,000	8.47%	—	—	—	—	大華科技大學	1.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2.長春鴻運雲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	林啟彬	配偶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榕煖	女61-70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孟翰	男31-40	2021.8.23	3年	2018.05.29	—	—	—	—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法律碩士	1.宏祥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2.展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政淮	男 61-70	2021.8.23	3年	2015.06.15	－	－	－	－	－	－	－	－	1.國立臺北大學企管博士 2.國立成功大學工管碩士(主修財務) 3.台中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商專)：總務主任、國際貿易科主任、會計系主任、商管學群發展委員會召集人、會計資訊系專任教授 4.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人 5.中華會計教育學會第九、十屆理事 6.有線電視系統收費審議委員會委員 8.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系兼任副教授 9.考選部命題委員與閱卷委員 10.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兼任教授 11.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資訊管理系兼任教授 12.Academy of Taiwan 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 (ATISR)監事	1.惠家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2.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3.伯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葉治明	男 61-70	2021.8.23	3年	2015.06.15	－	－	－	－	－	－	－	－	1.中國科學院大學管理博士 2.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管理碩士 3.工研院產業學院 講師 4.鴻邑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5.普利特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6.金壁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7.閩南師範大學兼任副教授 8.仰恩大學兼任副教授 9.逢甲大學兼任講師 10.嶺東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1.皇將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2.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3.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兼總經理 5.Swissray Medical AG(SRM)法人董事代表人 6.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7.欣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8.欣大首美達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徐敬道	男 51-60	2021.8.23	3年	2015.06.15	－	－	－	－	－	－	－	－	1.逢甲大學會計系畢 2.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資本市場部經理	百容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主係配合業務拓展所需，惟本公司訂有關鍵崗位及發展與繼任計劃，公司首先通過職位評估，確定關鍵崗位，之後以此為基礎，再確定關鍵崗位從業人員人才庫，從中選出接班董事會及各關鍵崗位人選。本公司有獨立董事三席，並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

2.監察人：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2年4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林啟彬	25%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陳榕煖	75%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智信控股有限公司 (Wise Faith Holding Limited)	100%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智信控股有限公司 (Wise Faith Holding Limited)	100%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22年4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智信控股有限公司 (Wise Faith Holding Limited)	林啟彬	100%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註1）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林啟彬 (Honghan Industrial Co.,Ltd.之代表人)	為本公司創辦人及現任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產業經驗、市場行銷、策略管理及領導規劃能力，帶領公司走向產業領導先驅，邁向永續經營。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	—
林俊邦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之代表人)	兼任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具有五年以上產業經驗、市場行銷、策略管理及領導規劃能力；專精於汽車產業豐富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	—
陳榕煖 (Top-Gain Enterprises Ltd.之代表人)	兼任子公司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專精於汽車產業豐富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	—
蔡孟翰	現任宏祥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擁有律師專業證照，實務經驗豐富，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專精法律專業領域，協助公司法務諮詢及指導。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	—

條件 姓名 （註1）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劉政淮	畢業於國立臺北大學企管博士以及成功大學工管碩士，擁有會計師證照及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資格。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現任惠家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以及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伯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專精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事務，擁有豐富產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獨立董事 徐敬道	畢業於逢甲大學會計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曾任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資本市場部經理，現任百容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專精資本市場領域經驗及財務規劃事務，擁有豐富產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葉治明	畢業於中國科學院大學管理博士以及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管理碩士，擁有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資格。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現任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兼總經理，以及六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專精企業營運、財金事務，擁有豐富產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 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有一位董事為女性。相關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表：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多元化核心能力							
				31至40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營運判斷	財會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林啟彬 (Honghan Industrial Co.,Ltd. 之代表人)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林俊邦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之代表人)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陳榕煖 (Top-Gain Enterprises Ltd.之代表人)	中華民國	女					✔				✔		✔		✔	✔		✔
蔡孟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獨立董事劉政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獨立董事徐敬道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獨立董事葉治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僅有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董事會成員至少含一位女性	已達成(一位女性董事)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已達成(三位獨立董事任期皆為第三屆)
獨立董事中具會計師證照、財務專長或企業管理專長至少一席	已達成(劉正淮獨立董事具會計師證照、三位獨立董事皆具財務專長、葉治明獨立董事具企業管理專長)

(二)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佔董事席次七分之三(本公司獨立董事以不得少於 3 人且應達全體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以上為目標)。董事兼任經理人不宜逾本公司三分之一，目前僅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另外，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目前僅 2 席董事具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綜合前述，獨立性目標皆已達成。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22年04月26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啟彬	男	2015.06.01	1,000	0.85%	—	—	53,675	45.44%	大華科技大學	1.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3.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4.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5.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6.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7.長春鴻運雲端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8.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9.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Bright Success Inc.、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Top-Gain Enterprises Ltd.、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Wise Faith Holding Limited、Ever Honest Consultant Ltd.、Hong Han Auto parts Co., Limited董事	董事代表人	陳榕煖	配偶	—	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黃聖文	男	2021.12.28	1	—	—	—	—	—	1.中山大學企管系 2.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3.三一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理 4.义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經理 5.永晉燈飾集團財務長	無	—	—	—	—	—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主係配合業務拓展所需，惟本公司訂有關鍵崗位及發展與繼任計劃，公司首先通過職位評估，確定關鍵崗位，之後以此為基礎，再確定關鍵崗位從業人員人才庫，從中選出接班董事會及各關鍵崗位人選。本公司有獨立董事三席，並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林啟彬(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之代表人)	—	—	—	—	1,700	1,700	—	—	0.25%	0.25%	—	1,693	—	—	—	—	234	—	0.26%	0.55%	無
董事	林俊邦(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之代表人)					500	500	—	—	0.08%	0.08%	—	1,721	—	—	—	—	208	—	0.08%	0.36%	無
董事	陳榕煖(Top-Gain Enterprises Ltd.之代表人)					4,000	4,000	—	—	0.60%	0.60%	—	—	—	—	—	—	—	—	0.60%	0.60%	無
董事	蔡孟翰					500	500	—	—	0.08%	0.08%	—	—	—	—	—	—	—	—	0.08%	0.08%	無
獨立董事	劉政淮	420	420	—	—	—	—	27	27	0.07%	0.07%	—	—	—	—	—	—	—	—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徐敬道	420	420	—	—	—	—	24	24	0.06%	0.06%	—	—	—	—	—	—	—	—	0.06%	0.06%	無
獨立董事	葉治明	420	420	—	—	—	—	27	27	0.07%	0.07%	—	—	—	—	—	—	—	—	0.07%	0.07%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目前設置獨立董事三席，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薪酬係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規定。本公司每月固定支付獨立董事薪資，另獨立董事不參與公司盈餘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劉政淮、徐敬道、葉治明、蔡孟翰、林俊邦	劉政淮、徐敬道、葉治明、蔡孟翰、林俊邦	劉政淮、徐敬道、葉治明、蔡孟翰、林俊邦	劉政淮、徐敬道、葉治明、蔡孟翰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啟彬	林啟彬	林啟彬	林俊邦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榕煖	陳榕煖	陳榕煖	林啟彬、陳榕煖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7人	7人	7人	7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啟彬	－	1,693	－	－	－	－	－	－	234	－	－	0.29%	無
財務長	楊政峯	1,055	－	－	－	－	－	－	－	－	－	0.16%	0.16%	無

註：楊政峯財務長於110年8月26日因公司內部職務調整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楊政峯	林啟彬、楊政峯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人	2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2021年度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林啟彬	—	234	234	0.04%
財務長	楊政峯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酬勞業經股東會前之董事會擬議全數現金發放，俟股東會通過。

註2：楊政峯財務長於110年8月26日因公司內部職務調整解任。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等之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2020年度		2021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67%	2.69%	1.70%	2.2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43%	1.06%	0.16%	0.45%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對於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本公司章程明定應參酌其他同業水準訂定給付標準，並依照章程所訂之相關規定，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並提報股東會通過。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委員，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給付政策係以其所擔任職務、對營運參與程度之貢獻價值以及參考同業水準後，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同時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9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林啟彬(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之代表人)	7	2	78%	
董事	林俊邦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之代表人)	8	1	89%	
董事	陳榕煖(Top-Gain Enterprises Ltd.之代表人)	3	6	33%	
董事	蔡孟翰	9	0	100%	
獨立董事	劉政淮	9	0	100%	
獨立董事	徐敬道	8	1	89%	
獨立董事	葉治明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A.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是否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2021年03月16日	第四屆第二十五次	本公司202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020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表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公司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修正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部分條文案			
		擬同意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英利汽車”）出具承諾函案			
		本公司對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林德天津）提供保證案			
2021年03月23日	第四屆第二十六次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簡式合併財務預測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1年05月11日	第四屆第二十七次	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檢視本集團本季度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案			
		本公司對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以下稱天津英利）提供保證案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是否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本公司對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青島英利）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州茂齊）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州茂齊）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蘇州英利）提供保證案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擬新建自動化產線案			
2021年07月20日	第四屆第二十八次	本公司擬向永豐銀行申請美金陸仟萬元聯合授信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為本公司擬辦理募集與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修正本公司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內容之預計效益案			
		對孫公司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提供保證案			
2021年08月27日	第五屆第二次	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委任總經理案			
		修正「集團核決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本公司對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青島英利）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稱寧波茂祥）提供保證案			
2021年10月15日	第五屆第三次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1年11月9日	第五屆第四次	處分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1年12月28日	第五屆第五次	本公司2022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為擬訂2022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本公司會計主管、財務主管聘任案及薪資報酬案			
		本集團202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2022年3月29日	第五屆第六次	本公司202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提請　討論	同意	不適用	是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提請　討論			
		2021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表，提請　討論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提請討論			
		本集團2022年度經理人每月薪資擬調整後依月發放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是否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本公司對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林德天津）提供保證案，提請　討論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2021年3月16日第四屆第二十五次董事會

a.議案內容：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啟彬、陳榕煖、林俊邦、蔡孟翰、劉政淮、徐敬道、葉治明。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董事林啟彬及陳榕煖(與林啟彬具二親等關係)一同迴避，其餘董事採個別迴避，迴避董事不得參與表決，經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本案。

b.議案內容：2020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表

利益迴避董事：林啟彬、陳榕煖。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董事林啟彬(兼任總經理)、陳榕煖(與林啟彬具二親等關係)與本身有利害關係予以迴避，由主席指定獨立董事劉政淮暫代主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扣除迴避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1年8月27日第五屆第二次董事會

a.議案內容：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利益迴避董事：劉政淮、徐敬道、葉治明。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本案劉政淮、徐敬道及葉治明有本身利益關係，本案採個別迴避，迴避董事不得參與表決，經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本案。

b.議案內容：委任總經理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啟彬。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本案林啟彬有本身利益關係，本案林啟彬進行迴避不得參與表決，經其餘出

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本案。

2022年3月29日第五屆第六次董事會

a.議案內容：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啟彬、陳榕煖、林俊邦、蔡孟翰、劉政淮、徐敬道、葉治明。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董事林啟彬及陳榕煖(與林啟彬具二親等關係)一同迴避，其餘董事採個別迴避，迴避董事不得參與表決，經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本案。。

b.議案內容：2021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表

利益迴避董事：林啟彬、陳榕煖。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董事林啟彬(兼任總經理)、陳榕煖(與林啟彬具二親等關係)與本身有利害關係予以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扣除迴避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1/1- 110/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及	詳如註1

註1、評估內容

項目	評估內容
董事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1)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本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本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本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本公司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8次，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劉政淮	8	0	100%	110年8月23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徐敬道	7	1	88%	110年8月23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葉治明	8	0	100%	110年8月23日改選連任

3.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是否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2021年03月16日	第二屆第二十四次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公司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修正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部分條文案				
		擬同意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英利汽車”）出具承諾函案				
		本公司對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林德天津）提供保證案				
2021年03月23日	第二屆第二十五次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簡式合併財務預測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1年05月11日	第二屆第二十六次	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檢視本集團本季度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案				
		本公司對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以下稱天津英利）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青島英利）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州茂齊）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州茂齊）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蘇州英利）提供保證案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擬新建自動化產線案				
2021年07月20日	第二屆第二十七次	本公司擬向永豐銀行申請美金陸仟萬元聯合授信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為本公司擬辦理募集與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修正本公司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內容之預計效益案				
		對孫公司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				

審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是否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限公司提供保證案				
2021年08月27日	第三屆第一次	委任總經理案 本公司民國110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修正「集團核決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本公司對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青島英利）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稱寧波茂祥）提供保證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1年10月15日	第三屆第二次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1年11月9日	第三屆第三次	處分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1年12月28日	第三屆第四次	本公司2022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為擬訂2022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本公司會計主管、財務主管聘任案及薪資報酬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2年3月29日	第三屆第五次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對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林德天津）提供保證案，提請　討論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集團之稽核單位定期皆會提供獨立董事內部查核之稽核報告，並列席董事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獨立董事並得隨時查閱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若對本公司相關之作業內容有疑問或建議事項，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檢討改進。獨立董事除定期審查財務報表，必要時亦會與會計師開會溝通。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依程序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問題，若糾紛及訴訟等法律問題則委由律師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已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定期追蹤了解。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各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財務管理權責各自獨立，且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成員選任七席董事，其中一席為女性，另有三席為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為強化董事會成員結構，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擬定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等，落實執行用人唯才。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請詳本年報第14頁至16頁。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02月20日通過「董事會評鑑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本公司應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評估由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採對董事會運作評估、董事對自身參與評估、對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運作評估。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110年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業已於111年3月29日董事會通過。110年度評估結果尚屬良好，對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建議及改善行動：無。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由財會本部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詳如註1。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經營管理室推動公司治理，並設有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與獨立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與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與獨立董事遵循法令等。公司治理主管110年進修情形詳如註2。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建立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企業社會責任專區。 (一)公司員工若有任何申訴及建議事項可透過電話及電子郵件直接與相關業務承辦人員聯絡。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 (三)本公司利用定期與不定期法說會與投資者進行溝通。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協助辦理股東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相關資訊將陸續揭露，另公開發行後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設有網站介紹公司產品及相關訊息，另指定經營管理室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建立及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公司目前依法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相關部門兼顧公開資訊品質與時效性，盡力依規定於期限前提前完成。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依照各地主管機關規定任用員工，重視員工權益，溝通管道暢通，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充分教育訓練及合理之薪酬與福利措施。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對於投資者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與資訊交流，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權益。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對於供應商維持良好之關係，透過相互合作尋求雙贏成長。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布公開資訊以維護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本公司依規定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2021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詳如註3。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法制定各種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規章，未來稽核室會依風險衡量評估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提出年度稽核計畫。實際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者，以摘要說差異情形及原因，並送交審計委員會通過，實際稽核情形及報告則交由董事會核閱。另未來本公司之相關部門於年度完成內控自評後，將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年度定期執行申報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並於股東會年報揭示。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設置客訴處理流程，與客戶互動及溝通情形良好。 (九)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投保(合約期間：2021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24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未得分項目及改善情形詳如註4。				

註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項目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庸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表代本公司協調與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註2：2021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經理	林揪靜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疫情環境下的國際租稅及移轉訂價議題	3小時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小時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1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如何運用期貨商品避險交易與企業永續經營研討會	3小時

註3：2021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林啟彬	疫情環境下的國際租稅及移轉訂價議題	3小時
		公司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小時
董事	林俊邦	疫情環境下的國際租稅及移轉訂價議題	3小時
		公司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小時
董事	陳榕煖	疫情環境下的國際租稅及移轉訂價議題	3小時
		公司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小時
董事	蔡孟翰	疫情環境下的國際租稅及移轉訂價議題	3小時
		公司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小時
獨立董事	劉政淮	疫情環境下的國際租稅及移轉訂價議題	3小時
		公司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小時
獨立董事	徐敬道	公司治理評鑑之企業社會責任（CSR、ESG）典範實務解析	3小時
		公司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小時
獨立董事	葉治明	疫情環境下的國際租稅及移轉訂價議題	3小時
		公司法令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	3小時

註4.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

指標類別	未得分項目	是否改善	改善及尚未改善說明
一、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1.2 公司是否將每項議案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記載於議事錄，並於股東常會召開當日，將結果輸入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	否	公司未將每項議案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記載於議事錄。
	1.4 公司董事長是否親自出席股東常會？	否	公司董事長未能親自出席股東常會。
	1.6 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否	公司非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1.14公司年報是否揭露前一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是	本年報將依指標揭露執行情形，請詳第45頁。
	1.15公司是否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之內部規則與落實情形？	否	公司網站未揭露110年度落實禁止內線交易之具體情形（至少包括課程主題、時數與參加人次）
二、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2.2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否	未於年報及網站分別揭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目前達成情形
	2.3公司之董事長與總經理或其他相當職級者（最高經理人)是否非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否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
	2.7公司獨立董事席次是否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	否	公司獨立董事席次為七分之三
	2.9公司是否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揭露其運作情形?	否	未揭露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其運作情形
	2.14公司是否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且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否	公司未否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

指標類別	未得分項目	是否改善	改善及尚未改善說明
	2.15公司是否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揭露於公司網站？	否	公司未揭露於公司網站。
	2.19受評年度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是否達85%以上？	否	110度實際出席率為84.12%
	2.21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否	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惟未於年報及網站說明職權範圍、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
	2.22公司是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否	公司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2.23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依其辦法所訂期限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否	公司未執行外部評估。
	2.24公司是否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否	公司未於網站揭露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2.27公司是否制訂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揭露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否	公司未訂定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2.28公司是否訂有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經提報至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之核定方式，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否	公司未訂定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
	2.30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是否至少一人具有國際內部稽核師、國際電腦稽核師或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等證照?	否	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未有國際內部稽核師、國際電腦稽核師或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等證照。
三、提升資訊透明度	3.4 公司是否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否	公司未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3.6 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是否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含財務報表及附註)？	否	尚未完備申報英文期中財務報告之內外部資源。
	3.8 公司是否自願公布四季財務預測報告且相關作業未有經主管機關糾正、證交所或櫃買中心處記缺失之情事？	否	公司未公布四季財務預測報告
	3.10公司財務報告是否於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或提報至董事會，並於通過日或提報日後1日內公布財務報告?	否	公司未於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或提報至董事會
	3.13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董事及監察人之個別酬金？	否	公司未揭露董事及監察人之個別酬金。
	3.14公司年報是否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否	公司年報未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3.16公司網站是否揭露主要股東名單，包含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否	公司網站未揭露
	3.17公司網站是否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否	公司網站資訊尚未完備
	3.18公司是否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否	公司英文公司網站未充分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3.19公司網站是否提供股東會相關資料，並至少包括最近期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等？	否	公司網站資訊尚未完備
	3.20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	否	公司110年召開一次法人說明會。

指標類別	未得分項目	是否改善	改善及尚未改善說明
	會，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3.21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	否	公司未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
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4.1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否	公司未於網站及年報揭露指標提及之事項
	4.2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否	公司由已設置兼職單位，未於公司網站揭露運作及執行情形。
	4.4 公司是否依據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於九月底前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否	尚未完備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內外部資源。
	4.5 公司編製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	否	尚未完備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內外部資源。
	4.6公司是否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否	本公司未有依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政策或方案，惟本公司聘僱及任用員工皆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4.10公司網站及年報是否揭露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否	未於網站及年報揭露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4.11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否	尚未完善揭露二氧化碳或其他溫室氣體年排放量之內外部資源。
	4.12公司是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否	公司未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4.14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否	公司未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4.15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說明履行情形?	否	年報及網站未揭露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如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辦理情形或每年誠信經營聲明書簽署情形等具體措施
	4.17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說明履行情形?	否	未制定並揭露供應商相關管理規範

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將優先加強於公司網站揭露各項指標要求。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2015年6月15日成立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劉政淮	請參閱第9頁至第15頁(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2
獨立董事	徐敬道		1
獨立董事	葉治明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2021年8月23日至2024年8月23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劉政淮	2	0	100%	110年8月23日改選連任
委員	徐敬道	2	0	100%	110年8月23日改選連任
委員	葉治明	2	0	100%	110年8月23日改選連任

(3)其他應記載事項：

A.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薪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1年03月16日	第二屆第六次	本公司202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同意	不適用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020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表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2021年12月28日	第三屆第一次	本集團2021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同意	不適用
		本公司新委任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2022年03月29日	第三屆第二次	本公司202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同意	不適用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021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表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本集團2022年度經理人每月薪資擬調整後依月發放案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委任案		

B.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其職權範圍

(1)本公司已於2015年6月8日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其職責為：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規定之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2)訂定並定期檢討評估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本委員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委員會成員，並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六)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七)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本公司經營管理室為推動公司治理權責單位，並由長春英利總經理林上煒擔任召集人，負責訂定、檢討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並定期向集團董事會報告。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通過ISO及OHSAS等多項認證，對品質管理、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等均有完整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不斷提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與原物料之回收用再利用。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本公司業已針對氣候影響方面做出監控，統計各子公司廢棄物的排放量，並監控設備用油的投入使用量。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本公司業已制定大氣污染控制程式、水資源控制程式、廢水管理控制程式及固體廢棄物控制程式等相關管理辦法，通過ISO14001的環境體系認證，並統計及監控各子公司節能減碳效益。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定,制訂管理規章制度,並將相關資訊透過公開管道，讓員工充分了解，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本公司基於回饋社會理念，定期以捐款方式贊助、關懷「財團法人切膚之愛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等社會福利團體。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本公司訂有薪酬福利管理辦法、績效管理規定及員工發展與晉升管理辦法等相關管理辦法。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不定期舉辦運動會、健行等有助員工身心發展之活動，提供結婚、生育、喪葬等各項補助。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提供員工有效的職能培訓，並不定期的外部教育訓練充實職務技能。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提供電話、網路等服務平台，讓消費者可藉由上述平台溝通相關問題，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	V		(六)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對供應商進行整體評估及評核作業。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未來視實際狀況，將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並取具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認或保證意見。	未來視實際狀況予以編製”永續報告書”並取具第三方驗證。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情形發生。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供應商關係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在重視員工權益方面已設立福利委員會；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客戶、供應商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董事會業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合稱誠信規範)。本公司所有同仁及董事會成員均應信奉及實踐前述誠信規範，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訂，禁止行賄及收賄以及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事項。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禁止董事及經理人不誠信行為，援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止利益衝突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本公司相關人員應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指定稽核室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並依據法令變動及實務需求隨時檢討修訂，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核，以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達成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落實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不定期舉辦有關誠信經營相關會議。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由專設部門和人員接收並處理與反饋員工訴求，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專責人員會先行了解檢舉事項，並回報專責單位主管評估受理情形，所有過程皆被嚴格保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為保護檢舉人，所有過程皆被嚴格保密。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未來將視需求逐步建置並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2015年6月8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提報2015年6月15日股東常會，將落實其守則，並恪守遵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與往來廠商交易時，一向秉持誠信原則並對往來廠商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對員工亦加強教育。				

(九)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範、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辦法、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董事選舉規範等相關規章，並依據公司治理精神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於公司網站揭露已訂定之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公司網址：www.engley.com。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03月29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03月2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er[illegible]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股東會 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2021.08.23 股東常會	1. 承認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 承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6. 選舉事項：董事全面改選案
	7. 其他議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10年股東會決議執行情形

(1)承認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

(2)通過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股東現金股利將分派新台幣218,312,950元，每股配發計新台幣1.85元。經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決定除息基準日為110年10月02日，股利發放日為110年10月29日。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及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及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及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6)董事全面改選案：

執行情形：本公司共選任七席董事，當選者名單如下：董事：Honghan Industrail Co.,Ltd. 代表人林啟彬、董事：Top-Gain Enterprises Ltd. 代表人陳榕煖、董事：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代表人林俊邦、董事：蔡孟翰、獨立董事：劉政淮、獨立董事：徐敬道及獨立董事：葉治明。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7)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及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解除董事競業禁止名單如下表：

	董事侯選人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
1.	Honghan Industrail Co.,Ltd. 代表人：林啟彬	1.長春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3.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4.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5.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6.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7.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8.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9.長春鴻運雲端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代表人：陳榕煖	1.長春鴻運雲端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2.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3.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代表人：林俊邦	長春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4.	劉政淮	和大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2.董事會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2021年03月16日	第四屆 第二十五次	本公司202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020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表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公司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修正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部分條文案
		擬同意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英利汽車”）出具承諾函案
		本公司對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林德天津）提供保證案
2021年03月23日	第四屆 第二十六次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簡式合併財務預測案
2021年05月11日	第四屆 第二十七次	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檢視本集團本季度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案
		本公司對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以下稱天津英利）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青島英利）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州茂齊）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州茂齊）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蘇州英利）提供保證案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擬新建自動化產線案
2021年07月20日	第四屆 第二十八次	本公司擬向永豐銀行申請美金陸仟萬元聯合授信案
		為本公司擬辦理募集與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修正本公司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內容之預計效益案
		對孫公司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提供保證案
2021年08月27日	第五屆 第二次	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委任總經理案
		修正「集團核決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本公司對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青島英利）提供保證案
		本公司對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以下稱寧波茂祥）提供保證案
2021年10月15日	第五屆 第三次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案
2021年11月9日	第五屆 第四次	處分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案
2021年12月28日	第五屆 第五次	本公司2022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為擬訂2022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本公司會計主管、財務主管聘任案及薪資報酬案
		本集團202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2022年3月29日	第五屆	本公司202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第六次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提請　討論
		2021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表，提請　討論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提請　討論
		本集團2022年度經理人每月薪資擬調整後依月發放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討論
		本公司對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稱林德天津）提供保證案，提請　討論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長 (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公司治理主管)	楊政峯	104年6月1日	110年8月26日	因健康因素職務調整
財務經理 (會計主管/財務主管)	林楸靜	110年8月26日	110年12月28日	職務調整
財務經理 (公司治理主管)	林楸靜	110年8月26日	111年3月29日	職務調整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	2021.01.01-2021.12.31	8,427	2,653	11,080	-
	徐建業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主要係辦理工商登記及認證申請服務。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2020年審計公費為12,663仟元，2021年減少4,236仟元(減少33.5%)，主要係因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於大陸上交所掛牌上市，轉投資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採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大陸普華聯盟所查核結果，故於2021年調降審計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當年度 截至 0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暨大股東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代表人：林啟彬	—	—	—	—
董事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代表人：陳榕煖	—	—	—	—
董事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代表人：林俊邦	—	—	—	—
董事	蔡孟翰	—	—	—	—
獨立董事	劉政淮	—	—	—	—
獨立董事	葉治明	—	—	—	—
獨立董事	徐敬道	—	—	—	—
總經理	林啟彬	—	—	—	—
財務長	楊政峯(註1)	—	—	—	—
財務經理	林揪靜(註2)	—	—	—	—
財務經理	黃聖文(註3)	—	—	—	—

註1：楊政峯於110年8月26日解任。
註2：林揪靜於110年8月26日就任。
註3：黃聖文於110年12月28日就任。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2年04月26日；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代表人：林啟彬	26,100	22.09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代表人：林啟彬	10,000	8.47	—	—	—	—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代表人：林啟彬	10,000	8.47	—	—	—	—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Bright Success Inc. 代表人：林啟彬	9,000	7.62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林啟彬	9,000	7.62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代表人：林啟彬	7,995	6.77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代表人：林啟彬	5,120	4.33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代表人：林啟彬	5,120	4.33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駿盈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啟彬	5,120	4.33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思國	1,662	1.41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2021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98,704	86.91%	—	—	1,298,704	86.91%
英利工業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100%
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	16,000	80%	4,000	20%	20,000	80%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86.91%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86.91%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86.91%
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86.91%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86.91%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86.91%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註2、註3	100%	—	—	註2、註3	86.91%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註4	100%	—	—	註2、註4	86.91%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86.91%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54%	—	—	註2	46.93%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54%	—	—	註2	46.93%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註2、註5	100%	—	—	註2、註5	86.91%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註2	51%	—	—	註2	44.32%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註1、註2	51%	—	—	註1、註2	44.32%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1、註2	23%	—	—	註1、註2	19.99%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1、註2	20%	—	—	註1、註2	17.38%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86,000	36.63%	—	—	86,000	31.84%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註1、註2	46%	—	—	註1、註2	39.98%
CECK Holdings Co., Limited(註6)	11,500 (註1)	36.63%	—	—	11,500 (註1)	31.84%
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註6)	註1、註2	46.81%	—	—	註1、註2	40.68%
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註6)	註2	20.15%	—	—	註2	17.51%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0.484	87.90%	0.121	12.1%	0.605	100.00%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註2	90.925%	註2	9.075%	註2	100.00%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註1、註2	20%	—	—	註1、註2	17.38%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86.91%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3,500	100%	—	—	3,500	86.91%
開曼琦瑞股份有限公司	44,200	12.17%	—	—	44,200	10.58%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係屬有限公司，無股份。
註3：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出資90%，以及子公司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出資10%共同設立。
註4：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出資98.8%，以及子公司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出資1.2%共同設立。
註5：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出資99.6%，以及子公司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出資0.4%共同設立。
註6：係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透過CECK Holdings Co., Limited轉投資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與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5/01/16	NTD$10	1	10	一	一	設立股本	一	無
2015/05/0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換股	一	
2016/01/25	NTD$147	300,000,000	3,00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0	註1	一	
2018/08/10	NTD$147	300,000,000	3,000,000,000	119,000,000	1,190,00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	
2019/03/04	-	300,000,000	3,000,000,000	118,007,000	1,180,070,000	註銷庫藏股		
2022/02/15	NTD$67	300,000,000	3,000,000,000	118,132,372	1,181,323,720	註2	一	

註1：配合股票初次上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 仟股，2015 年12 月30 日臺證上二字第1041706472號核准發行。

註2：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1,253,720元。

2.股份總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8,132,372	181,867,628	300,000,000	

(二)股東結構

2022年04月26日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	8	27	2,926	50	3,011
持有股數(股)	-	4,284,616	3,142,952	21,519,788	89,185,016	118,132,372
持股比例(%)	-	3.62%	2.66%	18.22%	75.50%	100%

註：陸資持股比例為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10元；2022年04月26日

持股份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60	47,362	0.04
1,000 至 5,000	2,034	3,756,067	3.18
5,001 至 10,000	254	1,973,896	1.67
10,001 至 15,000	93	1,179,940	1.00
15,001 至 20,000	50	906,934	0.77
20,001 至 30,000	62	1,557,860	1.32
30,001 至 40,000	34	1,212,648	1.03
40,001 至 50,000	23	1,064,315	0.90
50,001 至 100,000	44	3,170,344	2.68
100,001 至 200,000	23	3,320,663	2.81
200,001 至 400,000	16	4,367,108	3.70
400,001 至 600,000	2	905,995	0.77
600,001 至 800,000	1	621,000	0.53
800,001 至 1,000,000	3	2,769,889	2.34
1,000,001 至 5,000,000	3	3,823,099	3.23
5,000,001 至 10,000,000	8	61,355,252	51.94
10,000,001 以 上	1	26,100,000	22.09
合計	3,011	118,132,372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2022年04月26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註冊地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薩摩亞	26,100,000	22.09%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薩摩亞	10,000,000	8.47%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薩摩亞	10,000,000	8.47%
Bright Success Inc.	薩摩亞	9,000,000	7.62%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9,000,000	7.62%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薩摩亞	7,995,252	6.77%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薩摩亞	5,120,000	4.33%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薩摩亞	5,120,000	4.33%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駿盈有限公司	薩摩亞	5,120,000	4.33%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662,099	1.4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111.50	125.50
	最低		44.10	54.80
	平均		85.67	97.0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93.86	92.39
	分配後		92.01	89.8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18,007	118,007
	每股盈餘		4.07	5.6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85	2.50(註)
	無償配股	無償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1.05	17.21
	本利比		46.31	38.83
	現金股利殖利率		2.16	2.58

註：202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129條所訂之股利政策列示如下：

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據本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

除上市櫃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1)最多為百分之八(8%)、最低為百分之零點伍(0.5%)作為員工酬勞(包含本公司員工及/或關係企業員工)(下稱「**員工酬勞**」)；及(2)最多為百分之三(3%)、最低為百分之零點伍(0.5%)作為董事酬勞(下稱「**董事酬勞**」)。無論前述內容為何，如本公司年度仍有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本公司應在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依據英屬開曼法律規定及不論第139條規定，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員工酬勞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前述關於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在股東會中向股東報告。

除上市櫃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訂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

(a) 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

(b) 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如有)；

(c) 依據上市櫃法令規定提撥百分之十(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d) 依據上市櫃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及

(e)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後之數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

可供分配盈餘，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櫃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發放，在不牴觸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下，股利金額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之百分之十(10%)，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並以百分之百(100%)為上限。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2021年度盈餘分配案於2022年03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2.50元，共計新台幣295,331仟元，擬送請2022年06月24日股東常會承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案，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上述「(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1.」之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2021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678,661仟元，茲依據公司2021年度獲利表現，依公司章程估列，提撥員工酬勞新台幣3,393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10,000仟元，全數以現金發放。若上述估列金額與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於2022年03月29日決議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新台幣3,393仟元及10,000仟元，並擬以全數現金發放。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	實際發放金額	發放方式
員工酬勞	2,449	2,449	現金
董事酬勞	6,700	6,700	現金
合計	9,149	9,149	現金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2022年5月6日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2021年10月19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伍億元整
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2024年10月19日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銷機構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梁志律師、胡浩叡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會計師、徐建業會計師
償還方法		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三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本公司依第二十一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肆億玖仟壹佰陸拾萬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二十一條提前收回規定辦理。
限制條款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七條及第二十九條規定： 第條 第七條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第二十九條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

公　司　債　種　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1,253,72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項目		2021年度	當年度截至2022年4月30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　高	128	130
	最　低	103.55	113
	平　均	109.88	121.50
轉　換　價　格		67	67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2021年10月19日 新台幣67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集團主要生產項目為生產汽車零組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模具設計、製造、新複合材料開發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最終銷售產品包含車身沖壓件、儀錶板骨架、底護板、前端框架、車身安全件、模具、備胎倉、輪罩、電瓶托盤、門板等各式汽車零組件。而近期則朝向柔性機器人焊接、切割及裝配解決方案布局。

2.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本集團主要生產、加工、銷售鋁合金製品、滾壓保險杠、塑膠製品、汽車零組件及配件，擁有多條沖壓、焊接和熱塑零件生產線，目前主要商品如下：

(1)金屬件：車身沖壓件、儀錶板骨架及車身安全件等。

(2)非金屬件：底護板、前端框架類、輪罩、備胎倉、電瓶托盤及門板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服務項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金屬件	14,252,498	65.85	14,161,619	69.74
非金屬件	5,165,490	23.87	4,835,298	23.85
模具及其他	2,226,164	10.28	1,300,296	6.41
合　　計	21,644,152	100.00	20,277,213	100.00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集團所營項目為汽車用車身金屬件及非金屬件，為滿足下游整車廠差異化的需求，並引領行業的發展趨勢。本公司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和新技術如下：

(1)鋁合金複合式沖壓件之應用：如儀錶板骨架、前後保險桿、副車架等零件應用。

(2)強化自主的結構設計及CAE模擬分析能力：提升產品耐用度及降低產品變形率。

(3)開發碳纖維複合材料(CFRP)產品：符合未來整車廠輕量化發展趨勢。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中國大陸汽車工業開始於1953年，以一汽製造廠投產為未來中國汽車市場投下奠基，而過去幾年，整體中國汽車銷售情況呈現持續發展態勢。而中國改革開放已經歷30多年頭，特別是進入21世紀後，中國汽車工業持續且積極發展，獲得舉世矚目的成績。

中國新能源汽車產量預測

單位：萬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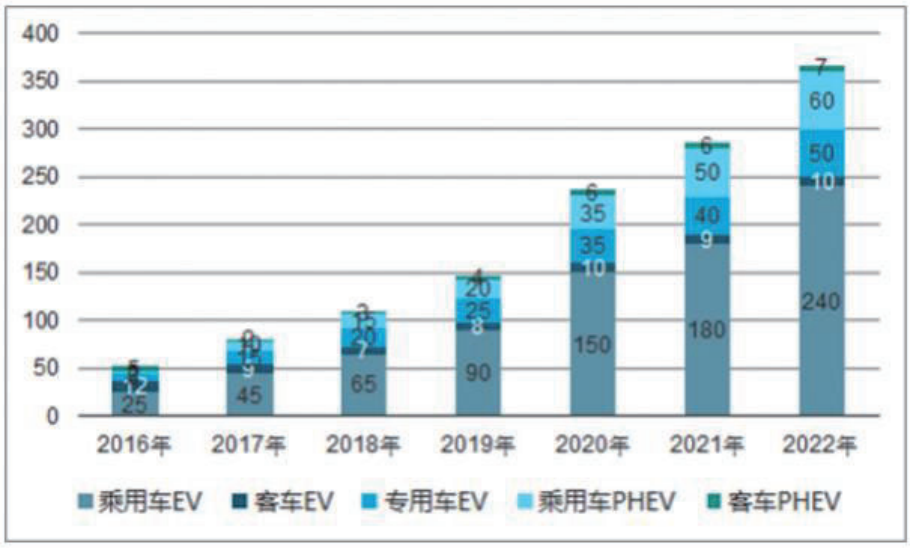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產業信息

在碳排放降低政策驅動下，全球電動車(含混合動力車HEV)將保有平均每年32%以上的複合成長，將帶動電動車產業高速成長。而中國工信部於2017年8月16日發佈乘用車企業平均燃料消耗量與新能源汽車雙積分並行管理辦法，並於2018年4月1日起施行。根據中國產業信息研究整理顯示，2022年中國新能源汽車的總體產量將達到全部汽車產量的11%左右；新能源汽車的增長動力仍將來自于乘用車；2022年乘用車（EV）將達到240萬輛，2018年啟動新能源汽車積分政策將是乘用車主要增量來源。

近年來，隨著世界汽車產業結構變化，汽車零組件製造商在整體汽車產業扮演的角色越來越重要，隨之而來承擔更多研發工作、創造更多產值，整體來看，由於預期未來中國受限能源、交通、環保等諸多因素影響，儘管中國汽車產業還將保持相當時間的成長性，但已經進入平穩成長期，故等待著汽車零組件廠商新挑戰將隨之而來，如何維持良好的均衡發展、持盈保泰並循序漸進亦是目前各家汽車零組件廠商所面臨的課題。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由於汽車工業範疇所涉甚廣，由上游系統設計、原料提供至下游整車廠組裝及售後維修皆為其汽車工業涉獵之範圍，相關衛星製造商與各產業間的相互合作所形成之產業鏈極為廣大，而汽車零組件在汽車工業的上中下游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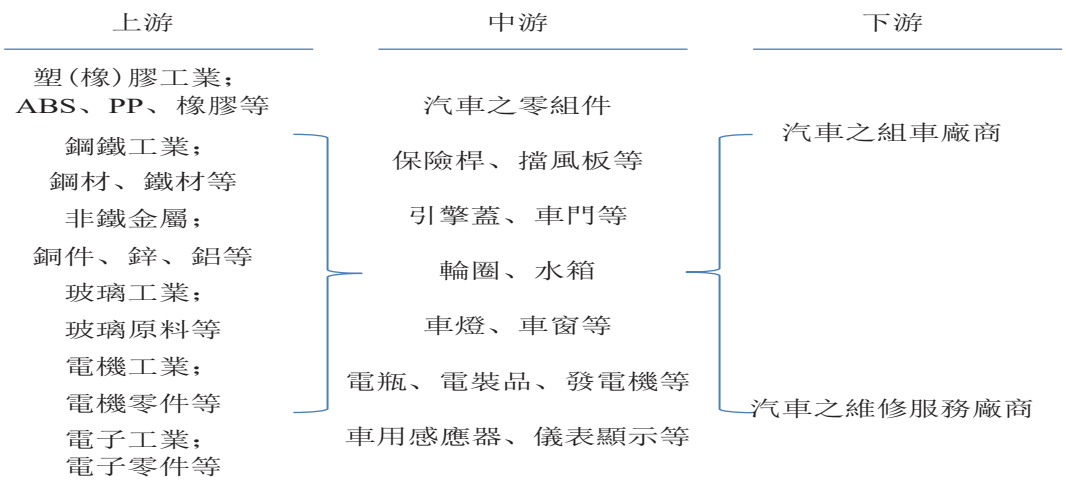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台灣產經研究院

由上圖可知，零組件的生產，包含鑄造、沖壓、鍛造、機械加工與熱處理等程式，產品包括車燈、輪胎、鈑金、鋁合金鋼圈、引擎蓋、保險桿以及其他等等，汽車產業內彼此的關聯性及影響層面很大，因汽車製造及組裝流程複雜，因此零組件廠商與整車中心廠形成中心衛星工廠體系，具有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各個整車中心工廠均會向上、中、下游進行程度不一的垂直整合。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汽車零組件產業具有產業關聯度高，產品供應鏈長，帶動能力強等特點，且零組件產品生產方式多元化，若以車身零組件四大類別—分別為汽車引擎類、汽車底盤類、汽車車身及附件類、汽車電子類等來區分；本集團歸屬於汽車車身及附件一類，當中包含儀錶板金屬骨架、前後保險桿、車門、及副車架等金屬沖壓/焊接件，以及前端框架、底護板、輪罩等各式非金屬件。依照過去10多年製造經驗，考慮舒適度與安全性要求，汽車重量已逐年增加20%至30%，但因應全球經濟綠色轉型發展的背景下，包含現階段大眾、寶馬、豐田、通用、福特等各大整車廠都將輕量化作為新產品規劃的主要方向之一，加上新材料、新工藝等方面不斷地取得突破，輕量化肯定是未來車身產品發展趨勢之一。

大眾Passat CC熱成型零件與車身重量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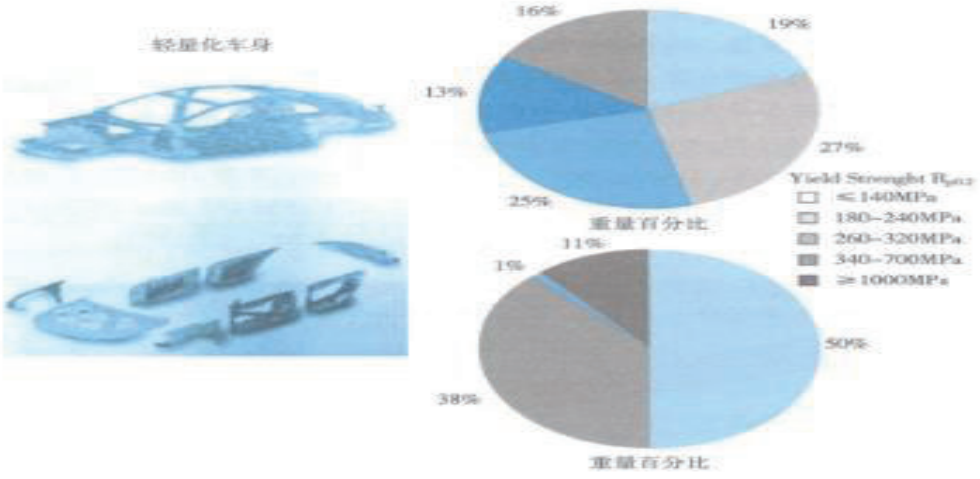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工程學會

當前來看，輕量化發產趨勢不僅關係著產品的舒適度與便利性，更關係著自身的能源消耗，減少對外部環境的影響。汽車在行駛過程中必須克服多種阻力，當中含滾動阻力、爬坡阻力，加速阻力和空氣阻力等，除空氣阻力外，其他阻力與整個品質呈正相關影響，德國大眾公司研究顯示，車輛每減重0.1噸，則每百公里可節省燃油0.3至0.5公升，並同時有助於提升車輛加速度與操控性。

上述可知，如何取得輕質材料，如高強度鋼、鋁鎂合金等金屬鑄模技術，以及利用特種塑料和複合式材料成型技術亦為產品發展上之新趨勢。透過新材料運用及工藝流程改善方案，如鋁合金儀錶板骨架之應用，目的在於相同的抗拉強度下達到產品輕量化之效果，抑或透過零組件結構參數化設定，建立模型並予以分析，並利用如熱成型等新技術、逐漸取代傳統沖壓成型製造等各式方法，以滿足下游整車廠汽車結構輕量化之需求。

4.產品之競爭情形

得益於中國汽車市場規模逐年擴大，汽車保有量持續增長，中國作成為全球第一大汽車消費國，使得上游汽車零組件生產量持續增加，配合未來中國汽車零組件產業的發展策略及政策，利用整合汽車零組件廠以降低產品同質化高且品質低落之情況已是當務之急，對於汽車零組件廠商而言，進入配套整車廠體系即意味著產品具備相當競爭力，本集團產品透過知名整車大廠認證與合作業已有數十年經驗，且不斷持續進行投資先進設備及改良創新工藝製程，使其產品開發與製造相較對手更富有競爭力。本集團產品能夠深受一級整車廠青睞原因如下：

(1)模具開發能力：模具設計、製造、調試能力均達到了行業內的先進水準，為高品質的模具及產品開發提供了保證。

(2)客戶資源優勢：經過數十年努力與中國各整車廠建立緊密合作關係，連續多年憑藉先進的技術開發能力成為下游整車廠所信賴之同步開發商。

(3)即時客服反應：透過現場服務團隊，無論自物流運輸或客戶現場問題進行收集彙整，即時傳遞相關資訊至品管及物流部門，充分展現發現問題、解決問題之效率。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A.研發費用	577,548	747,148	681,579	745,575	868,489
B.營業收入	18,879,842	21,855,386	22,239,873	21,644,152	20,277,213
A/B	3.06%	3.42%	3.06%	3.44%	4.28%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汽車零組件之沖壓，滾壓以及焊接總成等流程工藝改善，公司始終追尋汽車輕量化技術的發展方向，在複合材料、高強鋼、沖壓總成件、鋁合金產品方面進行了大量投入，同時不斷追求世界最先進的零組件加工工藝，在GMT熱壓、LFT線上複配、金屬件雷射焊接、高強鋼滾壓、鋁合金型材加工及熱處理等方面取得了技術突破藉以提高生產效率、良率及降低成本，過去五年本公司研發成

果說明如下：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2016	引擎保護板	強化汽車引擎保護板曲折性、抗衝擊能力及韌性。	適用汽車前端模組	汽車前端模組
	汽車引擎下護板	在護板上設置加強筋、落水孔和散熱通風孔，使其有良好的承載能力以及散熱、排水能力，提高了產品的使用壽命；同時護板的四周設有外形沖切結構，解決護板後續飛邊的加工問題，節省人力，提高生產效率、節約了成本。	適用汽車底部護板類產品	汽車底護板
	增強型汽車車底護板	通過在本體的兩側設置S型增強筋板，提高了本體的強度及韌性，提高了使用壽命；同時本實用新型還具有設計合理、排水便利、散熱性能良好，易於更換和維修等特點，提升產品競爭力。	適用汽車底部護板類產品	汽車底護板
	緊湊型汽車前端框架	將金屬大燈支架省略，採用塑膠一體成型，減少裝配零件數量和製造工序，達到零件輕量化的目的。	適用汽車前端模組	汽車前端模組
	降噪消音功能的車身底護板	通過在護板本體表面設置球型凹坑，一方面減輕了重量，減少了材料的使用，節約成本；此外，能夠有效的消除噪音，保證行車安全。且所述的車身安裝孔周圍設置加強增厚機構，護板本體的右端設置加強筋，提高了護板本體的強度。	適用汽車底部護板類產品	汽車底護板
	汽車儀錶盤橫樑	通過管狀主架上設置焊渣排出孔，能夠及時排出焊渣，避免噪音污染，同時焊渣排出孔上設置密封卡扣，能夠保證良好的密封性，並且避免雙金屬腐蝕，提高使用壽命；同時本實用新型還具有功能性強、集成度高、重量輕、結構強度大等特點。	適用汽車儀錶盤橫樑	儀錶盤橫樑
	前端模組靜剛度、強度測試裝置	因應整車輕量化、模組化的趨勢，為提供更好的適應前端模組產品驗證需求，設計研發此測試裝置，驗證前端模組靜剛度、強度性能。	適用汽車前端模組測試	各式汽車前端模組
	前端模組鎖支撐部位大載荷測試裝置	由於前端模組機蓋鎖在車輛極限行駛時所受的衝擊要求日趨嚴格，故對前端模組鎖支撐部位強度條件必須滿足下，因此研發此載荷測試裝置，驗證產品支撐部位的品質要求。	適用前端模組鎖支撐部位測試	各式汽車前端模組
	自動水切割裝置	自動水切割裝置能極大滿足現代車型轉換，具有迎合多樣車款、省模具、大批量之生產要求。自動水切割裝置能節省空間，加工精度高，改善操作人員工作環境及安全，具有檢測不同零件胎具功能，定位精准，操作方便人性化，便於維護。	適用汽車輪罩生產上	適用奧迪Q3車型
	機器人火焰處理/塗漆/氣動打標工作站	採用機器人代替人工的自動生產線完成產品總成的火焰處理-塗底漆-打標記的過程，且塗底漆工序在封閉淨化空間裡完成。確保生產上安全、品質穩定性、提高了生產效率，並避免了對操作者健康的危害。	適用於備胎倉、門基板生產上	各式汽車備胎倉、門基板
	加強環鉚接探測裝置	採用探測鉚接模具完成產品強度要求、尺寸要求，保證產品品質。	適用於座椅加強板	各式汽車座椅加強板
	前支架自動裝配裝置	採用裝配扭矩扳手自動裝夾，探測保證產品品質，提高工作效率	適用於發動機支架	各式汽車發動機支架
	音響加強支架自鎖螺母自動裝配裝置	採用伺服電機帶動螺母套筒，通過自動夾鉗夾緊，鐳射感測器探測距離保證自鎖螺母的裝配精度，提高工作效率	適用於音響加強支架	各式汽車自鎖螺母裝配結構件
2017	一種焊接機自平衡微調系統	自動檢測傾斜角度和壓力變化數值並以此為依據進行微量調節的一種焊接機自平衡微調系統	適用於零件機器人焊接	各式汽車零件機器人焊接
	一種焊接機自平衡微調系統	自動檢測傾斜角度和壓力變化數值並以此為依據進行微量調節的一種焊接機自平衡微調系統	適用於零件機器人焊接	各式汽車零件機器人焊接
	一種立式焊接機工裝檢測系統	能時時檢測工裝中的工件架、支撐柱磨損狀況且能自動存儲、記錄並報警的一種立式焊接機工裝檢測系統	適用於零件機器人焊接	各式汽車零件機器人焊接
	一種立式焊接機工裝檢測系統	能時時檢測工裝中的工件架、支撐柱磨損狀況且能自動存儲、記錄並報警的一種立式焊接機工裝檢測系統	適用於零件機器人焊接	各式汽車零件機器人焊接
	一種塗膠機械手移位元裝置	能通過橫縱移動機構微調位置且通過感測器來監控水平度的一種塗膠機械手移位元裝置。	適用於汽車塗膠零件	各式汽車塗膠零件
	一種塗膠機械手移位元裝置	能通過橫縱移動機構微調位置且通過感測器來監控水平度的一種塗膠機械手移位元裝置。	適用於汽車塗膠零件	各式汽車塗膠零件
	一種具有螺母防鉚反與防漏鉚功能的檢測模具	一種設計合理、結構簡單、使用方便的具有螺母防鉚反與防漏鉚功能的檢測模具	適用於汽車鉚接零件	各式汽車鉚接零件
	一種具有防漏鉚檢測功能的鉚接設備	一種設計合理、結構簡單、使用方便的具有防漏鉚檢測功能的鉚接設備。	適用於汽車鉚接零件	各式汽車鉚接零件
	一種防漏序改善裝置	一種能夠改善點焊站現狀、避免混料現象發生、並消除安全隱患的防漏序改善裝置。	適用於汽車鉚接零件	各式汽車鉚接零件
	輥壓前沖孔檢	一種輥壓前沖孔檢測設備。該設計克服了輥壓前沖模具沖孔後的無檢	適用於汽車門檻	汽車門檻零件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測設備	測問題，並且不影響生產加工，同時保證檢測孔的目的。	零件	
	一種新型自動化折彎設備	彌補現有技術的不足之處，提供了一種設計合理、結構科學、使用方便、自動化程度高的新型自動化折彎設備。	適用於汽車A柱外件	各式汽車A柱外件
	一種迴圈水冷卻效果改善裝置	一種能夠提高冷卻效果、延長電極頭使用壽命、提高產能的迴圈水冷卻效果改善裝置。	適用於電阻焊接冷卻系統	電阻焊零件
	一種懸吊伸縮焊接系統	一種懸吊伸縮焊接系統，該系統能夠解決使用現有技術產生的疲勞強度太高與效率低下的問題。	適用於汽車點焊焊接零件	各式汽車點焊焊接零件
	具有防錯功能的檢測裝置	一種設計合理、結構簡單、使用方便的具有防錯功能的鉚接檢測裝置。	適用於汽車門檻零件	各式汽車門檻
	一種能避免漏鉚的新型鉚接裝置	一種設計合理、結構簡單、使用方便的具有防錯功能的鉚接檢測裝置。	適用於汽車門檻零件	各式汽車門檻
	一種具有防漏序功能的設施	一種能夠改善點焊站現狀、避免混料現象發生、並消除安全隱患的具有防漏序功能的設施。	適用於汽車輪罩零件	各式汽車輪罩零件
	一種輥壓前沖孔檢測裝置	一種輥壓前沖孔檢測裝置。該設計克服了輥壓前沖模具沖孔後的無檢測問題，並且不影響生產加工，同時保證檢測孔的目的。	適用於門檻零件	各式汽車門檻零件
	一種高效自動折彎機	彌補現有技術的不足之處，提供了一種設計合理、結構科學、使用方便、自動化程度高的新型自動化折彎設備。	適用於汽車A柱外件	各式汽車A柱外件
	一種電極頭迴圈水冷卻回路	一種能夠提高冷卻效果、延長電極頭使用壽命、提高產能的迴圈水冷卻效果改善裝置。	適用於電阻焊接冷卻系統	電阻焊零件
	新型懸吊伸縮焊接機	一種懸吊伸縮焊接系統，該系統能夠解決使用現有技術產生的疲勞強度太高與效率低下的問題。	適用於汽車點焊焊接零件	各式汽車點焊焊接零件
2018	前端模块静刚度、强度测试装置	根據整車輕量化、模組化的趨勢，為更好的適應前端模組產品驗證需求，設計研發此測試裝置，驗證前端模組靜剛度、強度性能。	前端模組	汽車前端模組
	塑前端模块八字梁结构	加強前端框架產品結構強度，取消鎖支架，減輕總成重量，在前端框架結構設計過程中應用廣泛，利於向客戶推廣。向客戶推廣八字梁增強結構強度產品。適用于新能源車與傳統車型。	前端模組結構設計	汽車前端模組
	自动水切割装置	本自動水切割裝置可滿足：零件產能需求，零件的高精度，人工成本的降低,操作人員的安全及工作環境。從而提高產品品質和工藝水準，提高工作效率和產品合格率，降低成本。	奧迪Q3輪罩	汽車熱壓輪罩
	机器人火焰处理/涂漆/气动打标工作站	採用機器人代替人工的自動生產線完成產品總成的火焰處理-塗底漆-打標記的過程，且塗底漆工序在封閉淨化空間裡完成，保證了生產的安全、品質穩定性、提高了生產效率，避免了對操作者健康的危害	備胎倉、門基板	汽車備胎倉、門基板
	加强环铆接探测装置	採用探測鉚接模具完成產品強度要求、尺寸要求，保證產品品質。	座椅加強板	汽車座椅加強板
	前支架装配总成螺栓自动装配装置	採用電動裝配扭矩扳手，氣動式自動夾緊機構，防錯裝置，自動控制程式等進行先進的自動化生產保證產品品質，提高工作效率	適用於有精確扭矩要求的螺栓裝配	各式汽車發動機支架
	音响加强支架自锁螺母自动装配装置	採用伺服電機帶動螺母套筒，通過自動夾鉗夾緊，鐳射感測器探測距離保證自鎖螺母的裝配精度，提高工作效率	音響加強支架	汽車自鎖螺母裝配結構件
	一種複合多材料儀錶板橫樑	該產品輕量化效果明顯，減重35%-45%降低了開發費用，分裝零件數量減少，保證整體尺寸精度提高，消除焊接對CCB產生的尺寸變形風險，表面具有放腐特性，簡化工藝工序，提高生產節拍，提高效率；	汽車儀錶板橫樑	汽車儀錶板橫樑
	一種複合材料儀錶板橫樑	1.簡化工藝工序，提高生產節拍，提高效率； 2.消除焊接對CCB產生的尺寸變形風險； 3.分裝零件數量少，保證整體尺寸精度提高； 4.輕量化效果明顯，減重40-50% 5.此工藝零件無需表面處理	汽車儀錶板橫樑	汽車儀錶板橫樑
	一種汽車塑膠後防撞梁	1.較傳統防撞梁有重量優勢； 2.結構強度高、 耐腐蝕 、抗衝擊； 3.設計靈活，可適用於結構複雜零件 4.工藝較傳統簡化，無需焊接；	汽車後防撞梁	汽車後防撞梁
2019	金屬衝壓件漏孔檢測裝置	係金屬衝壓件漏孔檢測裝置，屬於汽車零部件檢測裝置。	金屬衝壓件	金屬衝壓件
	RIM工藝車用保險杠	將兩種原材料(聚乙烯和異氰酸酯)分別放入帶有攪拌器的可控溫的料罐中,經過精確計量，兩個組份按照一定的比例分別噴射入混合頭成霧狀充分混合，並在一定壓力下注入模具,通過化學反應在模具中固化形成聚氨酯聚合體。	保險杠	保險杠
	LFT-D材料的汽車後防撞梁	係LFT-D工藝材料在汽車後防撞梁上的應用。	汽車後防撞梁	汽車後防撞梁
	複合連續玻璃纖維增強前端	複合連續玻璃纖維增強前端框架結構,其目的在於應用有限元拓撲優化，分析出結構較弱的位置，並將複合連續玻纖板在較弱位置局部增	前端框架	前端框架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模組的製造方法	強，增加薄弱位置剛度、強度，使其滿足性能要求，重量減輕，使用壽命長的前端模組。		
	纖維局部增強塑膠備胎倉及生產方法	連續纖維板局部增強塑膠備胎倉產品，屬於汽車備胎倉。	備胎倉	備胎倉
	連續玻璃纖維板增強塑膠儀錶板橫樑總成的生產方法	連續玻璃纖維板增強的塑膠儀錶板橫樑總成設計方法。通過有限元拓撲優化的方法，得到結構的薄弱部位，並且利用新型連續玻璃纖維板局部增強，對於全塑儀錶板總成進行局部增強、使受力均勻及減小應力集中。	塑膠儀錶板橫樑總成	塑膠儀錶板橫樑總成
	儀錶板橫樑振動試驗有限元模擬方法	儀錶板橫樑振動試驗有限元模擬方法，儀錶板總成是汽車零部件重要的組成部分，傳統分析方法不夠準確，用有限元的方法驗證儀錶板橫樑的振動性能。	儀錶板橫樑	儀錶板橫樑
	一種纖維局部增強塑膠門基板	在開發或生產汽車門基板時，在滿足性能使用前提下，為能開發、生產出輕于傳統的金屬門基板和非金屬全注塑的門基板而發明的一種連續纖維板局部增強門基板的專利，該專利可以是門基板重量更輕、性能更好，達到汽車輕量化的效果。	門基板	門基板
	一種備胎倉注塑模具掛料針機構	通過油缸控制定位機構，定位的同時也實現了成型零件的功能，實現了板材在模具型腔內部定位的結構，沒有多餘廢料，滿足設計要求。	備胎倉	備胎倉
	具有浮動定位機構的備胎倉注塑模具	利用氣缸和氮氣彈簧雙重作用，使得掛料機構既能實現掛料功能，又不會影響產品外觀，實現了板材在模具定位，有效控制有機板材在成型過程中的材料流動穩定性從而解決了包塑成型備胎倉工藝在臥式注塑機模具中的有機板材放置問題，為成型包塑有機板材備胎倉的實現提供了前提條件。	備胎倉	備胎倉
	汽車儀錶板橫樑	利用DOE的統計分析，為OEM設計一款外觀使用，符合客戶需求的一款CCB,經過研發實驗室的掃頻振動實驗，剛度實驗等試驗驗證，滿足客戶的各項性能要求。	鋁合金CCB	鋁合金CCB
	汽車前端框架	框架式主體結構，上部結構為承載作用，立柱結構為加強結構，底部為控制尺寸結構，結構做到了精簡，既符合對性能的要求又使結構做到了輕量化，合理的佈置筋位。	前端框架	前端框架
2020	局部增強技術	利用連續纖維板對塑膠產品進行局部增減，輕量化產品。	模具	模具
	前端框架組成技術	集成化前端模組減少尺寸鏈、提高裝配精度，縮短了總裝線長度、提升了車身的總裝效率。	前端框架	前端框架
	新型儀錶板橫樑	輕量化、集成化、工藝簡單、提升精度控制	儀錶板橫樑	儀錶板橫樑
	連續纖維板複合材料後防撞梁	提升強度、輕量化	後防撞梁	後防撞梁
	輕量化門基板	強度一致的情況下重量更輕，減重近30%	門基板	門基板
	蓄電池託盤	成本低、輕量化、提升精度、生產節速度快	電池託盤	電池託盤
	複合材料備胎倉	重量輕、集成化程度高	備胎倉	備胎倉
	SMC電池上蓋	輕量化顯著、耐化學腐蝕好、耐紫外線抗老化性能好、使用壽命長、阻燃、無毒、無害、尺寸穩定性好	電池上蓋	電池上蓋
	模具輕量化	證其加工製造使用性能的同時設計最少的材料，實現輕量化及節約成本的目的	模具	模具
2021	一種輕量化前端上鎖板的製備方法	本發明方法具有產品品質輕，工裝投入成本低，且所得前端上鎖板抗型變能力強的優點，相較于傳統方法來說，在相同產量下減少了工裝的投入成本，即使面臨部件不再生產的情況，也可以減小工裝成本的損失。	適用汽車前端模組	汽車前端模組
	一種電池包下殼體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電池包下殼體，屬於電動汽車電池包。優點是結構新穎，焊縫處強度高，焊接處不易變形，能夠承受惡劣工況，整體品質減輕，滿足整車廠對產品輕量化的需求。	電池包模組	電池包模組
	一種鋁材與複合材料搭配的儀錶板橫樑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鋁材與複合材料搭配的儀錶板橫樑，屬於汽車零部件。優點是結構新穎，採用鋁管與非金屬注塑材料相結合，工裝投入少，產品尺寸穩定，相比于傳統金屬衝壓焊接儀錶板橫樑、在滿足等同性能前提下，可大幅減輕產品重量，尺寸精度更高。	汽車儀錶板骨架	汽車儀錶板骨架
	一種纖維局部增強塑膠備胎倉及生產方法	本發明提供一種纖維局部增強塑膠備胎倉及生產方法，屬於一種汽車用備胎倉。本發明通過連續纖維板局部增強成型方法，使用0.6mm及1.0mm連續纖維板疊加方式替代部分熱壓備胎倉3.0mm厚度的結構，通過有限元模擬分析優化資料，最終產品在滿足性能的前提下，產品減重30%左右。	汽車備胎倉	汽車備胎倉、儲物盒
	一種用於鋁合金材料連接的壓力咬合鉚接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用於鋁合金材料連接的壓力咬合鉚接結構，通過壓力咬合鉚接結構實現鋁管與襯套的連接，鋁管增加了鉚接襯套的結構後，可以有更高的設計自由度，通過襯套可以實現和更多產	鋁合金管梁	儀錶板骨架，防撞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結構	品的連接。		
	一種液壓成型模具兩端密封液體的端頭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液壓成型模具兩端密封液體的端頭，屬於在液壓成型模具中應用的密封結構。優點是結構新穎，通過不同的截面變化，選擇適當的導向角度，利用密封塊擠壓鋁管材內壁和密封凸台進行干涉密封，實現封水效果，有效提高了鋁管液壓成型封水的可靠性，	鋁合金管梁	儀錶板骨架，防撞梁
	一種集成式前端框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集成式前端框架，屬於汽車前機艙部件。優點是結構新穎，將車燈支架、防撞梁安裝板與前端框架主體集成在一起，集成度高，結構強度高，尺寸易控制，大幅降低了產品的成本。	汽車前端模組	汽車前端模組
	一種用於大尺寸產品掃描的支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用於大尺寸產品掃描的支架，屬於掃描產品的支架。優點是結構新穎，擴大了可攜式關節臂掃描設備的使用範圍，減少了大規格設備的投入費用，解決了關節臂掃描設備範圍的局限，通過使用本裝置能夠分別獲得產品下表面和上表面掃描設備展臂可掃描到的點雲資料，進行產品下表面和上表面進行擬合，最終獲得完整大尺寸產品的掃描點雲資料。	實驗室掃描	實驗室掃描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引進新生產線設備，提高產品產能及製程效率。

(2)透過暨有產品及已佈局之五大生產基地尋找潛在合作客戶。

(3)推廣集團現有產品輕量化解決方案。

(4)藉由產學合作厚實生產技術、研發能量及吸引優秀人才。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透過供應鏈的緊密配合，掌握市場動態；積極拓展新的研發領域及跟隨前沿的汽車技術。

(2)專注於具市場競爭力之製程，並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如自動倉儲、機器手臂、連續模等)，持續進行研發設計與製造工藝之創新與改善。

(3)配合中國十四五新能源產業政策，在推動汽車輕量化與電動車發展之趨勢以及雙積分政策的推動下，提供汽車品牌廠完整解決方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2020年度		2021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中國內銷	21,356,927	98.67	19,906,322	98.17
外銷	287,225	1.33	370,891	1.83
合計	21,644,152	100.00	20,277,213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集團十多年來深耕汽車零組件的研發與製造，提供最完善的整車輕量化解決方案，無論從設計、研發、實驗、到製造永遠站在中國汽車工業科技領域的尖端不斷為客戶實現更加安全、環保、節能的汽車零組件產品本公司專注於高強度的儀表板骨架、玻璃纖維熱塑零件、車身金屬沖壓滾壓件等三大系列產品的研發製造滿足客戶多元的需求。

現階段已開發和開發中儀錶板骨架已有近40種，一汽大眾AUDI所有系列的儀

錶板骨架皆為本集團生產；已批量和開發中之非金屬產品部分，已涵蓋現今80餘款車型，當中亦有超過457萬件前端框架，足見本集團位於下游整車廠客戶供應鏈中之重要地位。

中國大陸各型式乘用車銷售狀況

單位：仟輛

項目\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四門轎車/掀背	10,308	9,189	9,934
SUV	9,353	9,398	10,101
MPV	1,384	1,011	1,055
Minivan	400	395	391
乘用車合計數	21,445	19,994	21,482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工業協會及工業和信息化部之工信數據。

若以每台一件儀錶板骨架為例，本集團2021年度銷售儀錶板骨架給整體車廠之件數約3,685仟件，依中國大陸各型式汽車銷售狀況表中之2021年度中國乘用車之銷售量為21,482仟輛計算，本公司占中國大陸乘用車之市占率約為17.2%。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20年6月中國工信部發布「關於修改『乘用車企業平均燃料消耗量與新能源汽車積分並行管理辦法』的決定」，油耗標準以及新能源雙積分政策將促進行業技術創新和新能源汽車生產推廣。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工業協會

2021年進入中國的十四五規劃，在「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規劃 (2020-2025年)」推動下，電動化、智能化、網聯化及數位化將加速推進汽車產業轉型升級，新能源車市場也將從政策驅動轉向市場驅動轉變。

中國許多研究機構預測，2022年中國的經濟增長速度目標在5.5%左右，雖然消費者物價指數低位且平穩運行，但GDP成長性確實不如以前，消費者的消費意願及消費信心開始從高位下修，又受限過去成長基期已高。故可推論整體汽車消費產業明顯已從高速增長階段逐漸過渡到穩健發展階段，但在中國大陸維持宏觀調控經濟政策連續性與穩定性下，長期來看，仍屬短空長多之格局，在大著恆大、汰弱留強

的結構調整下，是有利於整車廠與其上游零組件廠整體產業環境發展。

4.競爭利基

(1)國內外核心客戶資源

本集團多年給國內主流品牌供貨，獲得整車廠的一致好評和認可，在維持現有客戶的基礎上，公司不斷擴大業務規模，獲得南北大眾、北京奔馳、寶馬等國內外優秀客戶資源，謀求海內外共同發展契機。

(2)成本優勢

本集團堅持走低成本戰略，所以在經營的各個領域一直在推進精益化生產思路，從採購、生產、物流等方面建立了嚴格的成本管控體系和措施，尤其是公司在新產品的設計和模具的開發設計中，就開始關注產品批量後的後期生產及製造成本，目前公司已經形成一套有效的成本管理體系，所以和競爭對手相比，公司具備了一定的成本優勢。

(3)產品及模具開發優勢

本集團對於產品模組化開發及模具設計、製造等均達同業先進水準，多年來，研發團隊經常參與一汽、上汽、北京奔馳、上海通用、華晨等多家整車廠多種車型新產品的同步開發專案，累積豐富的產品開發經驗；亦積極與德國、義大利及台灣等多家公司建立緊密之合作關係，特別在鋁合金、熱壓及注塑料件產品之模具開發上已有相當之開發能力，並同時實現生產模式標準化，提升生產效率，進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競爭力。

(4)生產基地佈局優勢

本集團前幾年開始實施生產基地戰略佈局，迄今為止，公司已擁有長春、成都、天津、佛山、蘇州、長沙、儀徵及寧波等多家生產基地，已在華南、華中、華北、華東以及東北地區建立全面的生產配套網路，縮短了與整車廠的配套距離，也縮短了對整車廠要求的反應時間。上述生產基地的建成表明本公司全國佈局已基本完成，未來將能實現更加貼近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為提升市場開發提供了良好的競爭格局。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獲得國家重點政策扶持：自中國加入世貿以來，中國在世界汽車行業地位日趨重要，並成為全球車市中主要穩定增長市場。在未來十四五計畫中，中國正積極扶持新能源環保汽車產業，並給予一系列優惠補貼，雖然目前中國新能源市場仍小，但長遠來看，這對中國汽車零組件發展動能上仍有潛在的成長性。

B.於中國擁有穩定的客戶群：在進入一級整車廠需經過重重認證基礎下，除進入配套供應鏈意味著產品具備一定競爭力外，透過長期合作關係，亦容易獲得其他家整車廠認可，對於市場開拓上具備一定之競爭力。

C.國際化採購市場逐漸向中國移轉：相較歐美市場，中國是最重要低成本目標國家，近年來，汽車零組件跨國採購重心逐漸向中國市場靠攏，並設立多家採購中心，低成本優勢為本集團於未來發展外銷市場上一大利器。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中國大陸工資成本逐年提高：近年來大陸各省市持續提升最低工資標準及保障，導致企業勞工成本逐年提高，又因社會進步下，其教育平均水平提高下，大陸勞動力之供給下滑，導致企業營運成本逐年增加。

因應對策：該公司近年來不斷的改善工藝製程及提升自動化產線，以降低人力需求及提升產品品質。

B.銷售客戶集中於特定整車廠：本集團目前市場產品為特定整車廠指定優良廠商，過去因取得單一整車廠訂單即造成本公司銷貨集中之情形。

因應對策：加速開發其他產品，滿足其他整車廠客戶需求，提高銷售以降低特定客戶銷售比例。

C.公司規模與國際知名企業仍有差距：現階段與國際知名汽車零組件生產廠商相比，公司資產與業務規模偏小，研發能力和資金實力地位相對較為弱勢。

因應對策：透過上市取得多元化籌資、融資管道，以彌補公司資本規模不足，未來不排除透過購併方式提升公司資產規模與獲利。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如下：

(1)金屬類：車身沖壓件、儀錶板骨架及車身安全件等。

(2)非金屬類：底護板、前端框架類、輪罩、備胎倉、電瓶托盤及門板等。

其用途分布詳見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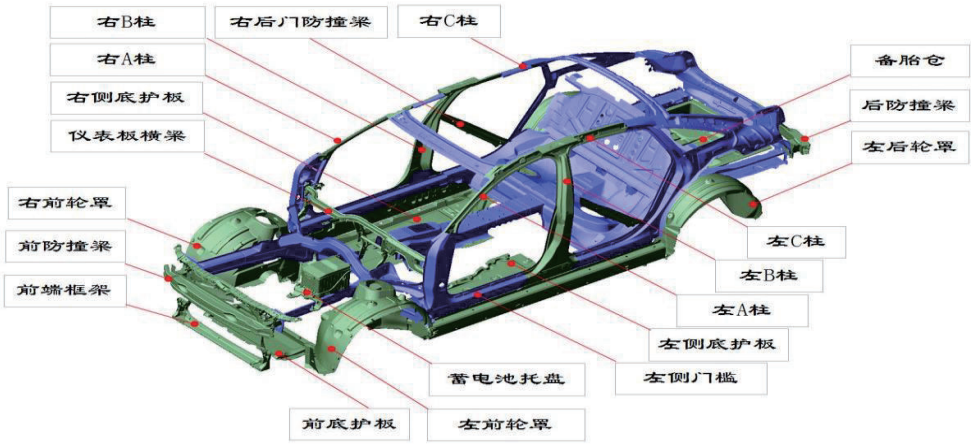

2.產製過程

本集團依產品類別區分其工藝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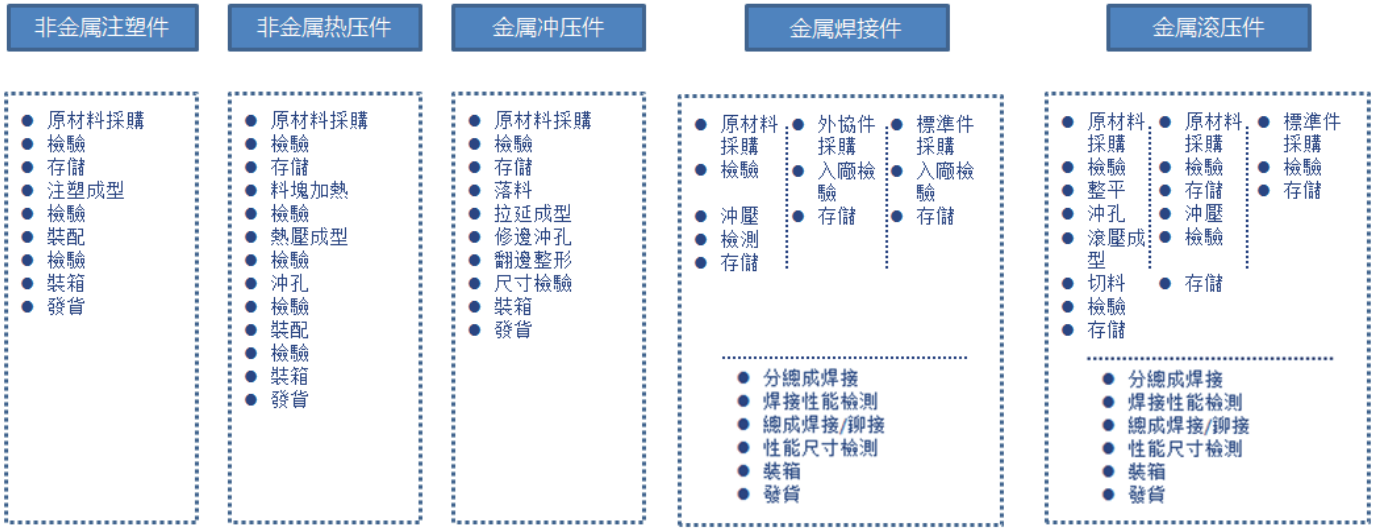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均已建立長久良好供應關係，也同時注意市場行情以穩定關鍵性原料之採購價格並建立長期策略合作之廠商，供貨來源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GMT	大連金添、安陸合盈	良好
塑料原材料	納新塑化、上海俊爾(已更名為中廣核俊爾)、沙伯基礎	良好
鋼板	鵬龍天創、中汽陽光、紅忠鋼材、天津亞鐵、福然德、上海飆興、璋全五金、成都一鋼、青島中鋼	良好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北京鵬龍天創	564,242	3.94	無	長春埂科	734,545	4.81	關聯企業
	其他	13,753,957	96.06		其他	14,546,896	95.19	
	進貨淨額	14,318,199	100.00		進貨淨額	15,281,441	100.00	

變動說明：本集團部分原物料係經主要客戶認證後，向供應商進貨，上述主要供應商之變動主要隨下游客戶訂單需求而變動消長，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一汽大眾	9,468,510	43.75	無	一汽大眾	8,312,691	41.00	無
2	北京奔馳	4,458,051	20.60	無	北京奔馳	3,990,643	19.68	無
	其他	7,717,591	35.65		其他	7,973,879	39.32	
	銷貨淨額	21,644,152	100.00		銷貨淨額	20,277,213	100.00	

變動說明：本集團長久以來為一汽大眾及北京奔馳優良供應商，其變化比例依照客戶業務需求與業績表現而有所增減，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1.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件

項目 / 年度 / 主要商品	2020年度			2021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金屬件	166,115	139,117	15,933,704	157,237	126,295	15,141,977
非金屬件	39,165	32,982	6,024,817	38,269	32,083	5,001,522
合計	205,280	172,099	21,958,521	195,506	158,378	20,143,499

2.增減變動分析

就2021年度生產產品類型來說，其主要金屬及非金屬產品所占之成數均與2020年度相當，最近二年之間並無重大變動。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1.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件

年度 / 值 / 類別	2020年度				202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金屬件	124,171	14,208,951	1,086	43,547	107,681	14,035,755	1,798	105,864
非金屬件	31,186	5,151,884	114	13,606	29,902	4,815,095	118	20,203
模具及其他	414	1,996,092	-	230,072	398	1,055,472	-	244,824
合計	155,771	21,356,927	1,200	287,225	137,981	19,906,322	1,916	370,891

2.增減變動分析

2021年度銷售金額較2020年度減少，主係模具的銷售減少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截至5月6日
員工人數(人)	經理人	112	116	116
	生產線員工	2076	2,165	2,252
	一般職員	2047	1,931	1,948
	合計	4,235	4,212	4,316
平均年歲(歲)		34.77	33.17	32.51
平均服務年資(年)		5.38	5.41	5.53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00%	0.07%	0.07%
	碩士	0.97%	0.97%	0.95%
	大專	33.11%	30.34%	30.17%
	高中	18.80%	20.68%	20.87%
	高中以下	47.13%	47.94%	47.9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

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曾發生任何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或處分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主要營運據點位於中國大陸，員工依當地勞動法律法規的規定，參加社會保險(含養老、醫療、生育、工傷及失業等)，以保障員工福利，並且提供交通接駁、員工供餐、購車及購房補貼等福利措施。除此之外，員工享有法定假日、婚喪假、年休假及產假等假期；其他透過如每月舉辦生日宴會、年度員工運動會，以及節日祝賀禮品等活動以凝聚員工情感外，公司並以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工作表現發放年終獎金、績效獎金等實質薪資補貼措施來激勵員工。

2.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使本公司員工皆能瞭解公司各部門職能、作業目標與相關行政流程，並熟悉工作環境與相關規章制度，本公司對新進員工皆須依規定進行職前訓練，且為持續提升員工的績效與專業能力予以考核檢視，培養公司各階層之技術、管理儲備幹部，以優勢人力資源來厚植企業的競爭力。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主要營運地點為中國大陸，依當地勞動法律法規的規定，參加養老保險並按月提撥並向當地社會保障局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員工到達法定退休年齡後，可向社會保障局申領退休金，所有在職與退休雇員之退休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子公司已依主要營運地之勞動合同法及其它相關法規維護勞工的合法權益，且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事。

5.勞資溝通

為推行本公司經營理念培養企業文化，本公司於2017年起每季定期出版內部刊物「英利之窗」，透過發行「英利之窗」來加強公司與員工之間的交流，以凝聚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

本公司職工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之規定，建立基層工會組織，開展工會活動。公司工會是職工利益的代表，依法維護職工的合法權益；協助公司合理安排和使用職工福利、獎勵基金；組織職工學習政治、科學技術和業務知識，開展文藝、體育活動；教育職工遵守勞動紀律，努力完成公司的各項經濟任務，公司工會可以代表職工同公司簽訂集體勞動合同，並監督勞動合同的執行。

6.勞工安全

本公司設有體系管理部門，定期檢查工作環境是否符合安全規定，以期降低工

安發生之機率。本集團亦定期提供健康檢查給各位員工，期許員工能知悉自身健康狀況，增進員工身心健康。

本公司業已取得國際OHSAS18001認證，利用風險管理具以減少員工不安全的風險，以降低工安事故。另外，本公司重視員工食安問題，成立員工食堂並委託專業團膳機構規劃員工餐。

(二)列示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向來重視勞資關係，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曾發生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持續強化整體資訊安全，確保資訊系統之機敏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不定期進行資訊安全內外部稽核，並透過資訊安全訊息宣導強化企業內部使用者的安全意識。

2、資通安全政策

A.訂定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提供人員使用資訊服務之行為指引

B.導入資訊安全軟硬體解決方案，強化縱深防禦與實施橫向隔離

C.資訊安全人員接受專業訓練，資訊系統使用人員接受資安宣導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A.設置網路防火牆

B.佈署端點安全解決方案

C.資訊安全漏洞關注與修補

D.資訊系統日誌定期審視及複核

E.依工作內容區分不同存取權限/定期複核

F.資訊系統區分正式和測試各自獨立專屬作業環境

G.實施異地備份/重要關鍵資訊系統異地備援/定期系統復原演練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貸授信合約	永豐銀行、玉山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香港商東亞銀行、王道商業銀行、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台新銀行、國泰世華銀行、中國信託銀行	2021.10.07-2024.10.07	等值美金柒仟萬元聯合授信案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約	安泰銀行	2022.03.03-2023.03.03	短期放款美金600萬	無
借款合約	王道銀行	2021.05.04-2022.05.04	短期放款歐元600萬	無
借款合約	新光銀行	2022.02.23-2023.02.23	短期放款美金500萬	無
借款合約	國泰世華	2022.03.31-2023.03.31	短期放款美金1000萬	無
借款合約	遠東銀行	2022.01.07-2023.01.07	短期放款美金2,500萬	無
借款合約	永豐銀行	2021.06.25-2022.06.30	短期放款美金合控上限1,580萬	無
銷售合約	甲方	2016.04.05-2025.12.31	銷售貨物協議	無
銷售合約	甲方	2017.01.15	銷售貨物協議	無
銷售合同	乙方	2014.05.09	銷售貨物協議	無
銷售合同	丙方	2014.09.24	銷售貨物協議	無
銷售合同	丁方	2017.01.01	銷售貨物協議	無
銷售合同	戊方	2015.03.17	銷售貨物協議	無
借款合約	英利汽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2020.04.13	人民幣8,150萬元借款額度，授信期限為36個月	無
借款合約	英利汽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2020.07.08	人民幣9,900萬元借款額度，授信期限為36個月	無
借款合約	英利汽車、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春分行	2021.06.28	人民幣5,200萬元借款，借款期限為21個月	無
借款合約	天津英利、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青島分行	2021.05.31-2022.05.31	人民幣5,000萬元的貸款額度	無
借款合約	林德英利(天津)、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寶坻支行	2020.09.16	借款人民幣5,000萬元，借款期限為自首次提款日起算36個月	無
借款合約	林德英利(天津)、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寶坻支行	2020.11.23	借款人民幣5,000萬元，借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算36個月。	無
借款合約	林德英利(天津)、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寶坻支行	2020.12.02	借款人民幣10,000.00萬元，借款期限為自首次提款日起算36個月	無
借款合約	英利汽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春第一汽車集團公司支行	2022.03.25-2025.03.24	人民幣8,000萬元借款額度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流動資產		11,692,130	16,236,255	14,799,104	16,513,616	16,694,1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11,298	8,808,774	9,379,161	9,970,842	10,162,620
無形資產		1,540,036	1,469,390	1,381,716	1,338,264	1,111,837
其他資產		3,643,411	4,504,079	4,630,796	4,589,393	4,185,698
資產總額		25,386,875	31,018,498	30,190,777	32,412,115	32,154,31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330,362	13,641,589	12,441,039	13,740,402	12,650,199
	分配後	9,759,362	14,172,621	12,736,057	13,958,715	尚未分派
非流動負債		4,594,904	3,977,436	4,665,704	5,226,181	4,412,6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925,266	17,619,025	17,106,743	18,966,583	17,062,864
	分配後	14,354,266	18,150,057	17,401,761	19,184,896	尚未分派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648,035	10,986,745	10,852,411	11,075,801	10,902,686
股本		1,100,000	1,190,000	1,180,070	1,180,070	1,180,070
資本公積		7,053,536	7,969,511	8,371,087	8,371,087	8,257,35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93,091	3,087,491	2,948,764	2,946,759	3,081,888
	分配後	1,964,091	2,556,459	2,653,746	2,728,446	尚未分派
其他權益		(898,592)	(1,179,819)	(1,647,510)	(1,422,115)	(1,616,623)
非控制權益		1,813,574	2,412,728	2,231,623	2,369,731	4,188,76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461,609	13,399,473	13,084,034	13,445,532	15,091,447
	分配後	11,032,609	12,868,441	12,789,016	13,227,219	尚未分派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營業收入	18,879,842	21,855,386	22,239,873	21,644,152	20,277,213
營業毛利	3,934,018	4,242,876	3,744,203	3,456,702	2,999,052
營業利益	2,007,760	1,952,400	1,433,506	1,269,008	676,0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3,523)	(211,495)	(300,471)	(270,281)	486,495
稅前淨利	1,724,237	1,740,905	1,133,035	998,727	1,162,54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54,171	1,451,327	968,020	825,466	980,449
本期淨利	1,354,171	1,451,327	968,020	825,466	980,4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8,845)	(308,487)	(548,701)	265,838	(211,6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35,326	1,142,840	419,319	1,091,304	768,80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72,177	1,123,400	644,193	480,621	665,26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81,994	327,927	323,827	344,845	315,1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79,268	842,173	176,502	706,016	470,7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56,058	300,667	242,817	385,288	298,047
每股盈餘(元)	9.75	9.89	5.46	4.07	5.6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2017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徐建業	無保留意見
2018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劉美蘭	無保留意見
2019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劉美蘭	無保留意見
2020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楊明經	無保留意見
2021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徐建業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85	56.80	56.66	58.51	53.0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8.65	197.27	189.25	187.26	191.9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5.31	119.02	118.95	120.18	131.97
	速動比率（%）	72.88	73.57	75.01	84.16	84.49
	利息保障倍數（倍）	8.83	7.70	4.48	4.69	7.1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7	4.41	4.28	3.91	3.52
	平均收現日數	88	83	85	93	104
	存貨週轉率（次）	3.84	3.53	3.45	3.89	3.5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10	3.16	3.12	2.72	2.23
	平均銷貨日數	96	103	106	94	1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5	2.52	2.45	2.24	2.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	0.77	0.73	0.70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4	5.84	3.96	3.33	3.48
	權益報酬率（%）	12.35	11.68	7.31	6.23	6.8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56.75	146.29	96.01	84.63	98.52
	純益率（%）	7.17	6.64	4.35	3.81	4.84
	每股盈餘（元）	9.75	9.89	5.46	4.07	5.6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71	8.55	23.77	31.88	12.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0.42	40.11	52.97	78.65	73.15
	現金再投資比率	7.81	3.82	12.69	19.21	5.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2	1.51	1.95	2.10	3.41
	財務槓桿度	1.12	1.15	1.29	1.27	1.3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倍）增加：主係因本年度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且利息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2.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因本年度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採購付款及各項費用支出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
4.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且近年擴充產能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5.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因原材料漲價，致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註1：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次頁。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稅前利益／實收資本額
   (4)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淨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敬請 鑑察。

此致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股東常會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劉政淮

劉政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請詳附錄：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係外國發行公司，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流動資產	16,513,616	16,694,156	180,540	1.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70,842	10,162,620	191,778	1.92	
無形資產	1,338,264	1,111,837	(226,427)	(16.92)	
其他資產	4,589,393	4,185,698	(403,695)	(8.80)	
資產總額	32,412,115	32,154,311	(257,804)	(0.80)	
流動負債	13,740,402	12,650,199	(1,090,203)	(7.93)	
非流動負債	5,226,181	4,412,665	(813,516)	(15.57)	1
負債總額	18,966,583	17,062,864	(1,903,719)	(10.04)	
股本	1,180,070	1,180,070	-	-	
資本公積	8,371,087	8,257,351	(113,736)	(1.36)	
保留盈餘	2,946,759	3,081,888	135,129	4.59	
非控制權益	2,369,731	4,188,761	1,819,030	76.76	2
權益總額	13,445,532	15,091,447	1,645,915	12.24	3

變動分析說明：(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 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主係因長春英利於2021年度現金增資，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 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因長春英利於2021年度現金增資，皆由非控制權益認購所致。
3. 權益總額增加，主係因非控制權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1,644,152	20,277,213	(1,366,939)	(6.32)	
營業成本	18,187,450	17,278,161	(909,289)	(5.00)	
營業毛利	3,456,702	2,999,052	(457,650)	(13.24)	1
營業費用	2,187,694	2,322,999	135,305	6.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0,281)	486,495	756,776	(280.00)	2
稅前淨利	998,727	1,162,548	163,821	16.40	
本期淨利	825,466	980,449	154,983	18.78	
其他綜合損益	265,838	(211,642)	(477,480)	(179.61)	3

變動分析說明：(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 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因受到原材料價格波動的影響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淨外幣兌換利益增加及處分寧波茂祥不動產利益增加所致。
3.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係依據市場需求及客戶端銷售及供給評估，制定合理可達成之銷售數量。相關市場研究分析及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請參閱營運概況說明。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目前所處行業仍有很大潛在客戶群，銷售狀況將隨新項目開發與下游客戶擴張計劃而有所提升，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市場脈動，掌握未來最新產品發展趨勢，藉以提升公司獲利，維持穩健良好之營運狀況。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會計項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79,907	1,561,693	-2,818,214	-64.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6,913	2,075,323	508,410	32.4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40,427	564,688	-975,739	-63.34
變動分析說明：(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採購付款及各項費用支出增加。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購置設備款項及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長春英利現金增資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現金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故不適用。
2.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足，預計營業活動仍呈現淨現金流入狀態，故應可支應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集團為因應未來新能源車項目訂單需求，在長春、天津及蘇州等地工廠陸續改造及新增產線。公司未來將增加鋁清洗、電鍍處理等工藝，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資金來源擬透過集團自有資金及銀行貸款來支應，隨著營運規模擴增，將能陸續償還所借款項降低負債比例，減輕銀行利息負擔，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不利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本業為核心考量，強化上、下游垂直整合為發展方向。相關投資計畫經各項分析、衡量對集團所帶來的效益，並遵循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直(間)持股比例	最近年度(2021)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6.91%	586,432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92,117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20,801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100,463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被投資公司	直(間)持股比例	最近年度(2021)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100.00%	22,141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9,107)	處於暫未生產停工狀態，而費用持續認列。	接單狀況不如預期，考量集團生產效率最佳化，已將產品轉到其他廠生產，未來預計將廠房出售。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54,788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100.00%	115,989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4,435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56,012)	量產初期，規模經濟尚未發酵。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140,490)	量產初期，規模經濟尚未發酵。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100.00%	19,966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54.00%	16,254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54.00%	201,112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51.00%	130,330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51.00%	10,076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3.00%	(4,716)	受限去年大陸車市市況不佳。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0%	(1,991)	受限去年大陸車市市況不佳。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46.00%	92,650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00%	(8,152)	受限去年大陸車市市況不佳。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長春崠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40.96%	(44,937)	量產初期，規模經濟尚未發酵。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6.32%	2,361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英利工業有限公司	100.00%	(21,384)	主係固定開支增加。	持續加強費用控管，未來應可改善。
Engley Holding (Somoa) Limited	80.00%	(29,903)	主係認列Kranendonk虧損。	隨Kranendonk之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100.00%(註)	(65,413) (註)	主係認列Kranendonk虧	隨Kranendonk之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

被投資公司	直(間)持股比例	最近年度(2021)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損。	善。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100.00%(註)	(60,137) (註)	受限新冠疫情影響。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00.00%	10,719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36.63%	(56,340)	量產初期，規模經濟尚未發酵。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CECK Holdings Co., Limited	36.63%	(30,381)	主係認列長春崠科虧損。	隨長春崠科之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註：係被投資公司上一層投資公司之所持股之比重及認列之投資損益，非綜合持股比。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營運發展所需，預期未來一年各子公司之營運狀況良好，整體獲利將穩定成長。本公司未來將視市場景氣趨勢、集團業務策略、財務資金狀況於適當時機擬定新的投資計劃。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方面

本集團2020年度及2021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270,448仟元及189,440仟元，占營業收入比重為1.25%及0.93%，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本集團在資金方面隨時與銀行維持良好關係，除獲得足額之信用額度外，並爭取最低借款利率。本集團將視各種資金來源的額度及成本綜合考量，以籌措所需資金，未來亦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集團之影響。

2.匯率方面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係在中國大陸產生，僅部份原物料及設備係從中國大陸以外地區採購，2020年度及2021年度分別為兌換損失63,671仟元及兌換利益315,452仟元，占營業收入比重為0.29%及1.56%。本集團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確保利潤，消除匯率波動對損益產生的影響。另外，本集團最終採台幣結算報表，有帳面結算匯率損益風險，惟其為報表產生之匯率影響，並非實際影響營運狀況。

3.通貨膨脹

本集團過去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且本集團對客戶及供應商之報價，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集團亦會隨時掌握上游商品的價格變化情形，適時反映在成本及報價中，以減少因成本變動而對公司造成的損益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集團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本集團已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等相關辦法，本集團均將依上開辦法辦理，故相關風險應屬有限。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產品端：

(1)現有產品：在既有優勢產品如前端框架、蓄電池托盤、儀錶板骨架、門檻等產品維持既有優勢，同時持續開新產品外，並提供更完整的服務給客戶(產品模組化，客戶不用再自行組裝小零件)。

(2)鋁合金應用：在節能環保風潮下，積極開發鋁合金產品，達到汽車輕量化之目標。

(3)熱沖壓應用：在節能環保風潮下，積極開發熱沖壓產品，在維持相同強度下，達到汽車輕量化之目標。

2.參與中國與國外合資品牌車廠零組件開發：維持既有客戶，持續開發新型車款之零組件，如一汽大眾、一汽轎車、上海大眾等客戶；積極開發新客戶，如韓國現代摩比斯集團、奇瑞汽車集團、長城汽車集團等客戶。

3.參與中國自有品牌零組件設計開發：與中國自有品牌共同設計開發新車款，結合本集團設計、研發、生產及製造的經驗，提供客戶更完整之建議，如一汽轎車、紅旗汽車、吉利汽車、長安汽車等。

4.自動化：

(1)機械手臂之應用：取料、放料等，改以機械手臂應用，籍以提高生產效率，並降低人工成本持續上漲之影響。

(2)全自動機器人之應用：如焊接等，提高全自動焊接比率，籍以提高生產效率及準確度。

(3)快速換模之應用：為配合車廠混線生產(不同車型同時生產)及低庫存之趨勢，線上製程需即時反應及調整，快速換模能提高生產效率。

(4)連續模之應用：連續沖壓之導入，提高每單位時間之生產效率，並降低人工成本持續上漲之影響。

(5)全自動檢測：為提高生產及交貨品質，全自動檢測設備之導入。

5.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2022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2%~5%。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集團財務及業務有影響的情況。且本集團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若有變動事項則向律師、會計師等相關單位諮詢，或委託評估並規劃相關因應措施，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尚無因開曼群島、中國大陸當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汽車產業因近來全球科技之發展及強調環保節能之影響，汽車產業已朝向智慧化、

節能化邁進，並已出現全電力驅動、自動駕駛、電子偵測(如胎壓偵測器)、更節能(如燃料使用效率提高、汽車輕量化)等發展，本集團需更新製程並投資新型設備，以符合車廠要求。

2.由於數位轉型興起及資安風險增加等因素，本集團爰訂定「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以將資安風險降至最低。

因應措施：

1.本集團除了隨時掌握產業市場與技術流行趨勢脈動外，也進行對各式產品厚度、性質、強度及高信賴特性的研究規劃，並且針對先進製程，材料與架構進行創新研發，藉以提供最具競爭力之產品與服務，進而擴大市場佔有率，來因應產業變化之動態環境，隨時導入新科技於產品中。

2.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本集團內部設置專業人員負責處理有關資訊系統安全預防及危機處理相關事宜，以防範電腦網路犯罪與維護資訊系統安全。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本集團自設立以來，即持續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以建立本集團之企業形象，俾能進一步增加客戶對公司品牌之信任，故尚未有此危機發生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並無進行併購他公司之計劃，未來若有購併之計劃時，亦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為因應營運規模之持續成長，為滿足客戶的多元化需求，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將擴建廠房用於金屬表面處理，預估產能30萬輛，將於2022年第三季正式投產，將有助於本集團強化接單能力、提升產能、降低管理及生產成本，並擴大營運規模及提升整體競爭力，其帶來風險尚屬有限。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主要原材料為鋼材及塑料，部分原材料係經主要客戶認證後，本集團透過報關代理商進口客戶指定原材料。此外，因本集團所採購大部份之原材料非屬特殊稀有性質，同一性質之原材料有多家供應商可供貨，可以增加議價空間及減少缺料風險，故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2022年度及2021年度主要銷售客戶為一汽-大眾有限公司，乃係產業特性所致，列示如下：A.認證：汽車零組件供應商及其產品皆需經車廠認證、B.營運規模：營運規模需符合車廠規模化生產所需、C.資本規模：汽車於研發、製造及銷售過程中需先期投資大量資本、D.管理技術：同一車款量少及多次生產亦為趨勢，需有穩定生產管理機制、E.長期合作：車廠與供應商之間一般都具有長期合作特性，一般車廠會固定於一個或幾個供應商，並不會輕易更換供應商，此外，本集團因產品品質與交期長期深獲客戶信賴，故交易情形良好；惟一汽-大眾占本集團銷售比重逐年下降，主係本集團極積開發其他銷售客戶所致。

本集團將持續提高既有客戶滿意度及提升競爭優勢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關係外，本集團仍持續擴展業務，除尋求與其他車廠進一步之合作外，亦朝向上游原材料發展，開創多元的終端客戶群及產品業務。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未有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經營階層亦無重大變動。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本公司已加強各項公司治理措施，並引進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此外，本公司營運多倚賴專業經理人，經營績效良好應可獲得股東支持，且已制訂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故若經營權改變，對公司營運應不致於有重大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註冊於開曼群島，重要營運地皆於中國大陸，故註冊地與營運地之總體經濟、政治環境之變動及外匯之波動，皆會影響本公司之營運狀況。針對英屬開曼群島及中國大陸關於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及因應措施，請詳以下之說明。

1.註冊地國：開曼群島

(1)總體經濟、政治環境變動

開曼群島（The Cayman Islands）為英國在西印度群島的一塊海外屬地，位於佛羅里達州邁阿密南邊的加勒比海中。開曼群島長久以來政治穩定，首都喬治敦城（George Town）位於大開曼島上，為行政、商業及金融中心，金融服務業和旅游業為其主要經濟收入來源。開曼群島是全球主要金融中心之一。

近年來，開曼群島政府積極加強其境外金融操作的商譽，並於1986年通過英國政府與美國簽訂「共同法律協助」的協定（Mutual Legal Assistance Treaty），以便共同防範國際犯罪組織利用開曼群島進行不法交易，例如販毒或洗錢等。

開曼群島政府在防範犯罪的同時，亦致力保障合法商業行為的隱密性。因此，長久以來開曼群島政治及經濟都非常穩定，治安亦堪稱良好。

綜上，本公司係於英屬開曼群島註冊之控股公司，註冊形態為豁免公司（Exempted Company），於當地並無實質營運活動產生。且英屬開曼群島長期處於政治穩定狀態，為世界第五大金融中心，在其總體經濟及政經環境變動上，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整體營運之情形。

(2)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風險

開曼群島目前未就個人或公司之利得(profits)、所得(income)、收益(gains)或財產增值(appreciations)課徵稅賦，亦無繼承稅或遺產稅性質之稅賦。除對於在開曼群島內簽約或於開曼群島內作成之契約而得適用之印花稅外，並無由開曼群島政府課徵而對本公司而言可能為重大的其他稅賦。轉讓開曼群島公司之股份毋需在開曼群島繳納印花稅，但如該公司就開曼群島之土地享有權益者，則不在此限。

此外由於開曼群島在外匯上採取開放政策，並無相關管制限制，故對本公司在資金運用上並無重大影響；另本公司僅係於當地註冊之控股公司，本身並無在當地從事營運活動，故本公司註冊地國開曼群島，在租稅及相關法令上，對本公司並重大影響其整體營運之情形。

(3)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依據開曼法律意見書，外國法院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在滿足下列要件之情況下，可被開曼法院承認並在開曼執行：A.係終局判決；及B.係由具有管轄權之外國法院所作成；C.為請求特定人給付一定金錢之債務(但非給付稅款、罰款、罰金或其他類似之義務)或對人之非金錢救贖(僅限特定情形)；及D.該判決之取得及執行不違反公平正義原則或開曼之公共政策。

2.主要營運地國：中國大陸

(1)總體經濟、政治環境變動

中國大陸自1978年度採行改革開放以來，經濟持續成長，而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顯示，2019~2021年度全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分別為人民幣98.65兆、101.60兆及114.4兆，年成長率分別為9.6%、3.0%及8.1%，雖然經濟成長率略趨下滑，但仍超越日本成為全球僅次於美國的第二大經濟體。但整體經濟增長仍面臨著資源與環境條件、勞動力供求及中國人口狀況等變化，就中、長期而言，中國大陸經濟的增長關鍵，將更加著重於創新發展的方式及經濟結構的調整，故從中國大陸近期的經濟情況來看，控制物價將擺在宏觀調控的首要位置，當宏觀調控措施逐步見效後，經濟增長速度亦會趨緩，然即使如此，中國大陸經濟中、長期平穩發展的動力仍依然存在。

(2)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風險

A.外匯管制風險

1978年度以後，中國外匯管理體制逐漸由高度集中之計畫管理，調整向市場管理。從1994年度開始，中國進行了一系列外匯管理體制改革，進一步發揮市場機制之運作，第一項為實現匯率並軌，實行以市場供需為基礎之管理式浮動匯率制度，第二項為實行銀行結售匯制度，逐步實現經常項目下之人民幣自由兌換，最後則是建立銀行間外匯市場，改進匯率形成機制，保持合理及相對穩定的人民幣匯率。人民幣與外幣的兌換取決於中國政治之影響及國際政經環境之變遷，自2005年7月21日大陸政府採浮動匯率政策，人民幣匯率正式與美元脫勾，改採訂住一籃子之匯率政策，允許人民幣匯率小幅度之波動，現階段雖然中國仍存在部分外匯管制，惟受到全球經濟發展趨勢影響，外匯管制持續朝

開放之方向發展，故外匯管制對本公司之營運尚無重大之影響。

B.租稅風險

根據中國大陸在西元200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大陸設立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以下簡稱「外資企業」)適用國家及地方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企業所得稅30%及地方所得稅3%。中國大陸政府提供符合特定標準的外資企業及公司多種優惠政策，包括免稅、減低稅率、稅收返還和其他政策。在中國大陸外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以下簡稱「中國大陸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下，兩者均於西元1991年7月1日生效，且於西元2008年1月1日廢止，於經濟特區設立之外資企業或於經濟技術開發區設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應減稅為15%；經營期在十年以上的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從開始獲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以下簡稱「兩免三減半」)。此外，根據中國大陸所得稅法和其實施細則，由外商投資舉辦的出口企業在任一年的出口產品產值占當年企業所有產品產值70%以上的，得在企業所得稅豁免或減低的期間經過後，享所得稅法下企業所得稅減半的優惠；經濟特區和經濟技術開發區以及其他已經按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產品出口企業，符合上述條件的，則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西元2007年3月16日，中國大陸頒佈了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西元2007年12月6日，中國大陸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西元2008年1月1日起，根據新的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其實施細則，內資企業和外資企業統一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且取消多項對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減免及優惠，而原有外資企業所享企業所得稅優惠，在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後5年內，可由優惠稅率逐漸增至25%。於增值稅方面，於大陸地區銷售貨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以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和個人，為增值稅納稅義務人，稅率則為0%~17%之間，但出口則為零稅率。另外根據於西元2008年1月1日生效的新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其實施細則，於中國大陸以外地區設立但「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大陸的企業視為「居民企業」，「居民企業」應將就其來源於中國大陸境內、境外的所得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

於增值稅方面，中國大陸現行之增值稅依國務院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行，於大陸地區銷售貨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以及進口貨物之單位和個人，為增值稅納稅義務人，稅率則為0%~13%，但出口則為零稅率。

(3)勞動合同法

中國為明確勞資雙方當事人之權利及義務、保護勞工權益及建構和諧穩定之勞動關係，故自2008年1月1日起開始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以下簡稱「勞動合同法」)，並依照相關規定，資方應按照勞動合同及國家規定，及時且足額支付勞動報酬予勞方，並明文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及義務，舉凡法令保護勞方權益處，將造成企業勞工成本增加，對財務狀況產生不確定性之影響，但長期觀之，勞資雙方權利義務在法令明定後，反可避免許多爭議，雙方

關係日趨合諧；而中國之子公司已依勞動合同法規定，與員工簽訂勞動合同，依法制定勞工政策，並與所有員工簽署勞動合同及辦理社會保險，惟未來中國大陸之法令變動仍會對本公司產生一定程度之影響，本公司將持續注意政府部門之法令變動，以及早訂定因應措施。

(4)股息分配方面

由於本公司為一控股公司，支付股息之能力取決於旗下附屬公司之盈餘及分派，及董事會通過之分配方式與金額，故未來股息分配將視集團整體營運績效、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適用之法律、條例等因素分配之。例如根據中國法律，中國子公司僅可從其淨利潤中分配及派付股息，而淨利潤金額係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中國有關財務法規計算之保留盈餘為基準而定，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所不同。

此外，根據相關法令規定，在中國子公司於分配利潤時，每年須先提撥至少當年度稅後淨利之10%為法定盈餘(屬不可作股息分配之法定儲備金，惟當儲備金累計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額之50%時可不再提撥)，且在中國大陸之子公司倘若支付股利於本公司於資金匯出時，需扣繳10%之所得稅，故可能降低本公司對股東進行股息分配之能力。

(5)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根據中國最高人民法院公佈的相關司法解釋，即：1998年5月22日公佈並自1998年5月26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人民法院認可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規定》(以下簡稱“《規定》”)、1999年4月27日公佈並自1999年5月12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當事人持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調解書或者有關機構出具或確認的調解協議書向人民法院申請認可人民法院應否受理的批復》、2001年4月10日公佈並自2001年4月27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當事人持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支付命令向人民法院申請認可人民法院應否受理的批復》及2009年4月24日公佈並自2009年5月14日起施行的《關於人民法院認可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補充規定》(以下簡稱“《補充規定》”)。

根據《規定》和《補充規定》，大陸承認和執行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條件為：（1）人民法院經審查能夠確認該判決真實並且效力已確定；（2）不具有如下情形：A.違反一個中國原則；B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的效力未確定的；C.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是在被告缺席又未經合法傳喚或者在被告無訴訟行為能力又未得到適當代理的情況下作出的；D.案件係人民法院專屬管轄的；E.案件的雙方當事人訂有仲裁協議的；F.案件係人民法院已作出判決，或者外國、境外地區法院作出判決或境外仲裁機構作出仲裁裁決已為人民法院所承認的；G.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具有違反國家法律的基本原則，或者損害社會公共利益情形之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請參閱貳、公司簡介。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6/12/21	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卓越大街2379號	6,485,059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1/02/09	吉林省長春市工業經濟開發區育民路567號	593,086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8/02/18	江蘇省蘇州市太倉市沙溪鎮岳王嶽鎮村台中路32號	433,479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9/11/19	四川省成都經濟技術開發區（龍泉驛區）南四路268號	145,043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2011/05/27	江蘇省儀徵市汽車工業園聯眾路31號	217,0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1/08/23	遼寧省鐵嶺市鐵嶺縣新檯子鎮懿路工業園	273,42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2/04/24	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丹灶鎮華南五金產業基地東陽三路15號之一	1,150,1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2012/09/19	天津市寶坻節經濟開發區保康道21號	1,094,244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2013/09/17	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順達路699號	236,877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4/05/19	湖南省長沙市長沙縣榔梨工業園青園路9號	329,84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6/04/25	青島汽車產業新城大眾一路以北營流路以西	741,098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2019/1/29	浙江省寧波杭州灣新區興慈一路290號	260,4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2/09/11	吉林省公主嶺經濟開發區經合大街888號	88,703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3/03/27	天津市寶坻節能環保工業區保康道34號	156,24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2000/06/23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下應北路609號	568,935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模具設計開發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2014/12/26	浙江省台州市路橋區蓬北大道東段聚英路2298號	607,6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7/01/04	吉林公主嶺經濟開發區經合大街1854號	86,800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0/11/09	四川省成都經濟技術開發區龍泉驛區成龍大道3段388號	129,697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2009/12/14	長春朝陽經濟開發區三友路677號	160,741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09/06/09	浙江省台州市三門縣沿海工業城	167,302	生產汽車零部件，模具設計與製造
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4/04/30	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超越大街2299號	753,270	生產汽車零部件，模具設計與製造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6/05/19	重慶市渝北區玉峰山鎮桐桂大道3號	1,180,823	生產汽車零部件，模具設計與製造
英利工業有限公司	2016/09/02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349號8樓	54,396	批發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Engley Holding（Samoa）Limited	2016/10/25	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 Samoa, P.O. Box 1225, Apia , Samoa.	250,291	一般投資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2017/01/20	Herikerbergweg 238, 1101CM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313,140	一般投資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1998/11/25	Biezenwei 14 P.O. Box 6147, NL-4000 HC Tiel, The Netherlands.	518,308	柔性機器人焊接、切割及裝配解決方案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018/10/23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349號8樓	96,880	一般投資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26	屏東市前進裡經建路32號	1,681,388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CECK Holdings Co., Limited	2014/02/04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28樓	1,267,402	一般投資

3.依本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集團內關係企業主要經營業務涵蓋生產及銷售各類汽車沖壓、滾壓、熱壓成型等汽車零組件，並提供相關模具設計、製造及相關技術諮詢及相關自動化設備與軟體之製造及開發等業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2022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英利工業	董事長	林啟彬	—	—
”	副董事長	林上煒	—	—
”	董事	林上琦、程子建、張寧、孟焰、王軍	—	—
”	監事長	侯權昌	—	—
”	監事	李士光、王藝凝	—	—
”	總經理	Wu Tingbo	—	—
英利部件	董事長	林啟彬	—	—
”	副董事長	林臻吟	—	—
”	董事	林上琦	—	—
”	監事	林上煒	—	—
蘇州英利	董事長	林上煒	—	—
”	董事	林臻吟、陳榕煖	—	—
”	監事	林上琦	—	—
”	總經理	陳明輝	—	—
成都英利	董事長	林上煒	—	—
”	董事	林臻吟、林上琦	—	—
”	監事	程子建	—	—
”	總經理	陳淦	—	—
佛山英利	執行董事	林啟彬	—	—
”	監事	林臻吟	—	—
”	總經理	呂東升	—	—
天津英利	執行董事	林啟彬	—	—
”	監事	林上琦	—	—
萊特維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孫淑媛	—	—
”	總經理	馬驥	—	—
長沙英利	董事、總經理	林臻吟	—	—
”	董事	林上煒、林上琦	—	—
”	監事	程子建	—	—
儀徵英利	董事長、總經理	林上煒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	董事	林上琦、林臻吟	—	—
”	監事	程子建	—	—
青島英利	執行董事	林上炜	—	—
”	監事	林上琦	—	—
”	總經理	吕世勇	—	—
遼寧英利	董事長、總經理	林上煒	—	—
”	董事	林上琦、林臻吟	—	—
”	監事	楊政峯	—	—
台灣英利	董事	陳燈燃	—	—
林德長春	董事長	林啟彬	—	—
”	副董事長	Ulrich Schoof	—	—
”	董事	Nishant Arya、林臻吟	—	—
”	監事	林上琦、Michael Lindner	—	—
”	董事、總經理	Wu Tingbo		
林德天津	董事長	林啟彬	—	—
”	副董事長	Ulrich Schoof	—	—
”	董事	Nishant Arya、林臻吟、	—	—
”	監事	林上琦、Michael Lindner	—	—
”	董事、總經理	Wu Tingbo	—	—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蕭嘉禎	—	—
”	監事	林上琦	—	—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嘉禎	—	—
”	董事	楊啟明、白宗賢	—	—
”	監事	林上琦	—	—
”	總經理	曾瑞田	—	—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菲利普亨利皮埃爾霍夫曼	—	—
”	副董事長	林啟彬	—	—
”	董事	Gao Min、林臻吟、 密威森史蒂文邁克爾	—	—
”	監事	蔡啟仲	—	—
”	總經理	孫立猛	—	—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璋釭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雲財福)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	董事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冠富)、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宏義)、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景壬)、英利工業(代表人：林上煒)、英利工業(代表人：林上琦)、英利工業(代表人：陳明漢)	—	—
”	監察人	王俊傑	—	—
”	總經理	金義文	—	—
CECK Holdings Co., Limited	總經理	金義文	—	—
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啟彬	—	—
”	董事	鄭景壬、劉宏義、王弘	—	—
”	監事	雲財福、陳冠富	—	—
”	董事、總經理	金義文	—	—
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上煒	—	—
”	總經理、董事	林筵進	—	—
”	董事	林上琦、雲財福、鄭景壬、金義文、王箭、尚游、陸少萍	—	—
”	監事	溫倩、陳冠富	—	—
薩摩亞英利	董事長	林上煒	—	—
”	董事	林臻吟、林上琦	—	—
荷蘭英利	董事長	林上煒	—	—
寧波茂祥	董事長	林上煒	—	—
”	副董事長	張鈞堯	—	—
”	董事	林上琦、吳明輝	—	—
”	監事	程子建	—	—
”	總經理、董事	JAN GOHOUNGO JOERGENSEN	—	—
台州茂齊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程子建	—	—
”	總經理	楊學	—	—
浙江杉盛	董事長、總經理	李加春	—	—
”	董事	潘奇微、王文雙、龍衛國、林上煒、王宇萍、蔡也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	監事	李銘慧	—	—
寧波英利	執行董事、總經理	林上煒	—	—
”	監事	林上琦	—	—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林上琦	—	—
開曼琦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嘉禎	—	—
”	董事	鄭有良、楊淑芬、白育樺、黃進來	—	—
”	監察人	楊啟明	—	—
寧波英利	執行董事、總經理	林上煒	—	—
”	監事	林上琦	—	—

6.各關係企業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註1）	資產總值（註1）	負債總額（註1）	淨 值（註1）	營業收入（註2）	營業利益（註2）	本期損益（稅後）（註2）	每股盈餘(元)（註2）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485,059	20,630,194	4,710,703	15,919,491	5,887,650	130,178	674,758	0.10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593,086	3,116,596	569,933	2,546,663	2,036,515	1,952	92,117	註3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433,479	2,935,795	1,918,211	1,017,584	2,405,671	27,463	20,801	註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45,043	2,463,441	731,314	1,732,127	1,464,625	108,513	100,463	註3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217,000	369,323	94,932	274,391	275,961	29,344	22,141	註3
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73,420	146,275	297	145,978	549	-9,371	-9,107	註3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150,100	2,838,404	1,489,709	1,348,695	1,779,917	54,762	54,788	註3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1,094,244	2,855,625	1,615,341	1,240,284	2,575,889	146,434	115,989	註3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236,877	602,285	94,792	507,493	633,535	123,281	104,435	註3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29,840	531,362	419,362	112,000	77,310	-47,066	-56,012	註3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741,098	1,826,251	1,498,040	328,211	1,389,107	-118,634	-140,490	註3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260,400	512,630	269,160	243,470	463,741	21,423	19,966	註3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88,703	745,416	477,009	268,407	749,229	53,710	30,100	註3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56,240	4,416,337	1,576,226	2,840,111	4,229,226	402,584	372,429	註3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568,935	1,494,114	461,770	1,032,344	145,689	-98,866	255,549	註3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607,600	1,239,966	658,500	581,466	627,955	34,710	19,757	註3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86,800	395,097	276,860	118,237	169,055	-37,690	-20,504	註3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29,697	644,245	134,017	510,228	155,242	-29,961	-9,954	註3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160,741	1,561,479	865,834	695,645	1,347,616	271,711	201,413	註3

企業名稱	資本額（註1）	資產總值（註1）	負債總額（註1）	淨 值（註1）	營業收入（註2）	營業利益（註2）	本期損益（稅後）（註2）	每股盈餘(元)（註2）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67,302	1,367,555	1,007,925	359,629	641,545	-40,637	-40,759	註3
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753,270	1,826,091	1,931,025	104,934	1,115,461	-91,690	-109,699	註3
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180,823	1,473,818	328,810	1,145,008	364,052	-1,216	14,468	註3
英利工業有限公司	54,396	43,355	17,044	26,311	7,988	-19,850	-21,384	註3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681,388	2,125,803	1,127,952	997,851	28,106	-64,510	-153,808	-0.91
CECK Holdings Co., Limited	1,267,402	1,029,650	476,672	552,978	0	0	-82,941	-0.65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96,880	115,426	0	115,426	0	(42)	10,719	1.09

註1：分別由2021年12月31日之兌換率換算(美金27.68:1換算；人民幣4.34:1換算)。
註2：分別由2021年度平均之兌換率換算(美金28.01:1換算；人民幣4.34:1換算)。
註3：係屬有限公司，無股份。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外國公司得免依編制準則第五章規定編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外國公司免編製。

(四)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非公司法關係企業章所訂之從屬公司，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因英屬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略有不一致之處，因此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修訂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下稱「股東權益保護事項表」)並非能當然適用於本公司，以下列表說明本公司現行有效之公司章程(下稱「公司章程」)因英屬開曼群島法令之規定而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表差異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公司收買自己之股份轉讓予員工者，得限制員工在一定期間內不得轉讓。但其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二年。	庫藏股得由公司董事決定其相關之條款與條件；另開曼公司法並無針對員工獎勵方案的相關規定。	依據公司章程第1規定，庫藏股(Treasury Shares)係指依據本章程、開曼公司法與上市法令發行但經公司買回、贖回或以其他方式取得且未註銷之股份；故將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40D條；惟根據開曼律師表示，該等限制轉讓之規定係屬於公司與員工間之契約關係(the restrictions agreed between the company and the employee is a contractual matter between themselves.)。
5. 下列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1)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 (2) 變更章程； (3) 公司解散、合併、股份轉換、分割； (4)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	開曼公司法對臨時動議無特別規定。根據開曼律師表示，關於臨時動議部分，股東會議通知並須明確載明會議討論內容並提供相關資訊以利股東了解；然而在股東會會議通知中通常加入「任何其他議案」項目，該等項目通常具備非正式或不重大的本質，主席不得將重要事件放入本項目；如果有任何重要	開曼公司法對臨時動議無特別規定；故將第5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50條。 根據開曼律師表示，關於臨時動議部分，股東會議通知並須明確載明會議討論內容並提供相關資訊以利股東了解；然而在股東會會議通知中通常加入「任何其他議案」項目，該等項目通常具備非正式或不重大的本質，主席不得將重要事件放入本項目；如果有任何重要事項，應依據程序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經營之契約； (5)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 (6)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7)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 (9)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 (10) 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以發行新股方式，分配與原股東者。	事項，應依據程序另召集會議討論決議；惟如情況緊急必須在股東會會議中討論之事項，必須再下次會議中將具體內容提出並進行追認。儘管，開曼法律並無明示禁止臨時動議，惟開曼律師建議不宜在股東會上有臨時動議。	另召集會議討論決議；惟如情況緊急必須在股東會會議中討論之事項，必須在下次會議中將具體內容提出並進行追認。
3.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開曼公司法對第3項內容並無特別規定。	開曼公司法對第3項前段內容並無特別規定，故將第3項前段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8條；另根據開曼律師意見，股東以書面方式投票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投票，故參酌開曼律師意見將第3項後段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8條規定(即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惟前述之委託應視為不構成上市法令之委託代理人規定)。
5.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開曼公司法對第5項內容並無特別規定。	開曼公司法對第5項內容並無特別規定；故將第5項規定於公司章程第70條。根據開曼律師表示，在英美普通法(Common Law)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 (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由於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權，故第5項內容可能無執行力(not enforceable)。
4.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開曼公司法對委託書或委託書之募集無特別規定。	開曼公司法對委託書或委託書之募集無特別規定；故將第4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2B條。根據開曼律師表示，在英美普通法(Common Law)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故第4項內容可能無執行力(not enforceable)。
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2. 變更章程 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關於 1.、4.及 5. (分割部分)，開曼公司法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 關於 2.及 3.，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章程之任何變更須經特別決議通過。 關於 5. (解散部份)，開曼公司法第 116 條規定，公司應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而自願解散，另如係無法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則應以股東會決議通過 (the company in general meeting resolves…)，開曼律師認為前述股東會決議得以普通決議 (Ordinary Resolution)、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或經公司章程規定之較高的決議方式為之，故在公司章程沒有規定下，普通決議(Ordinary Resolution)通過即可。 此外，關於5. (合併部分)，依據開曼律師表示，開曼公司法第233(6)條規定須經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通過，如公司章程有其他決議規定，則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一) 開曼公司法對於第 1 款、第 4 款及第 5 款分割部分並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故將第 1 款、第 4 款及第 5 款分割部分，分別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32(a)(b)(c)(d)(g)條，必須經過股東會特別重度決議通過(即「A 型特別決議 」 (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Type A)或「B 型特別決議」(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Type B)(定義見上))。 (二) 根據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公司章程之任何變更必須經過股東會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故將第 2 款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57 條，即公司得隨時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變更備忘錄及/或章程。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 51 條規定(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 (三) 根據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公司章程之任何變更必須經過股東會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故將第 3 款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8 條，即公司章程之變更如有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之事項，除需經普通股股東會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外，尚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通過。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51條規定(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 (四) 有關第5款解散部分，依據開曼公司法第116條規定，公司應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而自願解散，另如屬於無法清償債務時，則應以股東會決議通過(the company in general meeting resolves…)，開曼律師認為前述股東會決議得以普通決議(Ordinary Resolution)、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或以公司章程規定之較高的決議方式為之；故將第5款解散部分規定於公司章程第33條，其中如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應經過股東會特別重度決議通過(即「A型特別決議」(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Type A)或「B型特別決議」(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Type B)(定義見上))為之(第33(a)條)，如公司因其他原因而自願解散，則應經過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方式為之(第33(b)條)。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51條規定(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 有關第5款合併部分，開曼律師表示，關於合併部分，依據開曼公司法第233條(6)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規定，須經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通過，如公司章程有其他決議規定，則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故將第5款合併部分規定於公司章程第31 (c)條。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51條規定(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
監察人相關規定。	開曼公司法對監察人無特別規定。	因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故未修正章程。
1. 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開曼公司章程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 依據開曼法律規定，股東代表公司提起訴訟之情形為：(A) 該行為係違法或逾越公司權限範圍之行為，因而無法由股東追認；或(B) 該行為構成對少數股東之詐欺(即以該訴訟尋求救濟之對象為大股東，而該等大股東不會允許公司放任該訴訟尋求救濟之原告，如以本款為由提起訴訟，需先證明有詐欺之情形及從事不法行為者對公司有控制權)。 凡在公司權限範圍內之行為，或雖逾越權限範圍但可由股東追認，且符合多數股東之意志，開曼法院多傾向於不干涉公司之內部行為。	開曼公司章程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而公司並未設置監察人，而係設置審計委員會；參考證交所民國101年7月27日臺證上字第1011702189號函關於應以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取代監察人，故將第1項及第2項內容關於監察人部分由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取代，規定於公司章程第123條，即得以具備管轄權之法院(包括臺灣台北地方法院，如適用)為管轄法院；另開曼律師表示，公司章程第123條必須符合開曼法律規定，依據開曼法律，如果該董事認為提出訴訟並非對公司有利益，董事並無負有經持股佔3%以上股東請求對其他董事提起訴訟之義務。
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 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	依據開曼公司法，董事對公司具有忠實義務(fiduciary duties)，如有違反該等義務致公司損害時，法院得判決董事負損害賠償責任；如因屬於為自己或他人而違反忠實義務且有利益，法院得判決返還該等利益。	參酌開曼律師意見(詳見左欄)，故將第1.項、第2.項及第3.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97B條；惟開曼律師表示，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從開曼法律觀點，該第三人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 3. 公司之經理人、監察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依據開曼法律，董事為公司執行業務而對第三人造成損害，該第三人得對公司請求損害賠償，公司另向該董事請求因第三人之請求所造成公司的損失；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從開曼法律觀點，該第三人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附錄：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2239）

公司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371 號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開曼英利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開曼英利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開曼英利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開曼英利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開曼英利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截止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銷貨收入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開曼英利集團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與組車廠之銷貨交易，由於汽車產業屬買方市場，其須於客戶驗收並確認商品控制權移轉後始

能認列收入。

由於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基於收入認列係依據客戶驗收完成時點判斷，且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控制，易造成認列收入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之風險較高，進而影響收入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開曼英利集團組車廠銷貨收入作業程序、評估及測試與組車廠銷貨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驗證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與組車廠之銷貨交易，核對組車廠所提供貨物控制權移轉之憑證，以確認交易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5,432,095 仟元及新台幣 382,113 仟元。

開曼英利集團主要經營汽車零部件之製造及銷售，存貨之價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考量開曼英利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存貨評價政策之合理性。
2. 取得存貨貨齡報表，抽核存貨項目測試存貨貨齡計算邏輯及資訊之正確性，以確認存貨貨齡分類適當。
3. 就存貨項目所評估之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pwc 資誠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開曼英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開曼英利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開曼英利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開曼英利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開曼英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

pwc 資誠

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開曼英利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集團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開曼英利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劉美蘭 劉美蘭

會計師 徐建業 徐建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9 日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387,938	11	$ 4,578,467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9,609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八	3,874	-	8,18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八	1,501,570	5	2,614,707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932,715	12	3,190,063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241	-	2,249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三)	137,785	-	116,20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7,767	-	-	-
130X	存貨	六(四)	5,049,982	16	4,071,830	13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及七(三)	955,950	3	877,29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1,683,725	5	1,054,615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694,156	52	16,513,616	5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86,539	-	99,09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1,160,527	4	1,240,28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八	10,162,620	32	9,970,842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1,255,614	4	1,382,073	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111,837	3	1,338,264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261,805	1	325,60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1,421,213	4	1,542,342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460,155	48	15,898,499	49
1XXX	**資產總計**		$ 32,154,311	100	$ 32,412,115	100

（續次頁）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2,491,642	8	$ 2,770,210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四)	275,218	1	298,911	1
2150	應付票據		3,086,935	10	2,064,144	7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三)	211,914	1	88,921	-
2170	應付帳款		4,312,221	13	4,859,350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三)	278,076	1	561,856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	1,047,008	3	1,476,704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三)	1,298	-	2,73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6,509	-	35,96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三)	99,343	-	111,21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十七)	717,074	2	1,408,251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2,961	-	62,13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650,199	39	13,740,402	4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六)	482,021	2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	3,042,609	9	4,217,915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409,185	1	456,10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三)	278,181	1	348,556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八)	200,669	1	203,60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12,665	14	5,226,181	16
2XXX	**負債總計**		17,062,864	53	18,966,583	5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1,180,070	4	1,180,070	4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8,257,351	25	8,371,087	25
	保留盈餘	六(二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0,940	2	481,63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2,115	4	1,647,510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148,833	4	817,610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616,623)	(5)	(1,422,115)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902,686	34	11,075,801	34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三)	4,188,761	13	2,369,731	7
3XXX	**權益總計**		15,091,447	47	13,445,532	4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154,311	100	$ 32,412,115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彬　　經理人：林啟彬　　會計主管：黃聖文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度 金額	%	109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四)	$ 20,277,213	100	$ 21,644,15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三)	(17,278,161)	(85)	(18,187,450)	(84)
5900	營業毛利		2,999,052	15	3,456,702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九)(三十)及七(三)				
6100	推銷費用		(449,373)	(2)	(472,782)	(2)
6200	管理費用		(1,018,086)	(5)	(914,44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68,489)	(5)	(745,57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12,949	-	(54,89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22,999)	(12)	(2,187,694)	(10)
6900	營業利益		676,053	3	1,269,008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六)	32,007	-	12,44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	115,402	1	163,7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519,128	3	(120,17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八)及七(三)	(189,440)	(1)	(270,44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9,398	-	(55,84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86,495	3	(270,281)	(1)
7900	**稅前淨利**		1,162,548	6	998,727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一)	(182,099)	(1)	(173,261)	(1)
8200	**本期淨利**		$ 980,449	5	$ 825,466	4

（續次頁）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度 金額	%	109年度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七)	($ 9,698)	-	($ 3,95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698)	-	(3,95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0,153)	(1)	265,918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八)	(1,791)	-	3,87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01,944)	(1)	269,79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11,642)	(1)	$ 265,83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68,807	4	$ 1,091,304	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65,268	3	$ 480,62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315,181	2	344,845	2
	本期淨利合計		$ 980,449	5	$ 825,46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70,760	3	$ 706,016	3
8720	非控制權益		298,047	1	385,288	2
	綜合損益合計		$ 768,807	4	$ 1,091,304	5
	每股盈餘	六(三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5.64		$ 4.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5.54		$ 4.0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彬　　經理人：林啟彬　　會計主管：黃聖文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其他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80,070	$ 8,159,881	$ 211,206	$442,409	$1,179,819	$ 1,326,536	($ 1,650,660)	$ 3,150	$ 10,852,411	$ 2,231,623	$ 13,084,034
本期合併總損益	六(二十三)	-	-	-	-	-	480,621	-	-	480,621	344,845	825,4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三)	-	-	-	-	-	-	229,354	(3,959)	225,395	40,443	265,8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80,621	229,354	(3,959)	706,016	385,288	1,091,304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法定盈餘公積		-	-	-	39,230	-	(39,230)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67,691	(467,691)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95,018)	-	-	(295,018)	-	(295,018)
購買子公司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三)(三十三)	-	-	-	-	-	(187,608)	-	-	(187,608)	(78,552)	(266,160)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168,628)	(168,62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180,070	$ 8,159,881	$ 211,206	$481,639	$1,647,510	$ 817,610	($ 1,421,306)	($ 809)	$ 11,075,801	$ 2,369,731	$ 13,445,532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餘額		$ 1,180,070	$ 8,159,881	$ 211,206	$481,639	$1,647,510	$ 817,610	($ 1,421,306)	($ 809)	$ 11,075,801	$ 2,369,731	$ 13,445,532
本期合併總損益	六(二十三)	-	-	-	-	-	665,268	-	-	665,268	315,181	980,4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三)	-	-	-	-	-	-	(186,434)	(8,074)	(194,508)	(17,134)	(211,6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65,268	(186,434)	(8,074)	470,760	298,047	768,807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法定盈餘公積		-	-	-	29,301	-	(29,301)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5,395)	225,395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18,313)	-	-	(218,313)	-	(218,313)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六(十六)	-	-	13,879	-	-	-	-	-	13,879	-	13,87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四(三)及六(二十三)	-	-	(127,615)	-	-	(311,826)	-	-	(439,441)	1,520,983	1,081,54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80,070	$ 8,159,881	$ 97,470	$510,940	$1,422,115	$ 1,148,833	($ 1,607,740)	($ 8,883)	$ 10,902,686	$ 4,188,761	$ 15,091,44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彬　　經理人：林啟彬　　會計主管：黃聖文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62,548	$ 998,7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二十九)	1,359,844	1,127,521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十)(二十九)	148,000	148,048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九)	122,256	117,2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八)	(9,398)	55,8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利益)損失	六(二十五)	(270,761)	10,3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損失	六(二)	1,399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一)(二十五)	93,539	50,643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	(290)	-
預期信用減損(回升利益)損失	十二(二)	(12,949)	54,894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六)	(32,007)	(12,448)
利息費用-融資	六(二十八)	210,256	289,597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十)(二十八)	17,768	18,520
利息費用-聯貸攤提	六(二十八)	8,126	4,112
遞延政府補助款認列收入數	六(十八)	(4,693)	(18,366)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05,719)	80,9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937)	-
應收票據		1,119,769	(1,209,642)
應收帳款淨額		(734,506)	390,452
應收帳款-關係人		(992)	30
其他應收款		(14,038)	9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85	3,389
存貨		(967,739)	584,855
預付款項		(78,656)	(76,606)
其他流動資產		20,820	(82,5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650	(70,0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3,693)	33,563
應付票據		1,022,791	663,259
應付票據-關係人		122,993	(12,658)
應付帳款		(547,129)	1,222,72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3,780)	180,547
其他應付款		(320,337)	232,31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40)	(4,551)
其他流動負債		(19,175)	58,0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10	3,1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03,015	4,842,842
收取之利息		32,007	12,448
支付之利息		(235,415)	(264,696)
支付之所得稅		(137,914)	(210,6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61,693	4,379,907

(續次頁)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315	($ 8,18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	(132,21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四)	(1,894,396)	(1,418,8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價款		498,626	31,816
無形資產增加數	六(十一)	(72,015)	(73,27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17,020)	50,122
採用權益法投資收取之股利	六(三十四)	65,100	25,501
取得使用權資產		(113,223)	-
利息資本化實際支付數	六(二十八)	(46,710)	(41,7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5,323)	(1,566,9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數	六(三十五)	(95,438)	(303,696)
其他借款減少	六(三十五)	(43,735)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五)	(117,016)	(111,239)
舉借長期借款		2,162,156	2,707,402
償還長期借款		(3,426,827)	(2,626,688)
聯貸主辦費現金支付數		(7,057)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六)	500,000	-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400,000)	(476,400)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六(二十三)	-	(168,628)
發放現金股利數	六(二十二)		
	(三十五)	(218,313)	(295,018)
子公司發行新股	四(三)	1,081,542	-
取得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價款	六(三十三)	-	(266,1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4,688)	(1,540,427)
匯率變動數		(112,211)	130,4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90,529)	1,402,9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578,467	3,175,4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387,938	$ 4,578,46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彬　　經理人：林啟彬　　會計主管：黃聖文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作為申請於台灣上市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之控股公司，於民國104年5月5日以增資換股方式持有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107年12月及民國110年4月辦理之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分別變更為96.57%及86.91%。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模具設計、製造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5年1月27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3月29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前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事項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以下空白）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86.91	96.57	註7
本公司	英利工業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	100	-
本公司	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	一般投資	80	80	-
本公司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一般投資	39.5	39.5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	100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00	100	註5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00	100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00	100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00	100	註4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00	100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複合材料	100	100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00	100	註8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90	90	註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98.8	98.6	註2 註6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00	100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54	54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54	54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99.6	99.6	註3 註10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模具設計開發	51	51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00	100	-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0	10	註1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1.2	1.4	註2 註6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0.4	0.4	註3 註10
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一般投資	60.5	60.5	-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柔性機器人軟體研發與製造	100	100	註9

註1：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共同持有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100%股權。

註2：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共同持有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100%股權。

註3：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共同持有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100%股權。

註4：本集團因營運發展所需，於民國110年7月26日及110年8月25日分別匯出投資款計人民幣8,500仟元及人民幣11,000仟元增加投資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累計投資金額為人民幣60,000仟元。

註5：本集團因營運發展所需，於民國110年5月7日匯出投資款計人民幣74,806仟元投資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累計投資金額為人民幣136,656仟元。

註6：本集團因營運發展所需，於民國110年5月7日匯出投資款計人民幣30,000仟元投資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累計投資金額為人民幣265,000仟元。現金增資全數由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出資，故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分別對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持股比為98.8%及1.2%。

註7：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15日經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開發行現金增資1,081,542仟元，發行後總股本為6,440,231仟元(1,494,253仟股)。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由96.57%下降至86.91%，因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調減資本公積127,615仟元及保留盈餘311,826仟元。

註 8：本集團因營運發展所需，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3 日匯出投資款計人民幣 38,000 仟元投資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累計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76,000 仟元。

註 9: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6 月向非控制權益取得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25%股權,自取得日起本集團持有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100%股權。

註 10：長春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增加對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股權 0.1%，增加後長春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99.6%，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對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0.4%。

3.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4,188,761 仟元及 2,369,731 仟元，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非控制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 2,083,861	13.09%	$ 490,930	3.43%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	1,436,257	46%	1,053,519	46%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中國	520,412	49%	458,826	4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250,368	$ 5,700,673
非流動資產	15,379,826	14,632,545
流動負債	(3,904,584)	(4,000,707)
非流動負債	(806,119)	(2,019,670)
淨資產總額	$ 15,919,491	$ 14,312,841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414,549	$ 2,898,328
非流動資產	2,333,773	1,519,943
流動負債	(1,055,426)	(1,572,037)
非流動負債	(570,598)	(555,976)
淨資產總額	$ 3,122,298	$ 2,290,258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363,450	$ 1,064,446
非流動資產	862,631	1,194,684
流動負債	(801,236)	(981,465)
非流動負債	(362,779)	(341,286)
淨資產總額	$ 1,062,066	$ 936,379

綜合損益表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收入	$ 5,887,650	$ 6,040,561
稅前淨利	671,269	769,075
所得稅利益	3,489	2,65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74,758	771,727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	674,758	771,72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74,758	$ 771,7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39,440	$ 26,470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收入	$ 4,229,226	$ 4,977,954
稅前淨利	417,731	812,245
所得稅費用	(66,552)	(113,89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51,179	698,355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	351,179	698,35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1,179	$ 698,3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61,542	$ 321,243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169,411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收入	$ 757,248	$ 901,924
稅前淨利	199,452	5,243
所得稅費用	(38,412)	(35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1,040	4,887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	161,040	4,88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1,040	$ 4,88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78,910	$ 2,395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

現金流量表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473,109)	$ 1,044,3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1,332)	(176,68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1,649	(391,07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127)	24,5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674,919)	501,1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28,041	826,9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3,122	$ 1,328,041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400,518	$ 1,130,8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1,065)	(890,7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1,202)	179,36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864)	14,9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228,613)	434,4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1,701	317,2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3,088	$ 751,701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03,163	$ 279,44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5,092	(19,47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4,268)	(234,11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86)	2,0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52,901	27,9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884	90,9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1,785	$ 118,884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

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與建築	10~20 年
機器設備	3~10 年
運輸設備	4~5 年
辦公設備	3~10 年
模具設備	5~10 年
租賃設備	10 年

(十五)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

   主要係電腦軟體、專利權及專門技術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20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企業併購係以收購價格減除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

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惟非以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之剩餘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組成部分。

4.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一)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退休金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之養老保險金。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本集團經營汽車零部件及模具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給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

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汽車零部件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該項目之未來預計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 3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本集團依照有權開立帳單之金額，於每月開立客戶帳單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軟體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開發客製化軟體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提供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十九)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企業合併

1.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

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年度未有重大會計政策判斷。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為 494,115 仟元。

2.存貨之評估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5,049,982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844	$ 1,085
活期存款	3,387,094	4,577,382
	$ 3,387,938	$ 4,578,467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曝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非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活期存款，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10,071	$ -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937	-
評價調整	(1,399)	-
合計	$ 9,609	$ -

1. 本集團持有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認列利益 40,776 仟元(含處分利益 42,175 仟元及評價損失 1,399 仟元)及利益 34,021 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507,651	$ 2,621,339
減：應收票據貼現	(6,081)	-
	1,501,570	2,621,339
減：備抵損失	-	(6,632)
	$ 1,501,570	$ 2,614,707
應收帳款	$ 4,052,308	$ 3,327,873
減：備抵損失	(119,593)	(137,810)
	$ 3,932,715	$ 3,190,063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732,566	$ 1,501,570	$ 3,074,661	$ 2,621,339
90天內	191,567	-	109,245	-
91-180天	35,243	-	9,650	-
181天以上	92,932	-	134,317	-
	$ 4,052,308	$ 1,501,570	$ 3,327,873	$ 2,621,33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之應收帳款

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5,043,380 仟元。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為開立銀行承兌匯票，故提供應收票據予銀行進行質押，金額分別為 1,273,120 仟元及 774,760 仟元。

5. 本集團評估部分向銀行貼現之應收票據(屬銀行承兌匯票)符合金融資產除列要件，惟若承兌人(承兌銀行)到期拒絕付款，本集團負有清償義務，然前述承兌人(承兌銀行)之信用評等極高，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預期承兌人(承兌銀行)會拒絕付款。本集團已貼予銀行，但尚未到期之已除列應收票據(屬銀行承兌匯票)之彙總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已除列金額	$ 6,081	$ -

6.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票據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票據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 應收票據質押之情形，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說明。

8.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63,358	($ 109,039)	$ 1,054,319
在製品	676,177	(47,421)	628,756
製成品	3,592,560	(225,653)	3,366,907
合計	$ 5,432,095	($ 382,113)	$ 5,049,982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898,391	($ 66,048)	$ 832,343
在製品	700,272	(38,307)	661,965
製成品	2,790,081	(212,559)	2,577,522
合計	$ 4,388,744	($ 316,914)	$ 4,071,830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913,200	$ 18,573,809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68,093	1,87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03,132)	(481,208)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92,970
	$ 17,278,161	$ 18,187,450

(五)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452,581	$ 506,858
進項稅額	257,896	167,435
預付軟體費	47,585	48,335
其他	197,888	154,666
合計	$ 955,950	$ 877,294

(六)其他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1,443,459	$ 793,529
其他流動資產	240,266	261,086
	$ 1,683,725	$ 1,054,615

存出保證金性質請併同參閱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八說明。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07,939	$ 107,939
評價調整	(10,221)	(838)
匯率影響數	(11,179)	(8,007)
合計	$ 86,539	$ 99,094

1. 本集團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 86,539 仟元及 99,094 仟元。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86,539 仟元及 99,094 仟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9,698)	($ 3,959)

4.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1,240,282	$ 1,220,207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2,2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9,398	(55,8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盈餘分配	(75,082)	(74,472)
其他權益變動-累積換算數	(1,791)	3,879
匯率變動影響數	(12,280)	14,294
期末餘額	$ 1,160,527	$ 1,240,282

關聯企業

1.本集團之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1月19日投資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取得16.06%之股權，此次增資本集團對崚科公司綜合持股比例為40.96%，投資金額為美金440萬元，並於同年2月24日匯出投資款。

2.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110年12月31日	持股比率 109年12月31日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肯聯公司	中國	46%	46%	策略投資	權益法
宏利公司	台灣	36.63%	36.63%	策略投資	權益法
杉盛公司	中國	20%	20%	策略投資	權益法

3.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46,386	$ 950,692
非流動資產	515,093	429,119
流動負債	(811,969)	(702,355)
非流動負債	(53,865)	(25,369)
淨資產總額	$ 695,645	$ 652,087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19,997	$ 299,960
商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19,997	$ 299,960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87,017	$ 686,516
非流動資產	1,238,786	1,527,182
流動負債	(535,004)	(441,944)
非流動負債	(592,948)	(615,206)
淨資產總額	$ 997,851	$ 1,156,548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30,726	$ 388,863
商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30,726	$ 388,863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919,729	$ 655,628
非流動資產	447,826	415,191
流動負債	(1,004,661)	(676,036)
非流動負債	(3,264)	(2,674)
淨資產總額	$ 359,630	$ 392,10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71,926	$ 78,421
商譽	231,211	233,342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03,137	$ 311,763

綜合損益表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收入	$ 1,347,616	$ 1,161,88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01,413	$ 158,031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1,413	$ 158,031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69,874	$ 60,444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收入	$ 28,106	$ 65,92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53,808)	(261,710)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889)	10,5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8,697)	($ 251,120)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收入	$ 641,545	$ 484,5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40,759)	(48,387)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759)	($ 48,387)

4.本集團個別非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別非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206,667仟元及239,696仟元。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24,323)	($ 29,287)
停業單位損益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323)	($ 29,287)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5,208	$ 15,768

（以下空白）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增添金額	處分金額	本期移轉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本						
房屋及建築	$ 4,379,481	$ 93,381	($ 140,540)	$ 267,549	($ 45,416)	$ 4,554,455
機器設備	7,927,928	821,520	(173,396)	117,332	(70,768)	8,622,616
運輸設備	73,760	4,901	(7,165)	53	(1,143)	70,406
辦公設備	589,261	32,547	(5,238)	50,389	(10,217)	656,742
模具設備	1,454,192	223,791	(29,486)	50,585	(18,330)	1,680,75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款	1,069,966	633,287	-	(539,998)	(12,683)	1,150,572
成本小計	$ 15,494,588	$ 1,809,427	($ 355,825)	($ 54,090)	($ 158,557)	$ 16,735,543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060,892)	($ 213,832)	$ 71,750	$ -	$ 9,574	($ 1,193,400)
機器設備	(3,310,940)	(805,533)	148,223	-	29,268	(3,938,982)
運輸設備	(50,828)	(7,508)	5,268	-	858	(52,210)
辦公設備	(355,670)	(78,586)	4,861	-	6,094	(423,301)
模具設備	(671,271)	(254,385)	22,878	-	11,216	(891,562)
租賃設備	-	-	-	-	-	-
累計折舊小計	($ 5,449,601)	($ 1,359,844)	$ 252,980	$ -	$ 57,010	($ 6,499,455)
累計減損						
房屋及建築	($ 65,942)	$ -	$ -	$ -	$ 602	($ 65,340)
機器設備	(8,176)	-	-	-	75	(8,101)
運輸設備	(5)	-	-	-	-	(5)
辦公設備	(22)	-	-	-	-	(22)
累計減損小計	($ 74,145)	$ -	$ -	$ -	$ 677	($ 73,468)
合計	$ 9,970,842					$ 10,162,620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增添金額	處分金額	本期移轉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本						
房屋及建築	$ 3,572,487	$ 48,659	($ 3,997)	$ 687,717	$ 74,615	$ 4,379,481
機器設備	7,403,227	476,560	(151,320)	73,325	126,136	7,927,928
運輸設備	75,842	5,319	(8,672)	-	1,271	73,760
辦公設備	506,408	62,029	(11,968)	22,301	10,491	589,261
模具設備	1,242,677	186,954	(38,596)	38,693	24,464	1,454,19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款	1,094,739	844,013	-	(887,300)	18,514	1,069,966
成本小計	$ 13,895,380	$ 1,623,534	($ 214,553)	($ 65,264)	$ 255,491	$ 15,494,588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859,591)	($ 181,007)	$ 892	$ -	($ 21,186)	($ 1,060,892)
機器設備	(2,779,682)	(643,828)	124,120	39,287	(50,837)	(3,310,940)
運輸設備	(49,473)	(8,504)	8,057	-	(908)	(50,828)
辦公設備	(279,483)	(80,389)	10,707	-	(6,505)	(355,670)
模具設備	(475,030)	(213,793)	28,633	1,004	(12,085)	(671,271)
累計折舊小計	($ 4,443,259)	($ 1,127,521)	$ 172,409	$ 40,291	($ 91,521)	($ 5,449,601)
累計減損						
房屋及建築	($ 64,888)	$ -	$ -	$ -	($ 1,054)	($ 65,942)
機器設備	(8,045)	-	-	-	(131)	(8,176)
運輸設備	(5)	-	-	-	-	(5)
辦公設備	(22)	-	-	-	-	(22)
累計減損小計	($ 72,960)	$ -	$ -	$ -	($ 1,185)	($ 74,145)
合計	$ 9,379,161					$ 9,970,842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資本化金額	$ 46,710	$ 41,781
資本化利率區間	0.87%~9.36%	0.84%~9.36%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

4.本集團之子公司-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因應營運需求、管理需求及活化資產，於民國 110 年度間出售房屋及建築與土地使用權出售帳面價值分別為 68,790 仟元及 125,020 仟元，總出售價款為 456,444 仟元，此交易處分資產利益 262,634 仟元，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將價款全數收回。

(十)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4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901,487	$ 942,463
房屋及建築	312,387	402,333
機器設備	6,871	9,303
運輸設備	34,507	27,426
辦公設備	362	548
	$ 1,255,614	$ 1,382,073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25,203	$ 25,622
房屋及建築	94,432	93,257
機器設備	2,326	2,326
運輸設備	25,587	26,090
辦公設備	452	753
	$ 148,000	$ 148,048

3.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7,768	$ 18,52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2,107	11,343
租賃修改利益	(290)	-

4.本集團於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64,218仟元及173,220仟元。

5.本集團於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分別為146,891仟元及141,102元。

(十一)無形資產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619,623	$ 72,015	($ 10,314)	($ 42,189)	$ 639,135
專門技術	636,810	-	-	(5,815)	630,995
商譽	639,268	-	-	(53,597)	585,671
	$ 1,895,701	$ 72,015	($ 10,314)	($ 101,601)	$ 1,855,801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184,758)	($ 53,692)	$ 10,314	$ 9,091	($ 219,045)
專門技術	(310,927)	(68,564)	-	2,840	(376,651)
	($ 495,685)	($ 122,256)	$ 10,314	$ 11,931	($ 595,696)
累計減損					
電腦軟體	$ -	($ 60,044)	$ -	$ 3,332	($ 56,712)
商譽	(61,752)	(33,495)	-	3,691	(91,556)
	($ 61,752)	($ 93,539)	$ -	$ 7,023	($ 148,268)
	$ 1,338,264				$ 1,111,837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518,165	$ 73,270	$ -	$ 9,141	$ 19,047	$ 619,623
專門技術	626,633	-	-	-	10,177	636,810
商譽	616,754	-	-	-	22,514	639,268
	$ 1,761,552	$ 73,270	$ -	$ 9,141	$ 51,738	$ 1,895,701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130,406)	($ 49,644)	$ -	$ 419	($ 5,127)	($ 184,758)
專門技術	(238,498)	(67,617)	-	-	(4,812)	(310,927)
	($ 368,904)	($ 117,261)	$ -	$ 419	($ 9,939)	($ 495,685)
累計減損						
商譽	($ 10,932)	($ 50,643)	$ -	$ -	($ 177)	($ 61,752)
	($ 10,932)	($ 50,643)	$ -	$ -	($ 177)	($ 61,752)
	$ 1,381,716					$ 1,338,264

1.上述攤銷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項下。

2.商譽分攤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10年12月31日			
	首次合併取得	累計減損	匯率影響數	期末金額
商譽：				
荷蘭K公司	$ 458,200	($ 80,548)	($ 15,680)	$ 361,972
寧波茂祥	38,992	(11,008)	(2,369)	25,615
林德天津	121,991	-	(15,463)	106,528
	$ 619,183	($ 91,556)	($ 33,512)	$ 494,115

	109年12月31日			
	首次合併取得	累計減損	匯率影響數	期末金額
商譽：				
荷蘭K公司	$ 458,200	($ 50,643)	$ 36,598	$ 444,155
寧波茂祥	38,992	(11,109)	(2,033)	25,850
林德天津	121,991	-	(14,480)	107,511
	$ 619,183	($ 61,752)	$ 20,085	$ 577,516

企業併購係以收購價格並加計相關收購之直接成本為收購價格或因取得控制而完成之企業合併係按收購日就被收購公司權益以評價方法評估而得其公允價值，減除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

3.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併購公司產生商譽為 494,115 仟元，主要係預期被併購公司所在營業收入成長及潛在客戶關係帶來之效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商譽之減損測試係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各公司本身為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現金產生單位，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各公司之使用價值與淨資產帳面價值評估是否需提列減損。針對商譽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執行減損測試，使用價值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為估算基礎，故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後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33,495 仟元及 50,643 仟元，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荷蘭K公司		
折現率	16.55%	18.36%
成長率	3.70%	2.71%
寧波茂祥		
折現率	16.92%	17.11%
成長率	2.50%	2.50%
林德天津		
折現率	15.54%	15.54%
成長率	2.50%	2.50%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認列商譽累計減損損失計 91,556 仟元，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主要考慮營業淨利率、成長率及折現率，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營業淨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購置設備款	$ 1,078,384	$ 1,050,953
存出保證金	125,327	258,2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7,502	233,152
	$ 1,421,213	$ 1,542,342

存出保證金性質請併同參閱本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說明。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累計減損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遼寧英利		
累計減損－房屋及建築	$ 65,340	$ 65,942
累計減損－機器設備	8,101	8,176
累計減損－運輸設備	5	5
累計減損－辦公設備	22	22
荷蘭K		
累計減損－電腦軟體	56,712	-
累計減損－商譽	80,548	50,643
寧波茂祥		
累計減損－商譽	11,008	11,109
	$ 221,736	$ 135,897

2. 上述減損損失按資產類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認列於當期損益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60,044	$ -
商譽	33,495	50,643
	$ 93,539	$ 50,643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九)及(十一)說明。

(十四)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2,491,642	$ 2,770,210
利率區間	0.87%~3.85%	0.84%~4.15%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312,064	$ 369,602
應付薪資	241,211	241,372
應付社保及公積金	31,424	44,514
應付員工董事酬勞	13,393	9,149
同業往來	-	44,430
其他應付費用	448,916	767,637
合計	$ 1,047,008	$ 1,476,704

1.本集團之大陸子公司社保費用與住房公積金係依「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按員工月工資提列一定比率繳納；另已再就員工實際薪資應提列之社保費用及住房公積金估列於各年度財務報表中。

2.民國109年12月31日帳列同業往來之利率為4.35%。

(十六)應付公司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00,000	$ -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4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7,979)	(1,934)
小計	482,021	398,06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	(398,066)
合計	$ 482,021	$ -

1.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10年7月20日決議發行之中華民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500,0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三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10年10月19日至113年10月19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10年10月19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

集團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67 元，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遇有符合轉換辦法之轉換價格調整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7 元。

D.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收回基準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E.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3,879 仟元。另嵌入之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34%。

2.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7 年 4 月 11 日決議發行之中華民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至 110 年 6 月 22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集團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177 元，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遇有符合轉換辦法之轉換價格調整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已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57.6 元。

D.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收回基準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E.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截至民國 110 年 7 月 2 日剩餘未轉換之公司債面額已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 日現金贖回完畢，其已失效之「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3,352 仟元全數轉為「資本公積-其他」。

（以下空白）

(十七)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聯貸信用借款	自110年10月7日至115年10月7日，每月付息	1.10%	無	$ 1,378,080
信用借款	自107年4月10日至112年4月9日，每季付息	1.63%~2.31%	無	145,140
信用借款	自109年4月13日至112年7月8日，每季付息	3.30%~3.60%	無	947,857
信用借款	自109年9月18日至112年12月11日，每月付息及每季付息	3.84%~5.04%	無	607,6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1月16日至111年11月4日，每月付息	1.30%	無	74,086
信用借款	自110年1月15日至113年1月25日，每兩個月付息及每季付息	1.45%~2.00%	無	285,620
信用借款	自110年11月3日至112年11月23日，每月付息	3.80%	無	93,310
租賃借款	自107年7月11日至111年5月11日，每季付息	9.36%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84,114
租賃借款	自109年3月6日至112年3月30日，每月付息	6.2%~8.25%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68,130
租賃借款	自109年3月10日至112年3月9日，每月付息	5.83%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82,214
				$ 3,766,151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6,46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17,074)
				$ 3,042,609

(以下空白)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聯貸信用借款	自108年10月30日至111年10月30日，每月付息	1.55%	無	$ 1,260,720
信用借款	自107年1月23日至110年10月21日，每兩個月付息及每季付息	1.30%~3.75%	無	216,709
信用借款	自107年4月10日至112年4月9日，每季付息	1.63%~3.30%	無	260,588
信用借款	自108年7月17日至112年7月30日，每月付息及每季付息	3.55%~3.85%	無	1,854,930
信用借款	自108年7月29日至110年7月24日，每季付息	1.25%	無	63,269
信用借款	自109年9月18日至112年12月10日，每月付息	3.84%~5.04%	無	657,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11月16日至111年11月4日，每月付息	1.30%	無	74,769
租賃借款	自106年12月20日至111年9月20日，每季付息	6.69%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47,620
租賃借款	自107年4月12日至111年1月12日，每季付息	5.62%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14,147
租賃借款	自107年6月8日至111年3月8日，每季付息	6.51%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45,675
租賃借款	自107年6月8日至111年3月8日，每季付息	6.51%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29,620
租賃借款	自107年6月8日至111年3月8日，每季付息	6.51%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29,205
租賃借款	自107年6月8日至111年3月8日，每季付息	7.11%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79,170
租賃借款	自107年7月11日至111年5月11日，每季付息	9.36%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243,246
租賃借款	自108年5月21日至111年5月20日，每季付息	6.00%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69,983
租賃借款	自109年3月6日至112年3月30日，每月付息	6.2%~8.25%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128,744
租賃借款	自109年3月10日至112年3月9日，每月付息	5.83%	機器設備、存出保證金	160,242
				$ 5,235,637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7,53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10,185)
				$ 4,217,915

1.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 9 日與永豐銀行等所組成之銀行團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7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書」，並以永豐銀行為管理銀行

用以支應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暨充實中期營運資金之用，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動用金額為美金 51,045 仟元，累計未動用金額為美金 18,955 仟元。

上述聯貸信用借款合約除其他相關之規定外，尚包括下列限制條款：於授信期間內，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經會計師查核之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為準，每半年檢核比率乙次：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00%。

(3)利息保障倍數：應不低於 500%。

(4)權益總額：不得低於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含）。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8 日與台新銀行及遠東銀行等所組成之銀行團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52,5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書」，並以台新銀行為管理銀行用以支應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暨充實中期營運資金之用。該聯貸信用借款合約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7 日全數提前清償完畢。

上述聯貸信用借款合約除其他相關之規定外，尚包括下列限制條款：於授信期間內，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經會計師查核之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為準，每半年檢核比率乙次：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

(3)利息保障倍數：應不低於 500%。

(4)權益總額：不得低於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含）。

3. 依借款授信合約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在年度及半年度終了時須遵循特定之財務比率，如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等要求，經依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比率核算，並無違反上列限制條款。

(十八)其他非流動負債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		
遞延政府補助款收入	$ 196,493	$ 203,04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176	566
合計	$ 200,669	$ 203,606

本公司之子公司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及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取得各地之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之開發獎勵補貼款共計 249,283 仟元，並分別依年限 50 年逐年認列收入。本集團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

其他收入分別為 4,693 仟元及 18,366 仟元。

(十九)退休金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之子公司英利工業有限公司依據勞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集團之子公司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本集團之所有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為 13%~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上開退休金辦法分別為 116,674 仟元及 10,035 仟元。

(二十)股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 仟元，分為 3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180,070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二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二)保留盈餘

1.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據本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

2.根據現行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依法提繳稅捐。

(2)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

(3)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依規定必須提存之特別盈餘公積。

(5)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1)項至第(4)項後之數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櫃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發放，在不牴觸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下，股利金額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之百分之十(10%)，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並以百分之百(100%)為上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分派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公司已於首次適用 IFRS 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應該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電子投票結果達法定通過決議門檻及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9,301		$ 39,23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25,395)		467,691	
現金股利	218,313	$ 1.85	295,018	$ 2.50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5,344	
特別盈餘公積	194,508	
現金股利	295,331	$ 2.50

(二十三)非控制權益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2,369,731	$ 2,231,62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315,181	344,845
現金股利	-	(168,62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510)	40,5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1,624)	(141)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20,983	(78,552)
期末餘額	$ 4,188,761	$ 2,369,731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變動，主要係因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15日發行新股1,081,542仟元，皆由非控制權益認購，因此本公司對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由96.57%下降至86.91%，因未按持股比認列之影響調減資本公積127,615仟元及保留盈餘311,826仟元。

(二十四)營業收入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 20,277,213	$ 21,644,152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大陸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合約收入	$ 24,610,747	$ 378,879	$ 24,989,626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4,704,425)	(7,988)	(4,712,413)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9,906,322	$ 370,891	$ 20,277,21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9,906,322	$ 131,822	$ 20,038,144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239,069	239,069
	$ 19,906,322	$ 370,891	$ 20,277,213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大陸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合約收入	$ 26,273,823	$ 302,053	$ 26,575,876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4,916,896)	(14,828)	(4,931,724)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1,356,927	$ 287,225	$ 21,644,15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1,356,927	$ 57,117	$ 21,414,044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230,108	230,108
	$ 21,356,927	$ 287,225	$ 21,644,152

本集團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係屬大陸地區。

2.合約負債

(1)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275,218	$ 298,911	$ 265,348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模具收入	$ 181,991	$ 212,677

(二十五)其他利益與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15,452	($ 63,6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利益(損失)	270,761	(10,3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0,776	34,021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93,539)	(50,64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322)	(29,558)
	$ 519,128	($ 120,179)

(二十六)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2,007	$ 12,448

(二十七)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益	$ 87,380	$ 135,619
其他收入－其他	28,022	28,124
	$ 115,402	$ 163,743

(二十八)財務成本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利息費用：		
借款利息	$ 206,695	$ 284,649
租賃負債	17,768	18,520
可轉換公司債	3,561	4,948
聯貸銀行主辦費攤銷	8,126	4,112
	236,150	312,229
減：符合要件之資本化金額	(46,710)	(41,781)
	$ 189,440	$ 270,448

(二十九)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 2,359,725	$ 2,175,4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1,359,844	1,127,521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48,000	148,04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22,256	117,261
	$ 3,989,825	$ 3,568,313

(三十)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薪資費用	$ 1,932,940	$ 1,887,253
勞健保費用	73,076	52,703
退休金費用	116,674	10,035
其他用人費用	237,035	225,492
	$ 2,359,725	$ 2,175,483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員工酬勞最低為0.5%，最多為8%，董事酬勞最低為0.5%，最多為3%。

2.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員工酬勞	$ 3,393	$ 2,449
董事酬勞	10,000	6,700
	$ 13,393	$ 9,149

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係以截至當期之獲利情況，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0.5%及1.47%估列，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0.5%及1.37%估列。

依民國110年3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

事酬勞，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站查詢。

(三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之所得稅	$ 134,082	$ 186,53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5,838	(26,226)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9,920	160,31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2,179	12,948
遞延所得稅總額	32,179	12,948
所得稅費用	$ 182,099	$ 173,261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21,335	$ 175,17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45,349)	(22,541)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數	63,300	46,85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73,025)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5,838	(26,226)
所得稅費用	$ 182,099	$ 173,261

(以下空白)

3.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企業合併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	$ 29,654	($ 4,564)	$ -	$ 25,090
未實現土地補助款收入	24,093	(789)	-	23,304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8,595	11,077	-	69,672
應付社保費用及公積金	4,475	(4,440)	-	35
課稅損失	157,417	(48,246)	-	109,171
其他	51,368	(16,835)	-	34,533
小計	$ 325,602	($ 63,797)	$ -	$ 261,8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 300,524)	$ -	$ -	($ 300,524)
土地使用權財稅差	(35,214)	30,082	1,271	(3,861)
無形資產財稅差	(49,730)	-	12,976	(36,7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財稅差	(12,508)	-	1,054	(11,454)
其他	(58,128)	1,536	-	(56,592)
小計	($ 456,104)	$ 31,618	$ 15,301	($ 409,185)
合計		($ 32,179)	$ 15,301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企業合併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	$ 18,892	$ 10,762	$ -	$ 29,654
未實現土地補助款收入	24,273	(180)	-	24,09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3,133	5,462	-	58,595
應付社保費用及公積金	8,992	(4,517)	-	4,475
課稅損失	167,754	(10,337)	-	157,417
其他	41,759	9,609	-	51,368
小計	$ 314,803	$ 10,799	$ -	$ 325,6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 300,524)	$ -	$ -	($ 300,524)
土地使用權財稅差	(35,762)	-	548	(35,214)
無形資產財稅差	(61,373)	-	11,643	(49,7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財稅差	(13,244)	-	736	(12,508)
其他	(34,381)	(23,747)	-	(58,128)
小計	($ 445,284)	($ 23,747)	$ 12,927	($ 456,104)
合計		($ 12,948)	$ 12,927	

4.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5年	$ 153,892	$ 13,832	$ 5,093	民國110年
106年	139,694	58,308	5,916	民國111年
107年	346,520	218,664	15,918	民國112年
108年	351,147	244,701	38,462	民國113年
109年	266,477	157,027	63,140	民國114年
110年	240,483	240,483	82,401	民國115年
	$ 1,498,213	$ 933,015	$ 210,930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4年	$ 31,755	$ 31,755	$ 26,332	民國109年
105年	153,892	73,473	38,496	民國110年
106年	139,694	139,694	71,634	民國111年
107年	346,520	346,520	32,826	民國112年
108年	351,147	351,147	38,462	民國113年
109年	266,477	266,477	192,610	民國114年
	$ 1,289,485	$ 1,209,066	$ 400,360	

5.大陸子公司之稅率明細如下：

轉投資公司	適用租稅之情形及適用稅率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適用稅率：15%;自102年度起連續13年適用西部大開發優惠稅率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適用稅率：15%;自110年度起適用優惠稅率高新計畫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適用稅率：15%;自110年度起適用優惠稅率高新計畫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適用稅率：15%;自108年度起適用優惠稅率高新計畫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適用稅率：15%;自108年度起適用優惠稅率高新計畫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適用稅率：15%;自109年度起適用優惠稅率高新計畫
其餘大陸子公司及荷蘭子公司	適用稅率：25%

6.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1,459,062仟元及862,557仟元。

7.子公司-英利工業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務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三十二)每股盈餘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65,268	118,007	$ 5.6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665,268	118,00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561	2,716	
員工酬勞	-	47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68,829	120,770	$ 5.54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80,621	118,007	$ 4.0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480,621	118,00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4,948	2,538	
員工酬勞	-	39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85,569	120,584	$ 4.03

(三十三)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6 月以現金 266,160 仟元購入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25%已發行股份。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

52,726仟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52,726仟元。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52,726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266,160)
實際取得子公司非控制權益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13,434)
保留盈餘減少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權益	($ 187,608)
非控制權益	($ 25,826)

(三十四)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收取)之投資活動：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09,427	$ 1,623,53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69,602	366,56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12,064)	(369,602)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050,953)	(1,252,559)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078,384	1,050,953
本期支付現金	$ 1,894,396	$ 1,418,893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股利收入	($ 75,082)	($ 74,472)
減：期初應收股利	(60,444)	(9,578)
加：期末應收股利	69,874	60,444
匯率影響數	552	(1,895)
本期收取現金	($ 65,100)	($ 25,501)

(三十五)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其他借款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應付股利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2,770,210	$ 44,430	$ 398,066	$ -	$ 5,228,100	$ 459,770	$ 8,900,57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5,438)	(43,735)	100,000	(218,313)	(1,271,728)	(117,016)	(1,646,230)
本期增加	-	-	-	218,313	-	-	218,3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3,130)	(695)	-	-	(204,815)	(16,225)	(404,865)
公司債折價之變動	-	-	(16,045)	-	-	-	(16,04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8,126	50,995	59,121
110年12月31日	$ 2,491,642	$ -	$ 482,021	$ -	$ 3,759,683	$ 377,524	$ 7,110,870

	短期借款	其他借款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應付股利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3,005,943	$ 44,696	$ 869,518	$ -	$ 5,048,910	$ 390,038	$ 9,359,10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03,696)	-	(476,400)	(295,018)	80,714	(111,239)	(1,105,639)
本期增加	-	-	-	295,018	-	-	295,0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67,963	(266)	-	-	94,364	7,751	169,812
公司債折價之變動	-	-	4,948	-	-	-	4,94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4,112	173,220	177,332
109年12月31日	$ 2,770,210	$ 44,430	$ 398,066	$ -	$ 5,228,100	$ 459,770	$ 8,900,576

七、關係人交易

(一)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為林啟彬。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LINDE+WIEMANN GmbH KG	其他關係人
LINDE+WIEMANN U.S. Inc.	其他關係人
LINDE+WIEMANN Deutschland	其他關係人
長春崚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天津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青島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1,303,700	$ 991,534
－其他關係人	139,115	223,595
	$ 1,442,815	$ 1,215,129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聯企業購買。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一般廠商為月結 30~90 天內付款。

2.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肯聯英利	$ 69,874	$ 60,444
－關聯企業	1,716	3,600
－其他關係人	112	113
	$ 71,702	$ 64,157

上開關聯企業之其他應收款係因本集團與關係人間因租賃廠房而產生之應收款及應收股利。

3.應付票據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11,914	$ 88,921

4.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52,839	$ 510,086
－其他關係人	25,237	51,770
	$ 278,076	$ 561,856

5.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	$ 2,738
－其他關係人	1,298	-
	$ 1,298	$ 2,738

6.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9,476	$ 12,114
－其他關係人	21,792	-
合計	$ 41,268	$ 12,114

上開預付關係人款項係因本集團與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進貨預付之貨款。

7.營業費用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 1,395	$ 18
－其他關係人	52,375	41,172
	$ 53,770	$ 41,190

營業費用主要係支付關係人相關技術服務及生產管理指導者之薪資費用。

8.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向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承租建物，剩餘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6年，租金係每季預付。

(2)租賃負債

A.期末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吉林進利	$ 145,783	$ 154,359

B.利息費用：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吉林進利	$ 7,110	$ 7,339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95,747	$ 101,90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1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9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存出保證金	$ 1,443,459	$ 793,529	承兌匯票保證金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125,327	258,237	租賃借款及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租賃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3,554	1,106,191	租賃借款
應收票據	1,273,120	774,760	承兌匯票保證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74	－	聯貸借款備償戶
	$ 3,249,334	$ 2,932,71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31,956	$ 2,617,07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6,739,814	$ 8,448,34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387,938)	(4,578,467)
債務淨額	3,351,876	3,869,876
總權益	15,091,447	13,445,532
總資本	$ 18,443,323	$ 17,315,408
負債資本比率	18.17%	22.35%

(以下空白)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60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86,539	99,0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87,938	4,578,4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74	8,189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1,501,570	2,614,70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935,956	3,192,31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7,785	116,202
存出保證金	1,568,786	1,051,766
	$ 10,632,057	$ 11,660,737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91,642	$ 2,770,210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3,298,849	2,153,06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590,297	5,421,206
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048,306	1,479,442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482,021	398,06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3,759,683	5,228,100
	$ 15,670,798	$ 17,450,089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 377,524	$ 459,770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人民幣、美元及歐元。相

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歐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419	27.68	$ 122,318
歐元：新台幣	3,999	31.32	125,24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 11,397	6.37	$ 315,469
歐元：新台幣	88,100	31.32	2,759,292
歐元：人民幣	14,029	7.22	439,388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837	28.48	$ 166,238
歐元：新台幣	2,049	35.02	71,75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 14,802	6.52	$ 421,561
歐元：新台幣	80,585	35.02	2,822,087
歐元：人民幣	18,489	8.00	647,485

C.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315,452 仟元及損失63,671仟元。

D.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223	$ -
歐元：新台幣	1%	1,25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1%	$ 3,155	$ -
歐元：新台幣	1%	27,593	-
歐元：人民幣	1%	4,394	-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662	$ -
歐元：新台幣	1%	71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1%	$ 4,216	$ -
歐元：新台幣	1%	28,221	-
歐元：人民幣	1%	6,475	-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及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損益因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96仟元及0仟元；對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865仟元及991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借款主係為固定及浮動利率，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係以美元及歐元計價。

B.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6,933 仟元及 60,044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B.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用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C.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集團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年，視為已發生違約。

F.本集團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分別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70%	$ 5,237,377	$ 36,905
90天以內	1.50%	191,567	2,882
91-180天	2.14%	35,243	754
181天以上	85.06%	92,932	79,052
		$ 5,557,119	$ 119,593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12%	$ 5,698,249	$ 6,632
90天以內	4.01%	109,245	4,379
91-180天	16.57%	9,650	1,599
181天以上	98.15%	134,317	131,832
		$ 5,951,461	$ 144,442

H.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1月1日	$ 6,632	$ 137,810	$ 3,504	$ 147,946
減損損失迴轉	(6,572)	(3,300)	(3,077)	(12,949)
其他	-	(10,071)	-	(10,071)
匯率影響數	(60)	(4,846)	(32)	(4,938)
12月31日	$ -	$ 119,593	$ 395	$ 119,988

	109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1月1日	$ -	$ 88,920	$ 1,386	$ 90,306
提列減損損失	6,481	46,364	2,049	54,894
匯率影響數	151	2,526	69	2,746
12月31日	$ 6,632	$ 137,810	$ 3,504	$ 147,946

I.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74	$ -	$ -	$ 3,874

	109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189	$ -	$ -	$ 8,189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集團財務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本集團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之借款額度額分別為11,167,678仟元及9,656,566仟元。

D.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519,671	$ -	$ -	$ -	$ -	$ 2,519,671
應付票據	3,086,935	-	-	-	-	3,086,935
應付票據-關係人	211,914	-	-	-	-	211,914
應付帳款	4,312,221	-	-	-	-	4,312,22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8,076	-	-	-	-	278,076
其他應付款	1,047,008	-	-	-	-	1,047,00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98	-	-	-	-	1,298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12,808	89,300	59,307	52,952	130,218	444,585
應付公司債	-	-	500,000	-	-	5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809,584	1,568,392	1,534,451	-	-	3,912,42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796,609	$ -	$ -	$ -	$ -	$ 2,796,609
應付票據	2,064,144	-	-	-	-	2,064,144
應付票據-關係人	88,921	-	-	-	-	88,921
應付帳款	4,859,350	-	-	-	-	4,859,3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1,856	-	-	-	-	561,856
其他應付款	1,476,704	-	-	-	-	1,476,70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738	-	-	-	-	2,738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27,612	96,061	79,813	81,717	155,631	540,83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400,000	-	-	-	-	4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176,976	2,498,707	1,796,495	-	-	5,472,178

(三)公允價值資訊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皆屬之。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票據-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三等級
應付公司債	$ 482,021	$ 479,080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三等級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 398,066	$ 397,778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換債券：係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7,559	$ -	$ -	$ 7,559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2,050	2,0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86,539	86,539
合計	$ 7,559	$ -	$ 88,589	$ 96,148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99,094	$ 99,094

4.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2)無活絡市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3)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下表列示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99,094	$ 108,439
本期發行	937	-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	1,113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9,698)	(3,959)
匯率影響數	(2,857)	(5,386)
期末餘額	$ 88,589	$ 99,094

7.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出之情形。

8.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2,050	二元樹評價模式	無風險利率	0.4480%	無風險利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股價	83.6	股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波動度	48.05%	股價波動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權益證券	$ 86,539	現金流量折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	0%~5%	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9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權益證券	$ 99,094	現金流量折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	0%~5%	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轉換公司	無風險利率	±20bp	$ -	$ -	$ -	$ -
債贖回權	股價	±10%	400	(650)	-	-
	波動度	±5%	1,000	(850)	-	-
權益證券	現金流量	±1%	-	-	865	(865)
合計			$ 1,400	($ 1,500)	$ 865	($ 865)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現金流量	±1%	$ -	$ -	$ 991	($ 991)

(四)其他事項

配合中國吉林省政府新冠肺炎疫情防疫工作，長春市停工檢疫，實際復工日期以當地政府通知為準，本集團與客戶及供應商密切聯繫，調整出貨時間並持續密切注意疫情發展。其他地區子公司生產經營未受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七。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八。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九。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十。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十一。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一。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之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訂決策時所適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公司性質別分為長春英利汽車工業、長春英利部件、佛山英利、林德天津、蘇州英利、天津英利及青島英利,而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係生產及銷售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等。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長春英利工業	長春英利部件	天津英利	佛山英利	林德天津	蘇州英利	青島英利	總計
收入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5,320,375	$ 500,816	$ 1,247,784	$ 1,765,312	$ 4,202,584	$ 2,379,626	$ 1,381,323	$ 16,797,820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收入	567,275	1,535,699	1,328,105	14,605	26,642	26,045	7,784	3,506,155
收入合計	$ 5,887,650	$ 2,036,515	$ 2,575,889	$ 1,779,917	$ 4,229,226	$ 2,405,671	$ 1,389,107	$ 20,303,975
部門稅前損益	$ 56,244	$ 102,253	$ 139,863	$ 77,111	$ 450,509	$ 11,277	($ 130,249)	$ 707,008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10,028	$ 3,514	$ 957	$ 2,361	$ 6,091	$ 1,345	$ 466	$ 24,762
財務成本	(58,733)	-	(12,009)	(4,886)	-	(24,899)	(22,849)	(123,376)
折舊與攤提	(268,709)	(98,478)	(124,465)	(118,494)	(224,923)	(142,796)	(84,086)	(1,061,951)
採權益法列之投資(損)益	(83,252)	92,650	-	-	-	-	-	9,398
所得稅(費用)利益	3,489	(10,136)	(23,873)	(22,323)	(66,552)	9,524	(10,241)	(120,112)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長春英利工業	長春英利部件	成都英利	佛山英利	林德天津	蘇州英利	青島英利	總計
收入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5,561,372	$ 647,158	$ 1,531,096	$ 1,969,568	$ 4,955,380	$ 2,201,448	$ 1,402,261	$ 18,268,283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收入	479,189	1,588,380	90,093	13,089	22,574	12,094	14,031	2,219,450
收入合計	$ 6,040,561	$ 2,235,538	$ 1,621,189	$ 1,982,657	$ 4,977,954	$ 2,213,542	$ 1,416,292	$ 20,487,733
部門稅前損益	($ 163,740)	$ 114,794	$ 95,340	$ 91,139	$ 854,159	$ 62,848	($ 40,338)	$ 1,014,202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2,893	$ 300	$ 947	$ 1,223	$ 2,444	$ 565	$ 376	$ 8,748
財務成本	(113,612)	-	- (	13,948)	(1,589)	(25,938)	(25,466)	(180,553)
折舊與攤提	(265,885)	(67,360)	(90,338)	(93,840)	(111,319)	(143,764)	(76,809)	(849,315)
採權益法列之投資(損)益	(128,539)	72,694	-	-	-	-	- (	55,845)
所得稅(費用)利益	2,652	(4,132)	(2,425)	(14,808)	(113,890)	(1,096)	(2,197)	(135,896)

(四)部門收入、損益之調節資訊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20,303,975	$ 20,487,733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4,685,651	6,088,143
營運部門合計	24,989,626	26,575,876
消除部門間收入	(4,712,413)	(4,931,724)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 20,277,213	$ 21,644,152

2. 本期調整後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 707,008	$ 1,014,202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646,024	582,862
營運部門合計	1,353,032	1,597,064
消除部門間損益	(190,484)	(598,33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1,162,548	$ 998,727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模具設計、製造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商品銷售收入	$ 18,976,917	$ 19,417,988
模具收入及其他	1,300,296	2,226,164
合計	$ 20,277,213	$ 21,644,152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 19,906,322	$ 13,040,173	$ 21,356,927	$ 12,992,300
其他地區	370,891	568,282	287,225	800,476
	$ 20,277,213	$ 13,608,455	$ 21,644,152	$ 13,792,776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國別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A公司	$ 8,312,691	41%	$ 9,468,510	44%
B公司	3,990,643	20%	4,458,051	21%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5）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其他應收款	是	$ 156,600	$ 109,620	$ 109,620	4.60%	2	$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 4,361,074	$ 4,361,074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27,954	347,200	104,16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1,591,949	6,367,796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81,740	434,000	217,00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1,591,949	6,367,796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2,460	30,380	-	0.00%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1,591,949	6,367,796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0,200	86,800	34,72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1,591,949	6,367,796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17,000	-	-	0.00%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1,591,949	6,367,796	註6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17,000	217,000	-	0.00%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1,591,949	6,367,796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5,480	86,800	8,625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763,999	1,527,998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7,940	156,240	119,968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763,999	1,527,998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9,820	99,820	94,46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763,999	1,527,998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64,380	464,380	430,199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763,999	1,527,998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3,780	73,780	51,487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763,999	1,527,998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8,120	73,780	73,78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519,638	1,039,276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95,120	295,120	251,72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519,638	1,039,276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4,720	34,720	34,720	4.3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519,638	1,039,276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1,900	138,880	138,88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519,638	1,039,276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7,180	117,180	117,18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519,638	1,039,276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6,800	86,800	86,80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519,638	1,039,276	
4	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020	13,020	13,02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43,793	87,587	
4	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680	8,680	8,68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43,793	87,587	
5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0,200	86,800	86,800	4.29%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1,136,044	1,136,044	
6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5,100	65,100	65,100	4.3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103,234	412,937	
7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3,400	-	-	0.00%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58,147	232,587	註6
8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5,100	65,100	65,10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404,609	809,217	
8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9,440	69,440	69,44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404,609	809,217	
8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6,800	86,800	-	0.00%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404,609	809,217	
9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6,040	26,040	26,040	3.85%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152,248	304,49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本公司、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及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單一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企業淨值的40%為限。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單一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企業淨值的10%為限，其餘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單一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企業淨值的30%為限。

(2)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單一限額以不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的10%且達近一年進銷貨往來金額為限。

註3：本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及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企業淨值的40%為限，其餘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企業淨值的60%為限。

註4：期末餘額與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相同。

註5：(1)有業務往來者。

(2)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6：因資金貸與期間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前到期，故期末餘額為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註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2	$ 5,451,343	$ 355,400	$ 217,000	$ 178,687	$ -	1.99%	$ 16,354,029	Y	N	Y	註2
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5,451,343	395,520	395,520	125,280	-	3.63%	16,354,029	Y	N	Y	註2
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5,451,343	308,240	308,240	86,786	-	2.83%	16,354,029	Y	N	Y	註2
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2	5,451,343	525,920	387,520	285,604	-	3.55%	16,354,029	Y	N	Y	註2
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2	5,451,343	502,000	418,960	145,320	-	3.84%	16,354,029	Y	N	Y	註2
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5,451,343	276,800	138,400	-	-	1.27%	16,354,029	Y	N	Y	註2
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5,451,343	138,400	138,400	68,904	-	1.27%	16,354,029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2	7,959,746	1,291,150	1,074,150	86,800	-	6.75%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7,959,746	1,351,910	1,134,910	176,845	-	7.13%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7,959,746	1,134,910	1,004,710	93,310	-	6.31%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7,959,746	924,420	924,420	-	-	5.81%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7,959,746	132,370	132,370	4,422	-	0.83%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7,959,746	1,828,038	1,519,000	607,600	-	9.54%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7,959,746	151,900	151,900	-	-	0.95%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2	7,959,746	217,000	217,000	82,214	-	1.36%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7,959,746	173,600	173,600	-	-	1.09%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2	7,959,746	173,600	173,600	68,130	-	1.09%	23,879,237	Y	N	Y	註2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2	7,959,746	86,800	86,800	33,089	-	0.55%	23,879,237	Y	N	Y	註2
2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2	206,469	130,200	130,200	48,740	-	12.61%	516,172	Y	N	Y	註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50%之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累積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2)子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50%之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背書保證時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累積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若屬母子公司間或受同一母公司百分之百持股控制之公司間以不逾該子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之五倍為限；累積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該子公司淨值之五倍為限。

註3：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眾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903	$ 3,815	0.01%	$ 2,863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眾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387	6,256	0.01%	4,696	
					10,071		$ 7,559	
			評價調整		(2,512)			
					$ 7,559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 Rui (Cayman) Holding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79,400	107,939	12.17%	$ 86,539	
			評價調整		(10,221)			
			匯率影響數		(11,179)			
					$ 86,539			

註：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日鑫月溢(按日)開放式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954,800	-	$ 957,429	$ 954,800	$ 2,629	-	$ -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恆贏"(法人版)按日開放式淨值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4,448,500	-	4,459,134	4,448,500	10,634	-	-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乾元-恆贏"(法人版)按日開放式淨值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716,100	-	717,280	716,100	1,180	-	-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乾元-恆贏"(法人版)按日開放式淨值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1,666,560	-	1,675,919	1,666,560	9,359	-	-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乾元-恆贏"(法人版)按日開放式淨值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1,549,380	-	1,553,370	1,549,380	3,990	-	-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乾元-恆贏"(法人版)按日開放式淨值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761,670	-	762,461	761,670	791	-	-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乾元-恆贏"(法人版)按日開放式淨值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647,528	-	648,969	647,528	1,441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註3）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註1)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廠房	105/8/1	$ 345,306	$ 340,188	長春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市場價格	生產汽車零部件（註4）	-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取得之廠房業已於民國107年度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截至目前為止僅剩依合約約定之尾款尚未支付。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註3）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　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註1)	其他約定事項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建築物	110/11/9	90/3/9	$ 193,810	$ 520,800	已全數收迄	$262,634	寧波勇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因應營運資金需求、管理需求及活化資產。	市場價格	-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春峪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 409,447	2.68%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 64,928	0.82%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24,588	0.82%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55,145	0.70%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46,038	0.72%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43,765	0.81%	註4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307,464	6.45%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203,232	3.76%	註4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35,584	0.67%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90,062	1.66%	註4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21,263	0.79%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57,768	0.73%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26,662	0.83%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	0.00%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269,949	1.33%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213,185	3.94%	註4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261,273	6.22%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247,953	4.58%	註4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531,102	2.62%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262,721	4.86%	註4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28,820	0.84%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105,464	1.34%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LINDE+WIEMANN GmbH KG	關聯企業	進　貨	133,759	0.88%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23,602	0.30%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峪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74,992	1.15%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116,233	1.47%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峪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48,325	0.97%	月結30~90天	相　同	相　同	42,288	0.5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同一最終母公司	$ 109,620	註4	$ -	-	$ -	$ -	註3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104,160	註4	-	-	104,160	-	註3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217,000	註4	-	-	-	-	註3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203,232	2.18	-	-	203,232	-	註3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119,968	註4	-	-	-	-	註3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430,199	註4	-	-	-	-	註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251,720	註4	-	-	-	-	註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138,880	註4	-	-	-	-	註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117,180	註4	-	-	-	-	註3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262,721	1.98	-	-	149,552	-	註3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247,953	5.63	-	-	189,888	-	註3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213,185	1.36	-	-	53,110	-	註3

註1：截至民國111年3月25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款金額。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註4：因該金額係由其他應收款組成，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1	其他應收款	$ 109,620	-	0.00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43,765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0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	銷貨	146,038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1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	銷貨	37,336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0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4,160	-	0.00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17,000	-	0.01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4,720	-	0.00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6,091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0
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1	銷貨	41,555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0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203,232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1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307,464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6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9,968	-	0.00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4,460	-	0.00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30,199	-	0.01
2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1,487	-	0.00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90,062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89天收款	0.00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銷貨	135,584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1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3,780	-	0.00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51,720	-	0.01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4,720	-	0.00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38,880	-	0.00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7,180	-	0.00
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6,800	-	0.00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4	長春英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 262,721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1
4	長春英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銷貨	531,102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3
4	長春英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銷貨	53,001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0
5	儀徵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213,185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1
5	儀徵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銷貨	269,949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1
6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47,953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1
6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銷貨	1,261,273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6
6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銷貨	37,078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0
7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971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0
8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6,800	-	0.00
9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銷貨	30,238	比照一般客戶辦理，月結後30~90天收款	0.00
9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5,100	-	0.00
10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5,100	-	0.00
10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9,440	-	0.0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者。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利工業有限公司	台灣	批發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 54,396	$ 54,396	5,439,562	100.00%	$ 26,311	($ 21,384)	($ 21,384)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	250,291	279,860	-	80.00%	265,916	(37,379)	(29,903)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荷蘭	一般投資	748,103	468,572	-	39.50%	241,711	(65,413)	-	註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	96,880	99,680	-	100.00%	115,283	10,719	-	註1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860,000	860,000	86,000	36.63%	330,726	(153,808)	-	註1
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荷蘭	一般投資	313,140	350,133	-	60.50%	370,216	(65,413)	-	註1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荷蘭	機器人軟件、硬體	518,308	579,538	-	100.00%	604,663	(60,137)	-	註1

註1:係孫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未與列示投資損益。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 6,485,059	2	$ -	$ -	$ -	$ -	$ 674,758	86.91	$ 586,432	$ 13,835,630	$ -	註6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593,086	2	-	-	-	-	92,117	100.00	92,117	2,546,663	-	註6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433,479	2	-	-	-	-	20,801	100.00	20,801	1,017,585	-	註6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145,043	2	-	-	-	-	100,463	100.00	100,463	1,732,127	-	註6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217,000	2	-	-	-	-	22,141	100.00	22,141	274,391	-	註2
遼寧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273,420	2	-	-	-	-	(9,107)	100.00	(9,107)	145,978	-	註7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1,150,100	2	-	-	-	-	54,788	100.00	54,788	1,348,695	-	註3、註6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1,094,244	2	-	-	-	-	115,989	100.00	115,989	1,240,284	-	註4、註6
長春策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236,877	2	-	-	-	-	104,435	100.00	104,435	507,492	-	註7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329,840	2	-	-	-	-	(56,012)	100.00	(56,012)	112,000	-	註7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741,098	2	-	-	-	-	(140,490)	100.00	(140,490)	328,211	-	註6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260,400	2	-	-	-	-	19,966	100.00	19,966	243,470	-	註7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88,703	2	-	-	-	-	30,100	54.00	16,254	144,940	-	註7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156,240	2	-	-	-	-	372,429	54.00	201,112	1,792,568	-	註6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568,935	2	-	-	-	-	255,549	51.00	130,330	529,971	-	註6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607,600	2	-	-	-	-	19,757	51.00	10,076	296,548	-	註7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86,800	2	-	-	-	-	(20,504)	23.00	(4,716)	27,195	-	註6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129,697	2	-	-	-	-	(9,954)	20.00	(1,991)	102,046	33,289	註6
青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160,741	2	-	-	-	-	201,413	46.00	92,650	319,997	461,862	註7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內外飾產品	167,302	2	-	-	-	-	(40,759)	20.00	(8,152)	303,137	-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長春埃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模具設計與製造	$ 753,270	2	$ -	$ -	$ -	$ -	($ 109,699)	40.96	($ 44,937)	$ 77,426	$ -	
重慶中利凱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1,180,823	2	-	-	-	-	14,468	16.32	2,361	186,85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90%及10%之股權。

註3：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98.8%及1.2%之股權。

註4：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99.6%及0.4%之股權。

註5：實收資本額已分別依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4.34:1換算。

註6：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認列基礎係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7：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認列基礎係經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十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26,100,000	22.11%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10,000,000	8.47%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10,000,000	8.47%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9,000,000	7.62%
Bright Success Inc.	9,000,000	7.62%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7,995,252	6.77%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Authorized Signature(s)

負責人：林啟彬